



# 台新銀行

## 114 年 | 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 115 年 2 月 28 日刊印

台新銀行網址：<https://www.taishinbank.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 台新銀行發言人

姓名：林淑真  
職稱：總經理  
電話：(02)2326-8888 #3201  
電子郵件信箱：spokesperson@tsholdings.com.tw

### 台新銀行代理發言人

姓名：楊郁敏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2)2326-8888 #3201  
電子郵件信箱：spokesperson@tsholdings.com.tw

### 總公司及國內外分支機構

總公司地址：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44 號 1 樓及地下 1 樓  
電話：886-2-2568-3988  
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請詳本年報「國內外營業據點」  
網址：<https://www.taishinbank.com.tw>

### 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B1  
電話：886-2-2504-8125  
網址：<https://www.tssco.com.tw/stocktransfer>

### 信用評等機構

名稱：澳洲商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 68 號 23 樓 A2 室  
電話：886-2-8175-7600  
網址：<https://www.fitchratings.com>

名稱：標普全球評級  
地址：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167 號 2 樓  
電話：886-2-2175-6800  
網址：<https://www.spglobal.com/ratings/en/>

名稱：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167 號 2 樓  
電話：886-2-2175-6800  
網址：<https://www.taiwanratings.com>

###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張正道、郭紹彬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臺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電話：886-2-2757-8888  
網址：<https://www.ey.com>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無。

台新銀行網址：<https://www.taishinbank.com.tw>



# Taishin Bank

## 2025 Annual Report

###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002
貳、公司治理報告	006
參、募資情形	108
肆、營運概況	114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153
陸、特別記載事項	187
柒、國內外營運據點	193

# 壹 致股東報告書

## 一、總體經濟暨金融分析

民國(下同)114年全球經濟受貿易政策不確定性及主要經濟體消費需求疲弱影響而表現平淡，然受惠於AI產業爆發性成長，掀起各國投資與生產熱潮，美國、日本、中國等主要國家經濟表現優於市場預期。在央行政策方面，除日本因應長期通膨展望上升而傾向逐步升息，其餘主要央行均採較中性或寬鬆的政策立場。

展望115年全球經濟，成長結構與114年相似，AI相關產業以及機器人等實體AI生產設備升級，仍是全球主要經濟成長動能，惟須關注中東地緣政治對能源供應的衝擊、貿易保護主義，以及AI鉅額資本支出報酬率等變數，所引發的景氣下行風險。

台灣114年受惠AI需求強勁，資訊電子業表現亮麗，出口總額創歷史新猷，主計總處統計114全年經濟成長率為8.68%，創下近15年新高，惟經濟結構呈現顯著「K型」分化。受全球消費疲軟及關稅政策不確定性影響，多數傳產製造業114全年出口不增反減。

114年度本國銀行整體稅前盈餘達6,279億元，年增11.0%，主因AI熱潮帶動經濟成長與金融市場活絡，致使放款需求、投資收益與財富管理業務帶來的手續費收入表現亮眼。

展望115年台灣經濟，資訊電子出口雖須面臨前一年度高基期挑戰，但受惠全球雲端服務業者持續大幅擴增資料中心與高效能運算資本支出，相關產業預計將維持強勁成長動能。主計總處預測115年台灣經濟成長率將達7.71%，惟在國際方面，須警惕全球能源供應失序可能引發的通膨壓力，若通膨升溫抑制消費需求，將對消費性電子、成衣及製鞋等中下游消費品產業產生不利影響。

在AI需求續強勁帶動及台美貿易協議正向助益台商赴美投資前提下，雖有中東戰火及台美關稅等不確定性挑戰，預期115年本國銀行業仍將有新一輪成長動能，前景展望樂觀。

## 二、銀行經營概況與成果

台新銀行於114年度整體經營結果，稅前盈餘為260億元，較前一年度增長約18%，全年度稅後淨利為214億元，較前一年度成長約16%；每股稅後盈餘(EPS)為1.74元，普通股股東權益報酬率(ROE)為10.22%，普通股每股淨值為17.43元。總存款為24,918億元，總放款為18,171億元，分別較前一年度成長5.93%及8.50%，存放比為72.92%。114年底之逾放比為0.14%，呆帳覆蓋率為892.70%，授信資產品質持續維持良好。114年底資本適足率(BIS)為15.38%，第一類資本比率(Tier 1)為13.64%，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比率(Core Tier 1)為12.05%，資本結構強度持續良好。

114年9月惠譽國際信用評等公司對國際長/短期信用評等分別為BBB+與F2，國內長/短期信用評等分別為AA-(tw)與F1+(tw)，評等展望為穩定；114年12月標普全球評級對國際長/短期信用評等分別為BBB+與A-2；114年12月中華信用評等公司對國內長/短期信用評等分別為twAA-與twA-1+；標普及中華信用評等公司對台新銀行評等展望均為發展中。

海外業務拓展方面，台新銀行以香港和新加坡分行深耕亞洲金融中心；東京分行(包括福岡出張所)對接日本半導體產業聚落；布里斯本及馬來西亞網閣分行(包括吉隆坡行銷服務處)深化國際聯貸與在地化業務，輔以越南胡志明市、緬甸仰光、中國上海及泰國曼谷等代表人辦事處，建構亞太服務網。未來台新銀行將持續布局亞洲放眼全球，順應全球供應鏈重組趨勢，策略性開拓具潛力市場據點，持續強化海外金融服務量能，推升海外營收比重。

金融科技運用方面，台新銀行積極發展人工智慧、大數據分析等領域，成立專責組織，廣納人工智慧及大數據等專案規劃與技術人才，發展多元人工智慧應用場景，透過 AI、大數據分析等技術，致力於打造創新且智慧的金融環境。其中數位銀行品牌台新 Richart 持續深化金融創新能量，114 年度發展多項新型技術與功能，涵蓋異業貸款帳戶（街口貸）整合、外幣換匯優惠券機制、證券交割帳戶與複委託一站式開戶流程等創新應用；在台新網路銀行與行動銀行等數位平台，因應金融詐騙型態演變，積極強化資安防護機制，開發台新官方網站偽冒提醒功能，並建置客戶自訂交易休眠區間及轉入帳戶戶名即時顯示功能，多層次保障客戶資產安全。目前台新銀行之專利件數持續為國內民營金融機構第 2 名。未來將持續以創新數位服務與應用提升營運效能並為客戶帶來更加智慧與便捷的金融體驗，以穩居市場領導地位。

金融科技防詐方面，台新銀行延續 113 年 AI「戰神模型」之研發偵測量能，於 114 年進一步優化監控機制，透過大數據分析模型與異常行為樣態比對，大幅提升可疑交易之辨識效率與精準度。對外積極與臺灣高等檢察署、內政部刑事局詐欺犯罪防制中心及科技犯罪防制中心等公部門攜手構建阻詐聯防體系，對內則持續深耕行員識詐及阻詐教育，透過行內系統與第一線專業服務雙軌並進，實質保障客戶資產安全。

在資訊安全方面，台新銀行於 114 年針對自動化應變機制、遠距辦公及社交工程等方面進行強化，包含導入資安編排、自動化與回應機制系統 (SOAR, Security Orchestration, Automation and Response)，透過自動化監控與調查回應、整合威脅情資管理，並規劃導入網路微分段 (micro-segmentation) 零信任架構機制，實現更精細的流量控制降低橫向移動發生機率；透過安全存取服務邊界 (SASE, Secure Access Service Edge) 減少外部攻擊面及內部元件弱點，強化遠端存取安全防護。

另為強化全行同仁資安意識，導入 Proofpoint 社交工程演練平台，規劃全年不中斷社交工程演練計畫，提升演練頻率與覆蓋範圍，員工點擊演練郵件時，系統即時跳出警示視窗，並提示防範要點，使社交工程演練能達成即時教育效果，深化資安意識成效。並於 Outlook 電子郵件系統安裝「可疑郵件回報」按鈕，鼓勵同仁回報可疑郵件，進一步強化員工對釣魚郵件警覺性，並透過回報結果，強化釣魚郵件攔阻成效，全面強化資訊安全防護能力。

台新銀行轄下有個人金融、法人金融、金融市場三大業務總處，茲就三大總處過去一年的業務概況簡述如下：

### （一）個人金融業務

台新銀行深耕台灣超過 30 年，在個人金融領域中，無論在消費金融、支付金融、財富管理、數位金融等各方面均有卓越表現。

在消費金融方面，截至 114 年底，擔保放款餘額為 8,496 億元，較前一年底成長約 4%，無擔保放款餘額為 1,358 億元，較前一年底成長約 14%。整體而言，消費金融放款總額較 113 年成長約 5%。

在支付業務方面，信用卡流通卡數達 663 萬，市占率 11%，排名市場第五名；有效卡率 73.2%，於前六大發卡行中排名第二；信用卡收單特約店家數已突破 18.7 萬家，較前一年底成長 7.5%，市占率超過 20%，排名續居市場第一。

在財富管理方面，自 92 年率先設立財富管理旗艦分行，多年來透過細緻的客戶分群，提供專屬且多元的個人化金融服務，滿足客戶「專業理財建議」、「專屬優惠與體驗」及「一站購足」等方面的需求，此外，秉持永續經營及客戶導向的理念，為滿足客戶從個人到家庭的需求，搭配推出「財富管理家庭會員制」，讓客戶從個人財富管理擴大至家庭為單位，提供家庭各階段的理財建議及整戶的家庭會員權益，滿足客戶的資產需求；此外，台新銀行結合大數據分析與數位流程，致力於提供適切的資產配置建議，並透過定期的績效檢視、風險控管及市場趨勢分析，協助客戶達成資產穩健增值。台新銀行財富管理以「認真、專業、懂您」的精神，持續守護客戶財富成長，並屢獲國內外多項大獎肯定。

在數位金融方面，台新銀行 Richart 為國內數位銀行領導品牌，致力於結合日常生活，提供客戶更便捷的數位平台及多樣化產品與服務，例如：推出全天候換匯服務，涵蓋 13 種主要幣別，實現零時差交易；優

化信貸服務流程，提供假日撥款及自動化對保功能，最快 18 分鐘完成撥款；導入財金手機轉帳，簡化跨行轉帳流程；與台新證券合作推出台股定期定額日日扣及抽籤預約申購服務，一站式滿足多元理財需求。同時，台新銀行於 114 年整併信用卡為台新 Richart 卡，主打台新 Point 回饋機制，客戶可透過 Richart Life APP 進行 7 大方案彈性切換及點數兌換。此外，於 Richart Life APP 推出台新 Pay+ 正式開通電子支付帳戶服務，將支付場景延伸至海外市場，持續打造完整生活金融生態圈。

為成為客戶心目中永遠的智慧好夥伴及成就台灣全方位零售金融領導品牌之目標，台新銀行將持續透過優質、友善及合規之服務，在滿足客戶需求與風險控管前提下，致力追求業務穩定成長與金融創新發展。

## （二）法人金融業務

截至 114 年底，法金總體放款餘額為 8,317 億元，較前一年底成長 13%。台新銀行與臺灣票據交換所合作之代收付業務 (Automated Clearing House, ACH)，為企業客戶提供便利的資金調度服務，114 年代收交易筆數持續位居市場第一；應收帳款業務於兼顧客戶關係維護、價格及風險控管下，持續保持市場領先地位。

在系統平台方面，持續優化全球數位企金網 (GB2B)、台新行動企金網 App 及台新 e 直通 (法金 API 平台)，透過系統整合提供金流代收付、交易融資與企業理財商品等多項產品服務，大幅提升金融服務的運作效率，讓企業能夠更便捷地享受全面的金融解決方案。

在中小企業業務發展方面，本行持續深耕中小企業金融服務，透過優化授信流程與強化風控機制，結合政府政策性融資，積極滿足企業產業升級需求，截至 114 年底，對中小企業放款餘額已達 3,360 億元，較前一年底成長 10%。另本行積極響應政府政策，在「金融支持措施 - 貿易融資利息減碼專案」承作件數位居民營銀行前三名，並榮獲金管會「新南向政策目標國家授信方案」之特別獎及「六大核心戰略產業放款績優銀行」分組優等第一名；在永續發展方面，本行推動綠色貸款與永續績效連結貸款，將「企業 ESG 資訊及永續經濟活動自評問卷」納入法人融資審查流程，以金融帶動永續，協助企業客戶加速永續升級，首獲聯徵中心「永續融資獎」。多項殊榮顯示本行扶植中小企業發展之成效，不僅展現本行作為企業拓展東南亞市場及全球佈局的策略推手，更有效提升市場覆蓋率。

## （三）金融市場業務

在金融商品交易方面，持續提供匯率、利率、股權、信用、黃金帳戶及連結商品類別之衍生性與結構型商品等多元化金融商品，因應客戶不同的避險或理財規劃需求，提供市場即時變動訊息及專業建議，透過完整的金融商品交易平台，協助客戶掌握市場變動及評估風險，滿足境內外法人戶及個人戶理財規劃需求。

114 年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量 136,530 億元，交易量整體位居同業前五名水準；債券承銷量為 271.8 億元，除積極參與境內外公司籌資之發債規劃外，更引進多元海外公司債券發行案件，提供臺灣投資人豐富的投資選擇，未來將持續積極拓展海內外承銷案件。

此外，為提供海外客戶更優質之金融服務，亦致力整合及統籌國內外交易平台資源，有助海外金融商機之開拓；同時，因應金融數位平台發展，近年更致力發展金融商品數位化線上平台，提供客戶更便利及多元交易服務，開放客戶可透過數位平台進行境內結構型商品交易，滿足客戶金融交易投資即時性及便利性需求。

綜上，本行以前瞻思維引領創新，從個人金融、財富管理至法人業務，全方位深化數位效能與客戶體驗。114 年共榮獲海內外專業機構頒發 63 項獎項，充分彰顯各專業領域之競爭優勢。

個人金融服務在普惠金融、數位轉型及服務體驗上不斷突破，榮獲國際零售銀行家頒發「台灣最佳個人銀行獎」、「最佳支付獎」及「最佳匯款服務獎」三項大獎；財富管理業務於核准開辦財富管理 2.0 後，連續第八年榮獲財訊雜誌之「本國銀行最佳財富管理獎」，展現從制度革新到服務創新的全方位競爭力；私人銀行憑藉商品多元性、服務多樣性和全球視野化等優勢，榮獲歐元雜誌「臺灣最佳超高淨值私人銀行」及國際私人銀行家「超高淨值客戶成長卓越獎」，展現高端財富管理市場的卓越實力；法人金融業務積極響應政府政策，連續 13 年獲經濟部頒發「信保金質獎」，同時結合數位創新獲頒旺旺中時金融評鑑大賞「創新平台獎」及數位銀行家頒發「最佳生成式 AI 客戶體驗應用獎」，彰顯扶植中小企業與數位賦能推動產業發展成效；AI 科技應用方面，致力金融科技突破，榮獲數位銀行家頒發「最佳數據與分析應用於客戶體驗獎」、「最佳貸款數位體驗獎」等多項大獎，以及銀行家及專業財富管理頒發「最佳亞洲私人銀行科技應用推薦獎」與「最佳亞洲私人銀行大數據與 AI 應用大獎」，奠定智慧金融領先地位。

### 三、未來展望

觀諸整體金融環境的變化，台新銀行將持續秉持「認真、創新、永續」的企業精神穩健經營，遵循政府提出的各項政策，促進金融安全與強化金融詐騙防制、推動金融科技创新及金融發展，配合亞洲資產管理中心發展政策，共同帶動經濟成長，創造社會福祉。

展望未來，在順應政府政策且恪遵法令下，台新銀行將繼續秉持企業永續中的環境永續 (E)、社會共融 (S)、貫徹公司治理 (G)，踐行「嚴謹風控、誠正遵法、積極佈局」的原則，依各項既定業務目標推展，全力以赴。

115 年經營方針以智慧好夥伴為戰略定位，秉持「以客戶為中心，從智能經營出發，透過協同作戰，穩定提升客戶長期貢獻度」推動銀行策略。在業務發展策略上，深植 One Taishin View (OTV) 精神，整合金控資源並擴大跨業合作，致力將集團綜效極大化。同時動態優化資產負債配置與台外幣存款結構，以提升放款均率及淨債票息收入，並積極強化手續費收入與投資收益，厚實輕資本收益動能；為精進經營效率，本行深化 AI 應用並建構前瞻性資訊架構，透過科技賦能增進業務動能，達成營運成本之優化。同時，持續強化資安偵測與防護機制，嚴格保障客戶個資與隱私，提升整體資安韌性，提供更具信任感的數位金融服務。

長期以來，台新銀行經營團隊秉持「誠信、承諾、創新、合作」之核心價值服務奉獻，致力於打造最優質金融機構服務，追求獲利穩健成長的同時，亦充分展現引領業界之創新力及友善環境與社會之踐行力。台新銀行將繼續秉持該等經營理念，於既有基礎上再創佳績，以不負各位股東所託。

董事長：

吳東亮

## 貳 公司治理報告

###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一) 董事資料

##### 1. 董事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東亮	男 71 以上	113/07/01	三年	91/01/28	9,870,918,614	100	12,299,164,593	100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昕豪	男 31~40	113/07/01	三年	91/01/28	9,870,918,614	100	12,299,164,593	100
董事	中華民國	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瑞嵩	男 71 以上	113/07/01	三年	91/01/28	9,870,918,614	100	12,299,164,593	100
董事	中華民國	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統雄	男 71 以上	113/07/01	三年	91/01/28	9,870,918,614	100	12,299,164,593	100
董事	中華民國	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志尚	男 71 以上	113/07/01	三年	91/01/28	9,870,918,614	100	12,299,164,593	100

基準日：115年2月28日 單位：股；%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 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0	0	0	0	台新新光金控、台新銀行董事長；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理事長、財團法人台新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董事長； 台新創業投資董事長、董事； 新光合成纖維董事長、總經理； 東元電機副董事長； 第一銀行、臺北區中小企業銀行及華南銀行董事、常務董事及監察人； 新光產險、原新光人壽常務董事 美國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企業管理碩士	註 1	董事 副董事長	郭瑞嵩 吳昕豪	姊夫 子	無
0	0	0	0	台新銀行副董事長、董事； 新光人壽董事、台新人壽副董事長； 台新證券、台新育樂、台新資本管理顧問董事； 新光金控、原新光人壽、新光產險董事； Dynasty Hold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共同創辦人、執行長 日本早稻田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註 2	董事長	吳東亮	父	無
0	0	0	0	台新新光金控、台新銀行董事； 東吳大學商學院資訊科學系教授； 臺灣大學電機系教授； 財團法人東元科技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東友科技董事； 中磊電子監察人；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董事 美國新罕布爾大學物理學博士	註 3	董事長	吳東亮	妻弟	無
0	0	0	0	台新金控、台新銀行、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董事； 執業會計師； 台新資產管理、台新建築經理、台新創業投資、神通建設開發董事長； 台新證券、台新保險經紀人監察人； 東友科技董事、常駐監察人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統計學系	註 4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台新金控監察人、台新銀行董事及監察人； 晶華國際酒店董事、監察人； 義美食品、大安銀行、安新建築經理董事長； 彰化銀行常駐監察人 美國舊金山大學公共行政碩士	註 5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	中華民國	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雲鵬	男 71 以上	113/09/01	三年	91/01/28	9,870,918,614	100	12,299,164,593	100
董事	中華民國	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上賓	男 61~70	113/07/01	三年	91/01/28	9,870,918,614	100	12,299,164,593	100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美花	女 61~70	113/07/01	三年	91/01/28	9,870,918,614	100	12,299,164,593	100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敏玉	女 61~70	113/07/01	三年	91/01/28	9,870,918,614	100	12,299,164,593	100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賢源	男 61~70	113/07/01	三年	91/01/28	9,870,918,614	100	12,299,164,593	100

註1：代表人吳東亮兼任台新新光金控董事長、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理事長、台新建築經理董事、台新資產管理董事、新光三越百貨董事、新光樂活事業董事、新光建設開發董事、欣運實業董事、瑞祥投資董事、桂園投資董事、新光育樂董事、永明生技投資董事、新光農牧監察人、新光海洋企業監察人、進賢投資監察人。

註2：代表人吳昕豪兼任兆豐太陽能副董事長、台新育樂副董事長、新光人壽董事、台新資本管理顧問董事、安信建築經理董事、安新建築經理董事、台畜大成食品董事、台新新光金控資深副總經理。

註3：代表人郭瑞嵩兼任瑞坊實業董事長、財團法人逢源教育基金會董事長、台新新光金控董事、安隆興業董事、兆豐太陽能董事、興安勤業監察人。

註4：代表人吳統雄兼任台新資產管理董事長、神通建設開發董事長、台新建築經理董事、華榮電線電纜獨立董事、台新證券監察人、台新創業投資監察人。

註5：代表人高志尚兼任義美食品董事長、義美董事長、富美董事長、祥美食品董事長、名皇國際物業董事長、金鞍機械工業董事長、安新建築經理董事長、睿騰資產管理董事長、三合美企業董事長、國家表演藝術中心董事長、義美安心聯網購董事長、財團法人義美文教基金會董事長、義美生機董事、義美生醫技術董事、安信建築經理董事、澤宏董事、晶華國際酒店董事、鑑智實相科技董事、凡登投資監察人、義美牧場監察人。

基準日：115年2月28日 單位：股；%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 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 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0	0	0	0	台新銀行董事； 華南金控、華南銀行董事長及總經理； 高雄銀行董事長； 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常務理事； 台北市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常務理事； 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董事 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系	註6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台新銀行董事、監察人； 北海能源董事長； 東展興業總經理； 台灣石化合成、冠華創業投資董事； 石化公會監事 日本慶應大學應用化學博士	註7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台新新光金控、台新銀行獨立董事； 經濟部部長； 經濟部政務次長； 經濟部常務次長；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局長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系	註8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台新新光金控、台新銀行獨立董事； 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聯合執業會計師； 國眾電腦監察人； 彰化銀行董事； 大眾電信重整人； 奇頓顧問董事 國立臺灣大學商學碩士	註9	無	無	無	無
0	0	0	0	台新銀行、台新人壽、第一金控獨立董事； 國際票券金融董事； 臺灣大學財務金融系教授； 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顧問； 臺灣公務人員退休撫恤基金監理委員會顧問、委員； 臺灣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專任委員 美國紐約哥倫比亞大學財務金融系博士	註10	無	無	無	無

註6：代表人張雲鵬兼任寶齡富錦生技獨立董事、大江生醫獨立董事。

註7：代表人吳上賓兼任北海能源董事長、合成投資董事長、台灣石化合成董事、合興石化工業董事、民興石化董事、豐合開發董事、大展投資開發董事、台合科技董事、台合實業投資董事、合興實業董事、東展興業董事、北誼興業董事、長峰汽車貨運董事、東方育樂事業董事、太登綠電董事。

註8：代表人王美花兼任台新新光金控獨立董事。

註9：代表人張敏玉兼任台新新光金控獨立董事、邁科科技獨立董事。

註10：代表人李賢源兼任華碩電腦獨立董事。

##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基準日：115年4月14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台灣精選高息ETF基金專戶 5.82% 台灣石化合成股份有限公司 2.03% 台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2.03% 元大台灣高股息基金專戶 1.92%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元大台灣卓越50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1.80%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1.78% 新勝股份有限公司 1.75%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1.54%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35%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08%

註：持股比率之計算只採計普通股。

##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基準日：115年4月14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群益台灣精選高息ETF基金專戶	不適用
台灣石化合成股份有限公司	台合實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8.20% 合成投資有限公司 19.55% 豐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9.94% 大展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72% 禾豐投資有限公司 1.16% 吳上賓 1.34% 豐合投資有限公司 1.01% 吳澄清 0.99% 吳佩蓉 0.97% 吳佩娟 0.95%
台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允德股份有限公司 40.60% 東賢投資有限公司 26.00% 泛亞聚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2.20% 瑞新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7.06% 瑞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7% 兆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0.07%
元大台灣高股息基金專戶	不適用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元大台灣卓越50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不適用
新光三越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日商三越伊勢丹股份有限公司 22.00% 新昕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15.89% 新光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12.74% 東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22% 新越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5.54% 台灣新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3.48% 新光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3.31% 良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71%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1.96% 宏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2%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新勝股份有限公司	新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80% 宜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38% 聯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8.44% 濟真股份有限公司 7.92% 新光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03% 洪琪股份有限公司 6.67% 財團法人德山教育基金會 6.56% 文士企管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84% 嘉浩股份有限公司 3.61% 奕桓股份有限公司 3.61%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3.30% 財團法人台北市新光吳氏基金會 10.00% 公司、公益團體及吳東進等 56.70%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不適用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不適用

4.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基準日：115 年 2 月 28 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吳東亮 (董事長)		<p>產業經驗 / 專業能力： 金控、銀行、保險、證券、資產管理、風險管理</p> <p>主要經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台新新光金控、台新銀行董事長</li> <li>•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理事長、財團法人台新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董事長</li> <li>• 台新創業投資董事長、董事</li> <li>• 新光合成纖維董事長、總經理</li> <li>• 東元電機副董事長</li> <li>• 第一銀行、臺北區中小企業銀行及華南銀行董事、常務董事及監察人</li> <li>• 新光產險、原新光人壽常務董事</li> </ul> <p>有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無</p>	<p>於就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非為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li> <li>(2)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li> <li>(3) 非與本行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li> <li>(4) 非為本行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li> </ol>	0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吳昕豪 (副董事長)	<p>產業經驗 / 專業能力： 金控、銀行、保險、證券、 風險管理</p> <p>主要經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台新銀行副董事長、董事</li> <li>新光人壽董事、台新人壽副董事長</li> <li>台新證券、台新育樂、台新資本管理顧問董事</li> <li>新光金控、原新光人壽、新光產險董事</li> <li>Dynasty Holdi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共同創辦人、執行長</li> </ul> <p>有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無</p>	<p>於就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li> <li>非與本行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li> <li>非為本行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li> </ol>	0
郭瑞嵩 (董事)	<p>產業經驗 / 專業能力： 金控、銀行、資訊科技、風險管理</p> <p>主要經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台新新光金控、台新銀行董事</li> <li>東吳大學商學院資訊科學系教授</li> <li>臺灣大學電機系教授</li> <li>財團法人東元科技文教基金會董事長</li> <li>東友科技董事</li> <li>中磊電子監察人</li> <li>台北國際商業銀行董事</li> </ul> <p>有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無</p>	<p>於就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非為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li> <li>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li> <li>非與本行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li> <li>非與本行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li> <li>非為本行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li> </ol>	0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吳統雄 (董事)	<p>產業經驗 / 專業能力： 銀行、會計、資產管理、風險管理</p> <p>主要經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台新金控、台新銀行、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董事</li> <li>執業會計師</li> <li>台新資產管理、台新建築經理、台新創業投資、神通建設開發董事長</li> <li>台新證券、台新保險經紀人監察人</li> <li>東友科技董事、常駐監察人</li> </ul> </p> <p>有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無</p>	<p>於就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li> <li>非下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經理人；</li> <li>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li> <li>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li> </ol> </li> <li>非與本行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li> <li>非為本行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li> </ol>	1
高志尚 (董事)	<p>產業經驗 / 專業能力： 銀行、產業、風險管理</p> <p>主要經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台新金控監察人、台新銀行董事及監察人</li> <li>晶華國際酒店董事、監察人</li> <li>義美食品、大安銀行、安新建築經理董事長</li> <li>彰化銀行常駐監察人</li> </ul> </p> <p>有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無</p>	<p>於就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非為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li> <li>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li> <li>非下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經理人；</li> <li>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li> <li>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li> </ol> </li> <li>非直接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第二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li> <li>非與本行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li> <li>非與本行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li> <li>非與本行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li> <li>非為本行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li> </ol>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張雲鵬 (董事)	<p>產業經驗 / 專業能力： 金控、銀行、資產管理、風險管理</p> <p>主要經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台新銀行董事</li> <li>華南金控、華南銀行董事長及總經理</li> <li>高雄銀行董事長</li> <li>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常務理事</li> <li>台北市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常務理事</li> <li>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董事</li> </ul> <p>有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無</p>	<p>於就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非為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li> <li>(2)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li> <li>(3) 非下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經理人；</li> <li>(b) 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li> <li>(c)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li> </ol> </li> <li>(4) 非直接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第二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li> <li>(5) 非與本行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li> <li>(6) 非與本行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li> <li>(7) 非與本行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li> <li>(8) 非為本行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li> </ol>	2
吳上賓 (董事)	<p>產業經驗 / 專業能力： 銀行、產業、風險管理</p> <p>主要經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台新銀行董事、監察人</li> <li>北海能源董事長</li> <li>東展興業總經理</li> <li>台灣石化合成、冠華創業投資董事</li> <li>石化公會監事</li> </ul> <p>有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無</p>	<p>於就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非為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li> <li>(2)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li> <li>(3) 非直接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第二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li> <li>(4) 非與本行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li> <li>(5) 非與本行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li> <li>(6) 非與本行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li> <li>(7) 非為本行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li> </ol>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王美花 (獨立董事)		<p>產業經驗/專業能力： 金控、銀行、法律、公共行政、 風險管理</p> <p>主要經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台新新光金控、台新銀行獨立董事</li> <li>• 經濟部部長</li> <li>• 經濟部政務次長</li> <li>• 經濟部常務次長</li> <li>•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局長</li> </ul> <p>有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無</p>	<p>於就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非為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li> <li>(2) 非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本行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li> <li>(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li> <li>(4) 非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li> <li>(5) 非下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經理人；</li> <li>(b) 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li> <li>(c)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li> </ol> </li> <li>(6) 非直接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第二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本行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li> <li>(7) 非與本行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本行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li> <li>(8) 非與本行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本行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li> <li>(9) 非與本行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二十以上，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且為本行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li> <li>(10) 非為本行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li> </ol>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張敏玉 (獨立董事)	<p>產業經驗 / 專業能力： 金控、銀行、會計、資訊科技、 風險管理</p> <p>主要經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台新新光金控、台新銀行獨立董事</li> <li>• 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聯合執業會計師</li> <li>• 國眾電腦監察人</li> <li>• 彰化銀行董事</li> <li>• 大眾電信重整人</li> <li>• 奇頓顧問董事</li> </ul> <p>有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無</p>	<p>於就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非為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li> <li>(2) 非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本行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li> <li>(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li> <li>(4) 非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li> <li>(5) 非下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經理人；</li> <li>(b) 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li> <li>(c)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li> </ol> </li> <li>(6) 非直接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第二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本行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li> <li>(7) 非與本行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本行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li> <li>(8) 非與本行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本行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li> <li>(9) 非與本行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二十以上，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且為本行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li> <li>(10) 非為本行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li> </ol>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李賢源 (獨立董事)		<p>產業經驗 / 專業能力： 銀行、保險、證券、財務、 風險管理</p> <p>主要經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台新銀行、台新人壽、第一金控獨立董事</li> <li>• 國際票券金融董事</li> <li>• 臺灣大學財務金融系教授</li> <li>• 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顧問</li> <li>• 臺灣公務人員退休撫恤基金監理委員會顧問、委員</li> <li>• 臺灣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專任委員</li> </ul> <p>有無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無</p>	<p>於就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非為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li> <li>(2) 非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本行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li> <li>(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li> <li>(4) 非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li> <li>(5) 非下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經理人；</li> <li>(b) 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li> <li>(c)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li> </ol> </li> <li>(6) 非直接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第二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本行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li> <li>(7) 非與本行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本行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li> <li>(8) 非與本行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本行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li> <li>(9) 非與本行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二十以上，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且為本行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證券交易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li> <li>(10) 非為本行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li> </ol>	1

#### 5. 董事會多元化：

本行重視每個人皆不同及由這些不同衍生的各種技能和觀點所作出的貢獻，不因其種族（Race）、族群（Ethnicity）、性別（Gender）、性傾向（Sexual orientation）、國籍（Nationality）、語言（Language）、宗教（Religion）、文化背景（Culture Background）或其他與工作需要無關的因素而有所歧異，並相信適當的多元化結構對公司帶來重大效益和確保最佳的長遠股東價值所必需的。

依本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四條，本行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及專業知識與技能，並將性別、年齡、國籍、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因素納入考量；且本行董事會結構，應就經營發展規模，衡酌實務運作需要，依法令及公司章程決定適當董事席次。

本行第十三屆董事會成員共 10 位，包含 3 席獨立董事（2 席為女性且 1 席具會計師資格），皆注重多元化要素，由金融、產業及學術界菁英組成，其中博士 3 位、碩士 4 位，涵蓋企管、財務、會計、法律、物理、化學、公共行政等專業領域，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此外，本行亦注重董事會組成之性別平等，本行第十三屆董事會，除張敏玉女士續任本行獨立董事及母公司台新新光金控獨立董事外，新指派王美花女士擔任本行獨立董事及母公司台新新光金控獨立董事，爰本行女性董事人數自 1 名增加為 2 名。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皆具備之能力如下：

- (1) 營運判斷能力。
- (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3) 經營管理能力。
- (4) 危機處理能力。
- (5) 產業知識。
- (6) 國際市場觀。
- (7) 領導能力。
- (8) 決策能力。
- (9) 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

#### 6. 董事會獨立性：

本行第十三屆董事於 113 年 7 月 1 日就任，成員共 10 位，包含 3 席獨立董事（2 席為女性且 1 席具會計師資格），佔全體董事比例 30%。

本行全體董事（10 席）間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者為 3 席，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規定；另本行未設有監察人，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4 項監察人間或監察人與董事間，應至少一席以上不得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規定。（詳參董事資料（一））。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基準日：115年2月28日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女	林淑真	113/07/17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法人金融事業總處執行長 凱基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Florida International University, Master of Banking and Finance	台新綜合證券(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
總稽核	中華民國	男	邱旻右	111/05/12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稽核處副處長 Indian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	無	無	無	-
個人金融事業總處執行長	中華民國	女	包國儀	113/07/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個人金融事業總處副執行長 San Francisco State University,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台新綜合證券(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
金融市場事業總處執行長	中華民國	男	詹景翔	113/09/10	0	0	0	0	0	0	國泰世華銀行副總經理 City, University of London Master of Science in Investment Management	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公司投資長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法人金融事業總處執行長	中華民國	女	陳柏如	114/06/16	0	0	0	0	0	0	花旗銀行商業金融事業群處長 Michigan State University Master of Economics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
私銀暨高端理財事業總處執行長	中華民國	男	林尚愷	115/01/01	0	0	0	0	0	0	UBS Global Asset Management總經理 Claremont McKenna College, Master of Accounting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副董事長 台新育樂(股)公司董事 永聖貿易(股)公司董事 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
執行副總經理	美國	男	張慎	113/11/11	0	0	0	0	0	0	平安銀行零售首席風險官兼首席數據官 Ph.D. in Statistics from The Ohio State University	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公司數位科技長	無	無	無	-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孫一仕	103/01/17	0	0	0	0	0	0	台灣 IBM 副總經理 政治大學商學院經營管理碩士學程高階經營班	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公司資訊長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林宏哲	104/05/14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執行副總經理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USA, Master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黃培直	107/07/02	0	0	0	0	0	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	-	無	無	無	-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李正國	114/10/01	0	0	0	0	0	0	新光銀行總經理、數位營運長 淡江大學企業管理系	-	無	無	無	-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女	蘇育徵	111/04/01	0	0	0	0	0	0	花旗銀行信用卡及信貸事業群負責人 University of Illinois Urbana-Champaign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黃天麟	107/01/12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執行副總經理 交通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班	臺灣行動支付(股)公司董事 聯安服務(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女	梁富惠	103/03/28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USA, Master of Science in Education	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女	陳玫如	108/09/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中國文化大學市政學系	-	無	無	無	-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女	劉樹芬	102/05/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學程全球經營與貿易組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韓志超	103/06/24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石溪分校電子工程及企業管理雙碩士	-	無	無	無	-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郭松壽	107/06/11	0	0	0	0	0	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清華大學經濟學研究所	-	無	無	無	-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女	蘇韻琇	107/06/01	0	0	0	0	0	0	凱基銀行副總經理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財務金融組	-	無	無	無	-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女	周慶如	101/09/28	0	0	0	0	0	0	花旗銀行副總裁 Stanford University, Master of Science in Statistics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郭立程	104/01/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中山大學高階經營碩士學程碩士在職班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監察人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謝敏貴	108/05/30	0	0	0	0	0	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Metropolitan State University, Bachelor of Science in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台新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吳良民	104/05/14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中正大學企業管理學碩士	-	無	無	無	-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陳詰昌	111/03/01	0	0	0	0	0	0	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資訊科科長 臺灣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碩士班	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公司資安長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劉熾原	110/08/09	0	0	0	0	0	0	王道銀行個人金融事業執行長 University of Houston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in Finance	台新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林哲立	111/12/01	0	0	0	0	0	0	日盛金融控股(股)公司法令遵循暨法務處副總經理 臺灣海洋大學海洋法律研究所碩士班	-	無	無	無	-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女	張幼惠	108/07/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中山大學高階經營碩士課程碩士在職班	-	無	無	無	-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戴志仁	106/08/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Steven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USA, Master of Science in Management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陳建宏	114/06/16	0	0	0	0	0	0	兆豐銀行海外業務處處長 政治大學銀行學系	-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郭明杰	115/02/23	0	0	0	0	0	0	麥肯錫全球董事合夥人 台灣大學土木工程學研究所碩士班	-	無	無	無	-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女	史筱平	111/04/1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Western Michigan University Master of Accounting	-	無	無	無	-
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周介華	107/10/01	0	0	0	0	0	0	花旗銀行資深副總裁 中央大學財務管理研究所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女	楊郁敏	109/07/03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東吳大學商學院經濟學系碩士班	台新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女	柯雅玲	112/05/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班	-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女	曹淑玲	113/07/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政治大學銀行學系	-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陳泰榕	109/01/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University at Alban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黃光順	109/01/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成功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大中票券金融(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李怡志	111/08/01	0	0	0	0	0	0	花旗銀行信用卡及信貸事業群資深副總經理 St. John's University MBA in Marketing	-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女	辛孝敏	114/04/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臺灣大學經濟學系碩士	-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女	陳欣珮	107/03/09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徐宏志	113/07/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台灣大學經濟系研究所	-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楊正堯	97/12/1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淡江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陽光資產管理(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女	劉美滿	104/05/14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東海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顏茂淵	104/05/14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碩士班高階管理組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王禎祥	107/08/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	-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女	陳美如	107/08/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臺灣科技大學管理學院管理研究所	-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劉博崇	107/08/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聯合工業專科學校工業工程與管理科	-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范聖昌	107/08/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中央大學管理學院財務金融學系碩士班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女	周美紅	108/07/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財務管理系財務管理碩士學位	-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女	謝欣禛	108/07/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金融營運系碩士專班	-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女	潘嘉惠	108/07/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Royal Roads University,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李仁耀	109/01/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東華大學國際企業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張金隆	109/01/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成功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管理碩士 在職專班	-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女	張錦梅	109/01/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高雄工業專科學校工業工程與管理科	-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女	魏慧瑛	109/01/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California State University, Fullerton, USA,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蔡明道	109/01/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學程高階經營班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張漢君	109/01/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管理科學組碩士班	-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楊岱哲	110/01/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	-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陳賜升	110/01/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學程金融組碩士班	-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吳紹鴻	110/08/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輔仁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女	陳俊秀	111/02/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銘傳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經理碩士學程	-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張奇文	111/06/23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中央警官學校行政警察科	-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蕭忠祐	111/07/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實踐大學企業創新與創業管理研究所	-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康明哲	111/07/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交通大學管理學院高階主管管理學程 碩士班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女	蔡佩臻	112/01/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Concordia University Canada Bachelor of Commerce	-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曾兩儀	112/01/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女	洪小婷	112/07/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雲林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班	-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女	黃鳳茹	113/03/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臺北大學會計學系碩士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林軒宇	113/07/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臺北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班	-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女	沈沛臻	114/01/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Eastern Michigan University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女	王李淑華	114/07/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中興大學法律學系	量華貿易(股)公司董事 禾豐軒(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女	王嵐潔	114/07/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Cass Business School, City University Msc in Transport, Trade and Finance	-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徐偉峯	114/07/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銘傳大學金融管理學系	-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林威沂	108/01/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政治大學國際貿易學系碩士班	-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陳彥奇	108/08/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中國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無	無	無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男	楊佳琦	107/10/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University of Dallas,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女	徐千涵	110/01/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副總經理 Liverpool John Moores University MBA in E-Commerce	-	無	無	無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男	周伯彥	114/03/07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協理 臺灣大學財務金融學系碩士	-	無	無	無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男	黃信璋	110/04/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協理 The University of Pittsburgh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	無	無	無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男	張士軒	109/03/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協理 東吳大學財務工程與精算數學系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女	江小鈴	108/09/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協理 台北大學會計學系碩士	-	無	無	無	-
資深協理	中華民國	男	方彰秀	108/01/14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協理 東吳大學經濟學系	-	無	無	無	-
協理	中華民國	男	王聖道	110/02/17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東吳大學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碩士 在職專班	-	無	無	無	-
協理	中華民國	男	劉振國	108/08/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中興大學合作經濟學系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女	陳淑嫻	110/06/28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The University of Reading MSc International Business and Finance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王柏璋	115/01/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Boston University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謝欣翰	110/11/26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中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班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蔡璇如	111/05/23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協理 交通大學管理學院高階主管管理學程 碩士班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王麗婷	108/01/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協理 政治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碩士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陳漢津	104/09/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協理 中華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江振田	108/01/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暨南國際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鄭佩宜	108/01/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育達商業技術學院財務金融學系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李政倫	107/11/23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淡江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陳柏嘉	107/11/23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台中技術學院國際貿易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盧慈微	104/06/19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協理 Drexel University,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陳柏仰	106/01/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銘傳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吳京翰	107/08/24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義守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邱惠雯	103/12/26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協理 中國工商專科學校國際貿易科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林洸言	114/04/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輔仁大學哲學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林育宏	107/08/24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台北科技大學商業自動化與管理研究所 碩士班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卓玉琳	100/06/10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協理 台中商專附設空專企業管理科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張網	102/06/2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臺灣科技大學企業管理學碩士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黃佐銘	104/05/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朝陽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碩士班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郭家全	107/06/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協理 靜宜大學國際貿易系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林秀娟	111/08/12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協理 元智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班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謝綾玲	107/02/02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南台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余仁舜	107/01/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財政學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梁菱倩	107/01/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嶺東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林政緯	107/01/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University of Durham Master of Arts in Financial Management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東沛樞	97/02/22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協理 東海大學經濟學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許明珠	100/06/28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協理 中興大學高階經理人中科碩士在職專班事業經營組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陳品富	106/07/28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學程高階經營班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蔡美宜	106/05/19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遠東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慕宗翰	102/12/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University of Illinois at Urbana-Champaign, Master of Finance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周文祥	114/06/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經理 龍華科技大學商學與管理研究所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田淑靜	103/11/14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金融資訊所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黃忠華	106/01/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逢甲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吳欣展	96/08/24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台北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張曉雲	103/08/22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中國文化大學觀光事業學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張哲祥	102/05/24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中國文化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葉馨鴻	100/07/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協理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學程高階經營班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高百慧	104/12/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東海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張維傑	97/08/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協理 大華技術學院國貿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鄭宛伶	104/06/19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金融系金融資訊碩士班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趙珮憶	108/5/3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大漢技術學院財政稅務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郭秋華	108/5/3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東海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碩士班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李月雲	102/03/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銘傳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張繪媛	108/3/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朝陽科技大學會計系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曾子育	114/03/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東海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陳彥融	109/8/14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中興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趙志家	109/8/14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劉道忠	109/8/14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協理 中興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經理人班財務金融組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詹佳倫	109/7/17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學程高階經營班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蔡亞哲	110/08/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Glasgow University Master of Science Management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張哲晨	109/6/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台灣科技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羅君萍	109/6/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學程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蔡鎮宇	110/09/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台灣海洋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謝淑娟	110/08/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台南家專會統科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鄧蕙青	114/12/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復興工商專校國際貿易科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梅賢修	114/04/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中國文化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郭鴻儒	111/11/18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淡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邱瓊方	111/06/17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僑光科技大學國際貿易科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張雅芳	110/04/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靜宜大學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鍾孟樵	110/04/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中國文化大學保險學系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蔡志銘	111/04/08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中國文化大學會計學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賀有郁	111/05/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University of Iowa Tippie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張明德	111/06/17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銘傳大學財務金融金融學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林宥彤	111/05/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商業文書科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陳嘉芳	112/02/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成功大學中文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蕭翔之	111/11/18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盧素瑤	111/05/20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元智大學國際企業學系碩士班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沈介偉	111/05/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中國文化大學法律學系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黎祐任	111/05/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中信金融管理學院企業管理學系金融管理碩士班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翁羽妍	114/06/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經理 元智大學管理學院管理碩士班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許佳慧	114/08/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聯合大學經營管理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李彥柏	114/04/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屏東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班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吳立名	111/05/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東海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宋其美	111/03/1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中原大學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趙彥翔	111/11/18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吳培瑄	114/06/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中國文化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蔡佩蓉	111/04/08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中國文化大學經濟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王燕龍	111/08/12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東華大學公共行政研究所大陸與兩岸事務組碩士班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高子涵	112/04/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中國文化大學企業管理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林凡雅	112/04/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真理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張雅雲	112/03/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中國文化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劉佳欣	113/01/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嘉義大學植物保護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許佩琪	112/10/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環球商專商業文書科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陳佳琪	112/03/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嘉義大學管理學院碩士班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顧漢凌	112/07/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東華大學國際經濟研究所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張馨文	112/11/03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臺北大學國際財務金融碩士在職專班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林怡呈	113/01/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中正大學財務金融學系碩士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洪崇堡	113/05/17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正修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科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侯家蓁	114/08/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臺中科技大學附設空中進修學院應用商學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沈鴻忠	113/04/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真理大學企業管理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周容安	113/04/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世新大學經濟學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曾金慧	113/05/17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臺灣海洋大學航運管理學系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蕭良芬	114/03/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高雄科學技術學院銀行保險科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游錦宏	114/03/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中華大學財務管理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藍臻祥	114/12/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東吳大學經濟學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郭勇志	113/05/17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輔仁大學金融與國際企業學系金融碩士班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黃怡真	113/05/17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朝陽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鄭雯君	113/12/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協理 銘傳大學高階經理碩士學程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陳怡如	113/12/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和春技術學院銀行保險科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吳淳瑋	113/12/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高雄科技大學金融資訊系	-	無	無	無	-

職稱	國籍	性別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沈宏祈	113/04/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協理 嘉義大學管理學院碩士班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藍嘉豪	114/04/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實踐大學企業管理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女	盧佳佳	113/12/01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中國科技大學國際貿易系	-	無	無	無	-
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男	林一峰	113/08/02	0	0	0	0	0	0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資深經理 淡江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學系保險經營碩士班	-	無	無	無	-

(三) 自銀行或其關係企業退休之董事長及總經理回任顧問

退休之董事長及總經理回任顧問資訊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退休前職務		擔任顧問日期	聘用目的	權責劃分	酬金	酬金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機構及職稱	退休日期					
無										

##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顧問等之酬金及分派員工酬勞情形

###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吳東亮	49,224	49,384	-	-	-	-	7,748	7,838	56,972 (0.27%)	57,222 (0.27%)
副董事長	尚瑞強 (114.8.28卸任)										
董事	郭瑞嵩										
董事	吳統雄										
董事	高志尚										
董事	張雲鵬										
董事	吳上賓										
董事	吳昕豪										
獨立董事	王美花	5,880	5,880	-	-	-	-	1,630	1,630	7,510 (0.04%)	7,510 (0.04%)
獨立董事	張敏玉										
獨立董事	李賢源										

註1：本表格名單為114年度期間曾任職董事，含年度中新任、卸任者，並依實際任職情形進行酬金揭露。

註2：司機報酬5,544仟元。

註3：請註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行董事(含獨立董事)酬金訂有「董事報酬支給標準」之規定，各項酬金之給付將參酌各該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貢獻價值、同業通常水準及經理人報酬支給情形等因素；審議董事之績效表現包含公司整體經營績效、個人表現及貢獻度等，經董事會核定後發給之。另基於連結公司未來經營風險，本行董事之報酬另規劃設計保留及遞延機制。

註4：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最近年度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5：114年股票增值權酬金資訊係以增值權在閉鎖期間結束後進行結算預計履約之金額計入。

基準日：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 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本行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	-	-	-	-	-	-	-	56,972 (0.27%)	57,222 (0.27%)	157,036
-	-	-	-	-	-	-	-	7,510 (0.04%)	7,510 (0.04%)	44,597

董事酬金級距表

基準日：114 年 12 月 31 日

給付本行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郭瑞嵩 / 吳統雄 / 吳上賓 / 吳昕豪 / 王美花 / 張敏玉	郭瑞嵩 / 吳統雄 / 吳上賓 / 吳昕豪 / 王美花 / 張敏玉	郭瑞嵩 / 吳統雄 / 吳上賓 / 吳昕豪 / 王美花 / 張敏玉	吳統雄 / 吳上賓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尚瑞強	尚瑞強	尚瑞強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高志尚 / 李賢源	高志尚 / 李賢源	高志尚 / 李賢源	高志尚 / 李賢源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張雲鵬	張雲鵬	張雲鵬	郭瑞嵩 / 張雲鵬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尚瑞強 / 吳昕豪 / 王美花 / 張敏玉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吳東亮	吳東亮	吳東亮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吳東亮
總計	11	11	11	11

註：本表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做課稅之用。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基準日：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林淑真	168,460	168,460	17,872	17,872	313,446	313,446	-	-	-	-	499,778 (2.34%)	499,778 (2.34%)	50,943
總稽核	邱旻右													
個人金融事業總處執行長	包國儀													
法人金融執行長	張俊明 (114.6.16 卸任)													
法人金融執行長	陳柏如													
金融市場事業總處執行長	詹景翔													
執行副總經理	林宏哲													
執行副總經理	孫一仕 (114.7.11 上任)													
執行副總經理	黃培直													
執行副總經理	蘇育徵													
執行副總經理	張慎 (114.10.1 卸任)													
執行副總經理	李正國 (114.10.1 上任)													
資深副總經理	陳攻如													
資深副總經理	梁富惠													
資深副總經理	吳良民													
資深副總經理	張幼惠													
資深副總經理	戴志仁													
資深副總經理	黃天麟													
資深副總經理	郭立程													
資深副總經理	蔡銘城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資深副總經理	韓志超	168,460	168,460	17,872	17,872	313,446	313,446	-	-	-	-	499,778 (2.34%)	499,778 (2.34%)	50,943
資深副總經理	劉樹芬 (114.4.1 卸任)													
資深副總經理	周慶如													
資深副總經理	蘇韻琇													
資深副總經理	郭松壽													
資深副總經理	孫維宗 (114.7.11 卸任)													
資深副總經理	謝敏貴													
資深副總經理	劉熾原													
資深副總經理	陳詰昌													
資深副總經理	史筱平 (114.5.1 卸任)													
資深副總經理	陳建宏 (114.6.16 上任)													
副總經理	王文鍾													
副總經理	柯雅玲													
副總經理	陳泰榕 (114.5.1 上任)													
副總經理	黃光順													
副總經理	曹淑玲													
副總經理	辛孝敏 (114.4.1 上任)													
副總經理	林哲立													
副總經理	李怡志 (114.2.1 上任)													
副總經理	江依霖 (114.4.1 卸任)													
副總經理	石耿豪 (114.5.1 上任)													

註 1：本表格名單為 114 年度期間曾任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含年度中新任、卸任者，並依實際任職情形進行酬金揭露。

註 2：司機報酬 4,325 仟元。

註 3：114 年股票增值權酬金資訊係以增值權在閉鎖期間結束後進行結算預計履約之金額計入。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表

基準日：114年12月31日

給付本行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行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1,000,000 元	林宏哲 / 孫一仕 / 張慎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江依霖	江依霖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劉樹芬 / 史筱平	劉樹芬 / 史筱平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張俊明 / 李正國 / 戴志仁 / 孫維宗 / 陳建宏 / 柯雅玲 / 陳泰榕 / 曹淑玲 / 辛孝敏 / 李怡志 / 石耿豪	張俊明 / 孫一仕 / 李正國 / 戴志仁 / 孫維宗 / 陳建宏 / 柯雅玲 / 陳泰榕 / 曹淑玲 / 辛孝敏 / 李怡志 / 石耿豪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邱旻右 / 黃培直 / 陳政如 / 梁富惠 / 吳良民 / 張幼惠 / 郭立程 / 蔡銘城 / 韓志超 / 周慶如 / 蘇韻琇 / 劉熾原 / 陳詰昌 / 黃光順 / 林哲立	邱旻右 / 黃培直 / 陳政如 / 梁富惠 / 吳良民 / 張幼惠 / 郭立程 / 蔡銘城 / 韓志超 / 周慶如 / 蘇韻琇 / 劉熾原 / 陳詰昌 / 黃光順 / 林哲立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陳柏如 / 蘇育徵 / 黃天麟 / 郭松壽 / 謝敏貴 / 王文鍾	陳柏如 / 林宏哲 / 蘇育徵 / 張慎 / 黃天麟 / 郭松壽 / 謝敏貴 / 王文鍾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包國儀 / 詹景翔	包國儀 / 詹景翔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林淑真	林淑真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41	41

註：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做課稅之用。

1. 退休之董事長及總經理回任顧問之酬金：無。
  2.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無。
- (三) 分別比較說明本行及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行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及顧問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114 年度本行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為 2.64%，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公司給付本行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為 2.64%；113 年度本行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為 2.59%，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公司給付本行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為 2.59%。

2. 本行給付酬金政策：

人員別 項目	董事	經理人
給付薪酬政策	每年實際支領報酬標準，考量本行營運績效、同業水準、董事之法人代表資歷、對公司營運管理參與程度及績效貢獻度，同時將本行風險胃納及預期未來可能發生之風險列入考量，使董事與公司共同承擔未來經營風險。	本行訂有「績效評核暨獎金核發辦法」以公正評核績效表現，經理人之績效係綜合評估其經營績效，主要分為目標之達成情形：含財務性指標，如：獲利、客戶、部門成長率/市佔率/資產品質、費用控制等；非財務性指標：如：流程改善、內部控制、推廣 ESG(如碳排減量、綠色採購、永續相關專案)等；另針對管理職能構面(如：決策能力、溝通協調、發展人才、落實遵法等)進行綜合性評核。目的在於創造公司、員工與股東三贏局面。 經理人薪酬給付主要按所負擔職責、公司經營績效及個人表現，同時考量市場人才給付水準及未來風險之連結等因素，提供經理人具競爭力之薪酬水準，以達吸引及留才之目標。
給付結構	董事薪酬結構如下： 1. 報酬：為擔任本行董事職務，處理委任事務應得報酬。 2. 業務執行費用：為業務執行相關費用，包含實際出席董事會之交通津貼等費用。	經理人薪酬結構如下： 薪資：依擔任職務之職責、市場獎勵行情等因素核定其薪資。 獎金：分為春節獎金及年終獎金，主要係依據當年公司整體經營績效狀況，並考量所屬事業單位績效及員工個人績效評核結果等因素訂定之。 員工福利：包括退休金、員工持股信託、健康檢查及津貼等。 長期獎勵工具：為避免追求短期績效，及激勵人才長期共事，共享長期經營利潤，本行設計長期獎勵工具有「台新新光增值權計畫」及「台新新光金控集團高階經營團隊持股信託計畫」以留住優秀人才。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最近年度(114年)董事會開會48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屆期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第十三屆	董事長	吳東亮	46	2	95.83	114/08/28 辭任
	副董事長	吳昕豪	39	9	81.25	
	副董事長 (已解任)	尚瑞強	29	1	96.67	
	董事	郭瑞嵩	47	1	97.92	
	董事	吳統雄	43	5	89.58	
	董事	高志尚	44	4	91.67	
	董事	張雲鵬	46	2	95.83	
	董事	吳上賓	47	1	97.92	
	獨立董事	王美花	48	0	100.00	
	獨立董事	張敏玉	45	3	93.75	
	獨立董事	李賢源	45	3	93.75	

註1：本行董事均為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指派之代表。

註2：實際出席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行已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14 年度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	表決情形
114/01/16	113 年度董事績效評核	吳東亮、尚瑞強、郭瑞嵩、吳統雄、高志尚、張雲鵬、吳上賓、吳昕豪、王美花、李賢源 (張敏玉未委託)	議案內容與董事有自身利害關係，依公司法第 206 條準用同法第 178 條規定迴避、自行迴避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董事 113 年度月報酬支領月數	吳東亮、尚瑞強、郭瑞嵩、吳統雄、高志尚、張雲鵬、吳上賓、吳昕豪、王美花、李賢源 (張敏玉未委託)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4/02/13	九如投資申請變更條件增貸	吳東亮、吳昕豪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4/03/20	向經采科技採購刷卡機設備	吳東亮、吳昕豪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透過教育部體育署專戶指定捐贈台新育樂臺北台新戰神	吳東亮、尚瑞強、吳昕豪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新光合成纖維申請變更條件續約	吳東亮、郭瑞嵩、吳昕豪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新光紡織申請變更條件續約	吳東亮、吳昕豪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台灣新光保全申請變更條件續約	吳東亮、吳昕豪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台灣保全申請變更條件續約	吳東亮、吳昕豪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昕保租賃申請變更條件續約	吳東亮、吳昕豪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4/03/27	調整董事長月報酬	吳東亮、吳昕豪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4/04/17	與合作壽險公司於原合約期滿後重新簽訂保險代理人合約	吳東亮、吳昕豪、李賢源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4 年度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回避之執行情形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	表決情形
114/05/23	安隆興業申請續約	吳東亮、郭瑞嵩、吳昕豪	議案內容與董事有自身利害關係，依公司法第 206 條準用同法第 178 條規定迴避、自行迴避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興安勤業申請續約	吳東亮、郭瑞嵩、吳昕豪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台新證券申請續約	吳東亮、吳統雄、吳昕豪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台新人壽申請續約	吳東亮、吳昕豪、李賢源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4/06/19	對財團法人台新銀行文化藝術基金會捐贈	吳東亮、郭瑞嵩、吳昕豪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對財團法人台新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捐贈	吳東亮、吳昕豪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4/12/04	Minth Group Limited 申請變更條件續約	吳東亮、吳昕豪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MINTH INTERNATIONAL MACAO COMMERCIAL OFFSHORE LIMITED 申請變更條件續約	吳東亮、吳昕豪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4/12/11	向新光三越採購新光三越 skm points 及商品禮券	吳東亮 (吳昕豪未委託)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委由經貿聯網提供信用卡發卡授權系統功能及資料整合開發服務	吳東亮 (吳昕豪未委託)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3)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A. 為強化董事會治理制度，業依規定訂定本行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另為提升董事會運作資訊透明度，於年報揭露董事會重要決議。
- B. 本行於 96 年起設置 2 席獨立董事，並於 96 年底起就董事及重要職員於任期內執行職務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購買「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於 110 年設置 3 席獨立董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同年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以資遵循。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之職權事項如下：

本行於 110 年 7 月 23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目前 3 位），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審計委員會審議的事項主要包含：

- (1) 依證交法第 14 條之 1 規定訂定或修正本行內部控制制度。
-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3) 依證交法第 36 條之 1 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6)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7)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8)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9) 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10) 其他本行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最近年度（114年）審計委員會開會16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屆期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第二屆	獨立董事	張敏玉	15	1	93.75	
	獨立董事	王美花	16	0	100.00	
	獨立董事	李賢源	13	3	81.25	

註1：本行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註2：實際出席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	審計委員會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01/09 第二屆第9次	113年度董事績效評核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董事113年度月報酬支領月數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114/01/23 第二屆第10次	114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114/02/13 第二屆第11次	113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九如投資申請變更條件增貸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114/03/20 第二屆第12次	113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修訂114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向經采科技採購刷卡機設備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透過教育部體育署專戶指定捐贈台新育樂臺北台新戰神	修正通過	無	不適用
	調整董事長月報酬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	審計委員會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04/10 第二屆第 13 次	113 年盈餘分派案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資本公積及法定盈餘公積撥充資本發行新股案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114/04/17 第二屆第 14 次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與台新人壽於原合約期滿後重新簽訂保險代理人合約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114/05/08 第二屆第 15 次	向新光人壽承租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167 號 2 樓之 1 及同址地下層停車位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114/05/23 第二屆第 16 次	為審議與臺灣新光商業銀行合併案，擬委請獨立專家協助就換股比例之合理性提供意見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安隆興業申請續約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興安勤業申請續約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台新證券申請續約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台新人壽申請續約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114/06/19 第二屆第 17 次	內部稽核品質評核擬採內部自我評核方式辦理，並配合修訂內部稽核品質評核作業辦法	修正通過	無	不適用
	向新光人壽承租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167 號 2 樓之 1 及同址地下層停車位之租賃契約簽署增補協議書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對財團法人台新銀行文化藝術基金會捐贈	修正通過	無	不適用
	對財團法人台新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捐贈	修正通過	無	不適用
114/08/21 第二屆第 19 次	114 年上半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配合勤業眾信內部會計師輪調，變更委任之簽證會計師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114/09/30 第二屆第 21 次	自 114 年第三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及解除現有簽證會計師之委任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114/10/23 第二屆第 22 次	催收信函寄送地址異常及信用卡帳單資料錯置裁罰案之當責人員究責結果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及金融機構間資料共享內部控制制度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114/11/20 第二屆第 23 次	全額認購子公司大安租賃現金增資發行之普通股新股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	審計委員會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12/11 第二屆第24次	115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115年度兼營證券業務櫃檯買賣、承銷業務及共用項目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畫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修訂保險代理業務招攬處理制度及程序	修正通過	無	不適用
	向新光三越採購新光三越 skm points 及商品禮券	修正通過	無	不適用
	委由經貿聯網提供信用卡發卡授權系統功能及資料整合開發服務	照案通過	無	不適用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 (2)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14年度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審計委員會日期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	表決情形
114/01/09	113年度董事績效評核	張敏玉、王美花、李賢源	議案內容與獨立董事有自身利害關係，依本行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10條規定迴避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核定董事113年度月報酬支領月數	張敏玉、王美花、李賢源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114/04/17	與台新入壽於原合約期滿後重新簽訂保險代理人合約	李賢源		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銀行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

- 本行獨立董事每年不定期（至少一次）與總稽核進行溝通座談會議，座談會議紀錄並陳報董事會。
- 本行之董事會，獨立董事及總稽核均列席與會，獨立董事與總稽核會於董事會或會前，就各項事務進行意見溝通。
- 本行稽核處每月定期於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陳報「稽核業務報告」，報告內容主要為稽核業務辦理情形及內外部稽核之重要事項。
- 本行稽核處對本行或所屬各子公司之稽核報告，均陳報各獨立董事。
- 本行發生重要事項（如：舞弊案、天然災害、重大損失等），調查報告均陳報各獨立董事。
- 獨立董事得視上述事項之內容或隨時視需要，與總稽核溝通與討論。

◆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

本行獨立董事與會計師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會計師規劃查核事項及查核發現等定期進行討論。

(三) 依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揭露之項目。但已揭露於銀行網站者，得僅揭露參閱之網址台新銀行網址：

請參閱台新銀行網址：<http://www.taishinbank.com.tw>

(四) 本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銀行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銀行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p> <p>(二) 銀行是否掌握實際控制銀行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p> <p>(三) 銀行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p>	是	是	<p>(一) 本行為「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如有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可立即處理。</p> <p>(二) 本行為一人股東公司，即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行 100% 股份。</p> <p>(三) 本行遵守銀行法等相關規定，已建置風險管理政策與機制，以落實風控與防火牆機制。</p>	無差異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擬定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p> <p>(二) 銀行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上市上櫃銀行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是	是	<p>(一) 依本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四條，本行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及專業知識與技能，並將性別、年齡、國籍、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因素納入考量；且本行董事會結構，應就經營發展規模，衡酌實務運作需要，依法令及公司章程決定適當董事席次。本行第十三屆董事會成員共 10 位，包含 3 席獨立董事（2 席為女性且 1 席具會計師資格），皆注重多元化要素，由金融、產業及學術界菁英組成，其中博士 3 位、碩士 4 位，涵蓋企管、物理、化學、會計、法律等專業領域，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此外，本行亦注重董事會組成之性別平等，本行第十三屆董事會，除張敏玉女士續任本行獨立董事及母公司台新新光金控獨立董事外，新指派王美花女士擔任本行獨立董事及母公司台新新光金控獨立董事，爰本行女性董事人數自 1 名增加為 2 名。</p> <p>(二) 本行為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母公司另設有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永續委員會。</p> <p>(三) 本行非屬上市上櫃銀行，故不適用。</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銀行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是	<p>(四) 依本行「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準則」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114年9月30日提報第十三屆第59次董事會討論決議。</p> <p>經本行評估並取得會計師出具之超然獨立聲明書，認為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正道會計師及郭紹斌會計師，皆符合本行獨立性評估標準（註），足堪擔任本行簽證會計師。</p> <p>註：</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估項目</th> <th>評估結果</th> <th>符合獨立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非為金控法第44或45條規範之利害關係人。</td> <td>是</td> <td>是</td> </tr> <tr> <td>本人及家屬與本行無重大財務利益而影響獨立性之情事。</td> <td>是</td> <td>是</td> </tr> <tr> <td>近兩年內未曾擔任本行之董監事或其他重大影響審計服務之職務。</td> <td>是</td> <td>是</td> </tr> <tr> <td>不得兼任本行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酬。</td> <td>是</td> <td>是</td> </tr> <tr> <td>不得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td> <td>是</td> <td>是</td> </tr> <tr> <td>擔任本行簽證會計師之期間未連續超過七年，且輪調卸任後未逾兩年內回任。</td> <td>是</td> <td>是</td> </tr> <tr> <td>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提供潛在非確信服務隊簽證服務無獨立性疑慮。</td> <td>是</td> <td>是</td> </tr> </tbody> </table>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符合獨立性	非為金控法第44或45條規範之利害關係人。	是	是	本人及家屬與本行無重大財務利益而影響獨立性之情事。	是	是	近兩年內未曾擔任本行之董監事或其他重大影響審計服務之職務。	是	是	不得兼任本行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酬。	是	是	不得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是	是	擔任本行簽證會計師之期間未連續超過七年，且輪調卸任後未逾兩年內回任。	是	是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提供潛在非確信服務隊簽證服務無獨立性疑慮。	是	是	無差異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符合獨立性																									
非為金控法第44或45條規範之利害關係人。	是	是																									
本人及家屬與本行無重大財務利益而影響獨立性之情事。	是	是																									
近兩年內未曾擔任本行之董監事或其他重大影響審計服務之職務。	是	是																									
不得兼任本行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酬。	是	是																									
不得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是	是																									
擔任本行簽證會計師之期間未連續超過七年，且輪調卸任後未逾兩年內回任。	是	是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提供潛在非確信服務隊簽證服務無獨立性疑慮。	是	是																									
三、銀行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是	<p>本行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於108年6月2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指派董事會秘書處處長林宏哲執行副總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林君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議事等管理工作經驗達九年以上。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掌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li> <li>2.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li> <li>3.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li> <li>4.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li> <li>5.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li> <li>6. 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li> </ol>	無差異																								
四、銀行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是	<p>(一) 本行母公司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財務、業務相關資訊及發布重大訊息，該等資訊或訊息亦同步於公司網站揭露並設有發言人及投資人關係信箱，作為可供利害關係人利用之溝通管道。</p> <p>(二) 本行母公司已於104年完成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以整合並做為各利害關係人（如員工、供應商、消費者或客戶等）詢問及聯繫之管道，了解利害關係人之期望及需求，並由不同權責單位負責與各類利害關係人交流，積極回應利害關係人的關注議題，並自107年起每年將利害關係人議合結果回報董事會。</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五、資訊公開</p> <p>(一) 銀行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本行公司治理資訊？</p> <p>(二) 銀行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銀行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銀行網站等）？</p> <p>(三) 銀行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依銀行法及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於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是	是	<p>(一) 1. 本行母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訊息，並依相關規定辦理重大訊息之揭露及公開資訊之網路申報作業。</p> <p>2. 本行母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並由相關部門蒐集公司資訊定期揭露，此外，本行母公司亦已建立公開資訊之網路申報系統，指定專人負責資訊之蒐集及揭露。</p> <p>(二) 1. 本行已有建置發言人機制，作為對外溝通或布訊息之窗口。所有與投資人相關之重大訊息除了在股市觀測站發佈重大資訊、向媒體發佈新聞稿之外，發言人亦視情況對外做必要的說明。</p> <p>2. 本行母公司亦編列中英文永續報告書，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p> <p>3. 本行母公司於每季舉行法人說明會，影音檔案均於會後當日上傳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p> <p>(三) 1. 本行 114 年度財務報告提早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申報。</p> <p>2. 本行 114 年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及各月份營運情形均於規定期限內公告申報。</p>	無差異
<p>六、銀行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等）？</p>	是	是	<p>(一) 本行提供具市場競爭力之薪酬制度與福利以招募留住優秀人才，定期舉辦員工活動、設立台新樂活舒壓坊並與張老師基金會合作以提供員工快樂健康的工作環境，同時重視員工心聲，透過晨會及員工意見調查建立順暢溝通管道。</p> <p>(二) 本行母公司除了每季召開法人說明會、不定期參與海內外投資人論壇或路演之外，母公司投資人關係管理部門也透過電子郵件、電話或面對面會議，與投資人說明相關議題；同時輔以公司網頁揭露相關資訊。</p> <p>(三) 本行董事皆已符合董事進修上課之時數，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其進修情形。</p> <p>(四) 本行已設獨立之風險管理單位，並投入可觀之資源建置風險管理機制，以落實風險管理政策，確實以定性與定量來控管全行整體信用、市場與作業風險。</p> <p>(五) 本行秉持對客戶資料嚴密保護之做法，依據金融控股公司法、金融控股公司子公司間共同行銷管理辦法、個人資料保護法以及主管機關之相關法令訂立本行個人資料管理政策、資訊安全管理政策、防火牆政策及客戶資料保密措施等，善盡客戶資料保密之職責並維護客戶資料之安全性。</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是		(六) 本行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並每年檢討保單內容，以求續保條件之完善。 (七) 本行對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行為。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20px;"> <thead> <tr> <th>編號</th> <th>捐贈對象</th> <th>金額(元)</th> <th>關係</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台新文化藝術基金會</td> <td>30,000,000</td> <td>利害關係人</td> </tr> <tr> <td>2</td> <td>台新公益慈善基金會</td> <td>18,000,000</td> <td>利害關係人</td> </tr> <tr> <td>3</td> <td>台新育樂體育專戶</td> <td>110,000,000</td> <td>利害關係人</td> </tr> <tr> <td>4</td> <td>南投空手道隊</td> <td>4,373,000</td> <td>公益團體</td> </tr> </tbody> </table>	編號	捐贈對象	金額(元)	關係	1	台新文化藝術基金會	30,000,000	利害關係人	2	台新公益慈善基金會	18,000,000	利害關係人	3	台新育樂體育專戶	110,000,000	利害關係人	4	南投空手道隊	4,373,000	公益團體	無差異
編號	捐贈對象	金額(元)	關係																					
1	台新文化藝術基金會	30,000,000	利害關係人																					
2	台新公益慈善基金會	18,000,000	利害關係人																					
3	台新育樂體育專戶	110,000,000	利害關係人																					
4	南投空手道隊	4,373,000	公益團體																					
七、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是		本行母公司於第十一屆公司治理評鑑維持優良成績，顯示本行在公司治理領域之耕耘與成效獲得肯定，並經證交所持續評選為「臺灣公司治理 100 指數成分股」。	無差異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2：請說明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五) 銀行如設置有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本行母公司台新新光金控於 100/09/22 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
2. 本行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事項，如依本行分層負責決行事項須經台新新光金控董事會核定者，則需提請台新新光金控「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再提交台新新光金控董事會討論。

(六)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銀行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是		本行母公司設置「企業永續委員會」，深化永續發展治理，以每年召集兩次會議為原則，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並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責單位「企業永續部」，下分設永續治理、責任金融、智慧服務、員工關懷、綠色營運、及社會共融等功能小組。功能小組每年提出年度永續計畫、檢視前一年執行成果，每半年追蹤各項計畫之進度，每半年向企業永續委員會報告，每年至少向董事會報告一次，以落實永續發展計畫。114 年企業永續委員會共召開 4 次會議，包括 115 年度 ESG 專案規劃、永續資訊內控規劃、企業客戶低碳轉型、普惠金融落實情形、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等審議。企業永續報告書、年度永續成果及重大計畫均呈報金控董事會核議通過。另本行亦已於 115 年 1 月 22 日設置功能性委員會「企業永續委員會」，其委員經董事會決議委任，人數不少於三人，且包含一名獨立董事；委員會以每季召開會議為原則，下設「企業永續執行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執行委員會召集人。透過建置銀行自身治理架構，進而強化本行永續發展推動。	不適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銀行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是	<p>本行母公司參照 GRI 的建議步驟，以及雙重大性 (double materiality) 的意涵進行重大主題鑑別，統整與公司營運相關的永續主題，並依據利害關係人的關注程度、及對環境、經濟及社會的衝擊程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重要議題之相關風險評估，並擬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策略及因應措施。另本行氣候相關風險策略詳八、銀行氣候相關資訊說明。</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重大議題</th> <th>風險評估項目</th> <th>風險管理政策 / 策略 / 因應方式 / 機會</th> </tr> </thead> <tbody> <tr> <td>環境面</td> <td>綠色營運管理</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依循母公司《內部碳定價作業要點》，將內部碳定價機制應用於公司資本支出決策。</li> <li>◆ 依循母公司《環境永續管理手冊》，持續推動各項環保節能、減碳作業與能源績效改善，降低環境衝擊。</li> <li>◆ 所有節能及環境政策均符合法規要求，加強污染預防，全面性參與節能減碳措施。</li> <li>◆ 導入 ISO 14001、ISO 14064-1 與 ISO 50001。</li> </ul> </td> </tr> <tr> <td>社會面</td> <td>人才招聘與培育</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訂有《員工訓練準則》、《員工自我發展補助準則》、《員工在職進修補助準則》，以柯氏培訓評估方式衡量訓練成果。</li> <li>◆ 關注多元平等與員工權益，提供豐富多元的學習管道。透過多元管道，網羅最契合與優秀的人才。</li> <li>◆ 依員工職涯各階段設計不同的學習計畫，因應金融環境趨勢發展出多樣化的學習專案。任用與晉升方面不因性別而有所差異，落實台新多元與無歧視政策。</li> </ul> </td> </tr> <tr> <td>公司治理面</td> <td>永續金融</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訂定《永續金融政策》，積極管理環境、社會及治理相關風險，並將其納入交易決策之考量，落實金控及旗下子公司推動永續金融發展。</li> <li>◆ 訂定《赤道則融資案件作業要點》及《ESG 檢核表》。</li> <li>◆ 訂有《產業別環境與社會風險管理指引》，掌握合作對象在環境與社會重大議題管理的妥適性以完善決策基礎。</li> <li>◆ 遵循 PRI 訂定《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準則》，每年揭露參與被投資公司股東會與投票情形及盡職治理報告。</li> </ul> </td> </tr> </tbody> </table>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政策 / 策略 / 因應方式 / 機會	環境面	綠色營運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依循母公司《內部碳定價作業要點》，將內部碳定價機制應用於公司資本支出決策。</li> <li>◆ 依循母公司《環境永續管理手冊》，持續推動各項環保節能、減碳作業與能源績效改善，降低環境衝擊。</li> <li>◆ 所有節能及環境政策均符合法規要求，加強污染預防，全面性參與節能減碳措施。</li> <li>◆ 導入 ISO 14001、ISO 14064-1 與 ISO 50001。</li> </ul>	社會面	人才招聘與培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訂有《員工訓練準則》、《員工自我發展補助準則》、《員工在職進修補助準則》，以柯氏培訓評估方式衡量訓練成果。</li> <li>◆ 關注多元平等與員工權益，提供豐富多元的學習管道。透過多元管道，網羅最契合與優秀的人才。</li> <li>◆ 依員工職涯各階段設計不同的學習計畫，因應金融環境趨勢發展出多樣化的學習專案。任用與晉升方面不因性別而有所差異，落實台新多元與無歧視政策。</li> </ul>	公司治理面	永續金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訂定《永續金融政策》，積極管理環境、社會及治理相關風險，並將其納入交易決策之考量，落實金控及旗下子公司推動永續金融發展。</li> <li>◆ 訂定《赤道則融資案件作業要點》及《ESG 檢核表》。</li> <li>◆ 訂有《產業別環境與社會風險管理指引》，掌握合作對象在環境與社會重大議題管理的妥適性以完善決策基礎。</li> <li>◆ 遵循 PRI 訂定《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準則》，每年揭露參與被投資公司股東會與投票情形及盡職治理報告。</li> </ul>	不適用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政策 / 策略 / 因應方式 / 機會													
環境面	綠色營運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依循母公司《內部碳定價作業要點》，將內部碳定價機制應用於公司資本支出決策。</li> <li>◆ 依循母公司《環境永續管理手冊》，持續推動各項環保節能、減碳作業與能源績效改善，降低環境衝擊。</li> <li>◆ 所有節能及環境政策均符合法規要求，加強污染預防，全面性參與節能減碳措施。</li> <li>◆ 導入 ISO 14001、ISO 14064-1 與 ISO 50001。</li> </ul>													
社會面	人才招聘與培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訂有《員工訓練準則》、《員工自我發展補助準則》、《員工在職進修補助準則》，以柯氏培訓評估方式衡量訓練成果。</li> <li>◆ 關注多元平等與員工權益，提供豐富多元的學習管道。透過多元管道，網羅最契合與優秀的人才。</li> <li>◆ 依員工職涯各階段設計不同的學習計畫，因應金融環境趨勢發展出多樣化的學習專案。任用與晉升方面不因性別而有所差異，落實台新多元與無歧視政策。</li> </ul>													
公司治理面	永續金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訂定《永續金融政策》，積極管理環境、社會及治理相關風險，並將其納入交易決策之考量，落實金控及旗下子公司推動永續金融發展。</li> <li>◆ 訂定《赤道則融資案件作業要點》及《ESG 檢核表》。</li> <li>◆ 訂有《產業別環境與社會風險管理指引》，掌握合作對象在環境與社會重大議題管理的妥適性以完善決策基礎。</li> <li>◆ 遵循 PRI 訂定《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準則》，每年揭露參與被投資公司股東會與投票情形及盡職治理報告。</li> </ul>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環境議題</p> <p>(一) 銀行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是	<p>(一) 本行依照母公司「環境永續管理手冊」，每年持續配合母公司時程進行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標準查證、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驗證及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驗證，並且循「能源審查、基線及績效指標管理作業程序」檢視環境目標達成狀況，透過分析各時期能源使用，設定必要績效指標。113 年母公司擴大 ISO14064-1 查證（確信）邊界至金控國內外合併報表子公司，提前達成金管會「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劃。本行及子公司共 110 處也響應環境部綠色辦公，持續追蹤碳排放量以評估金控 SBT 減碳目標達成情形，打造低碳節能辦公環境。</p> <p>台新銀行環境管理進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ISO 國際標準</th> <th>114 年盤查範圍</th> <th>未來規劃</th> </tr> </thead> <tbody> <tr> <td>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標準</td> <td>台新銀行(含子公司)</td> <td>持續進行</td> </tr> <tr> <td>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td> <td>台新銀行內湖大樓</td> <td>持續進行</td> </tr> <tr> <td>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td> <td>台新銀行內湖大樓</td> <td>持續進行</td> </tr> </tbody> </table>	ISO 國際標準	114 年盤查範圍	未來規劃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標準	台新銀行(含子公司)	持續進行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	台新銀行內湖大樓	持續進行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	台新銀行內湖大樓	持續進行	
ISO 國際標準	114 年盤查範圍	未來規劃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標準	台新銀行(含子公司)	持續進行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	台新銀行內湖大樓	持續進行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	台新銀行內湖大樓	持續進行													
<p>(二) 銀行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是	<p>(二) 1. 資源回收再利用及廢棄物管理 本行持續要求員工自備環保杯、紙張雙面列印回收再利用及設置文具回收箱等行動打造綠色辦公環境，並且委由專業合格清潔廠商進行廢棄物回收與處理，114 年銀行 25 處據點設置之「智慧資源回收機」共計回收電池 101,642 顆、寶特瓶 290,545 支及鋁罐 32,753 瓶，減少塑膠回收之碳排放量約 18.3 tCO<sub>2</sub>e。</p> <p>2. 綠色採購 為減降採購產品之碳足跡，本行於《供應商維護管理作業要點》明訂優先選購具有環保、省水、節能、綠建材標章等符合綠色採購條件之產品，也將綠色採購比例納入高階主管績效評量，114 年綠色採購金額合計新台幣 155,461 仟元。</p> <p>3. 產品與服務 面對金融科技浪潮，台新始終以客戶需求為導向，並透過新技術發展，提供更有溫度、更符合客戶需求的金融服務。台新透過創意興革提案和流程改造專案 (BPM)，致力減少營運流程中的紙張耗用，透過導入數位科技及人工智慧技術、信函與通知 E 化、系統優化、及簡化文件與作業流程...等，提高客戶服務體驗及作業效能，致力於打造更具包容性和永續的金融環境。114 年度全年合計節省紙張為 11,056,538 張，約可減少 68.1 公噸 CO<sub>2</sub>e。</p> <p>4. 提升能源使用效率 本行依循減碳淨零三部曲之步驟，以多項節能措施(更換設備與改變員工行為)推動自身碳排減量，並評估導入新技術進行節電，若減降不足則以購買再生能源電力或再生能源憑證抵減，再搭配採購端以內部碳定價評估最具減碳效益之決策，從源頭控管設備用電狀況。</p>	不適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銀行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是		不適用
(四) 銀行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是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範疇一 (tCO <sub>2</sub> e)	1,450	1,372
範疇二 - 市場基礎 (tCO <sub>2</sub> e)	13,062	11,548
合計 (tCO <sub>2</sub> e)	14,512	12,920
密集度 (tCO <sub>2</sub> e / 百萬營收 (NT\$))	0.28	0.22
資料涵蓋範圍	台新銀行及其子公司 (台新大安租賃、台新建經)	

註：113、114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取得 BSI 驗證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總用水量 (Kiloliter)	134,402	136,754
密集度 (Kiloliter / 百萬營收 (NT\$))	2.56	2.32
資料涵蓋範圍	台新銀行及其子公司 (台新大安租賃、台新建經)	

註：113 年用水量為內部計算，未經驗證，114 年用水量取得 BSI 驗證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總廢棄物量 (ton)	558,086	643,015
密集度 (ton / 百萬營收 (NT\$))	10.65	10.91
資料涵蓋範圍	台新銀行及其子公司 (台新大安租賃、台新建經)	

註：廢棄物量為內部計算，未經驗證

相關減量及管理政策：依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 16、17 條規定，本行母公司已將各項環境保護執行措施、統計資訊及未來年度量化管理目標等記載於台新新光金控永續報告書，並揭露於台新新光金控官網 (台新新光金控網站 / 企業永續 / 綠色營運)；請參閱：<https://www.tsholdings.com.tw/tsh/responsibility/green/management/>。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社會議題			
(一) 銀行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是		
(二) 銀行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是		不適用
(三) 銀行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是		

(一) 本行堅守與維護人權信念與價值，遵循世界人權宣言 (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國際勞工組織 ( International Labor Organization)、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 ( The UN Guiding Principles on Business & Human Rights)、赤道原則 ( Equator Principles) 等國際規範，並且恪遵臺灣與當地營運據點相關法令。

除依循國際勞工組織 (ILO) 發布的禁止強迫勞動、最低僱用年齡、工時、週休公約與建議書等國際共識，並遵守中華民國「勞動基準法」、「性別平等工作法」、「就業服務法」等主管機關發布的勞動法規，據此訂定合理的工作規則及相關人事規範，且依法報經主管機關核備後公開揭示，以完整保障員工之勞動權益；針對海外各地據點 ( 包含分行、辦事處、籌備處等 )，本行也同樣謹慎遵守當地勞動法令規範並訂定合理勞動條件，確保當地員工之勞動權益。此外，本行不僅落實報酬、僱用條件、訓練及升遷機會之平等，並設置女性保護措施，建立平等友善之工作環境，更透過內、外部網站公告相關勞工及人權保護聲明，以及辦理實體或線上訓練課程等方式，以實際行動支持國際人權規範，期能強化員工對於人權保障及性別平等之重視，114 年本行未有侵犯人權之情事發生。

(二) 本行定期參與市場薪資調查，設計公平且具激勵性的薪酬制度，每年除依公司經營績效與個人績效表現等規劃年終獎金，以勉勵員工的貢獻及付出外；另為避免追求短期績效及激勵人才長期共事，共享長期經營利潤，本公司亦運用長期獎勵工具「員工持股信託計畫」及「台新增值權計畫」以達留才的目的。此外，本公司亦提供優於勞動基準法之福利條件，包括：員工持股信託、健康檢查及依員工之職級提供優於法定水準之休假日數等多項福利措施。自 103 年起，台新新光金控連續 12 年成為「高薪 100」成分股之一，以具備市場競爭力的薪酬及完善的福利回饋員工。

(三) 為防止職業災害發生，維護員工安全與健康，以「認真、永續」之精神，建構零職災、低風險及優質之安全與健康職場，並積極落實「以人為本」的理念，建置本質安全且健康無慮之工作環境，本行職業安全衛生工作歸類六大項，說明如下：

1. 職場安全衛生管理架構：  
本行內湖大樓於 109 年通過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114 年 ISO 45001 仍在認證效期內持續有效運作。本行每年依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危害鑑別與風險評估、法規查核、內部稽核、管理審查及安全衛生矯正作業等系統化管理機制，定期進行作業場所之環境風險評估、危害辨識，並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每季召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審議職業安全衛生政策與管理計畫、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執行成果、作業環境監測實施結果、職業災害統計調查以及其他安全衛生提案，致力於提供無危害工作場所。
2. 建置安全與健康工作環境：  
為提供安全且健康之工作場所，除依法執行作業環境監測 ( 二氧化碳、照度 )、消防避難檢修申報及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外，另於職場裝設 AED 並通過安心場所認證，亦持續推動無菸職場，全國各職場均禁止員工或合作廠商於禁菸場所內吸菸，致力提供合法且安全之工作場所。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3. 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依法對新進員工及在職員工進行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亦不定期舉辦各類安全宣導講座、菸害防制法宣導、亦主動推派員工參加防火管理人員、急救人員及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訓練並取得課程證照，以精進員工職業安全衛生概念、緊急應變管理(含急救)及各類危害之安全衛生防護知識，落實全員推動職場安全健康的企業文化。</p> <p>4. 職業傷害預防： 透過員工工傷事故之災害類型分析，114年本行無發生火災災害，亦未發生重大職業災害案件；員工公傷假皆為交通意外傷害案件，非屬職業安全衛生法所稱職業災害。為此特邀請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警官主講防禦性駕駛、路權與交通安全課程，期望透過教育訓練及宣導，降低員工發生交通事故。</p> <p>5. 職場不法侵害及因應措施： 台新新光訂有「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公告「預防職場不法侵害聲明」，另為照顧員工之心理健康，與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合作，每月定期宣傳員工協助方案，提供有需要之同仁免費心理諮商服務，114年40人次使用。另於醫師臨場服務提供同仁身心壓力諮詢，年度辦理6場實體或數位心理健康講座，講題如「情緒控管與團隊溝通」、「職場不法侵害預防」、「做好壓力管理」、「職場壓力調適」、「身心改造計劃—談情緒管理EQ」等課程。114年構成不法侵害案件數為0件。</p> <p>6. 員工的健康服務： 提供優於法令條件之健康檢查，一般人員每兩年一次、主管職每年一次之健康檢查補助，並於112年起試辦「健康檢查補助可遞延累計」創新措施，113年擴大實施對象，所有員工皆可享受健檢補助可遞延之福利，並加碼提高基層員工健檢補助額度，讓員工能有更多元且全面的健檢項目選擇。健康檢查結果搭配臨場醫護服務進行健康管理、衛教及四大危害預防計畫，並不定期辦理健康促進課程，如辦公室伸展、傳染性疾病及慢性病等課程。另為降低傳染性疾病衝擊、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本公司鼓勵且補助員工接種流感疫苗，每年持續辦理企業流感疫苗接種，114年再次榮獲企業防疫聯盟防疫尖兵-金獎。</p>	
(四) 銀行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是	(四) 本行除了針對新進人員規劃完整的新人訓練課程、各事業處進行年度訓練需求盤點及課程安排外，關於員工個人職涯能力還提供個人發展計畫(IDP)以及萬點訓練存摺制度，以滿足自主學習及能力提升之需求。	不適用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銀行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是	<p>(五) 本行依據「金融服務業公平待客原則」建立客戶申訴處理程序，保障客戶權益，充分落實公平待客之企業文化。以本公司之子公司台新銀行為例，說明如下：</p> <p>1. 建置相關政策與辦法：制訂「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及「台新國際商業銀行消費爭議處理制度」等相關規範，作為客戶爭議案件之處理程序依據，力求儘速解決客戶爭議，提升申訴服務水平，並落實公平待客。</p> <p>2. 設置專責單位與人員：為妥適處理客戶陳情案件，專責處理人員應於受理案件後1個工作天內致電客戶了解爭議內容，且應於規定期限內釐清爭議，以快速與客戶達成共識並妥適解決客戶問題。</p> <p>3. 設置多元意見反映管道：本公司設有分行「服務意見表」、總行「申訴專線」及「申訴信箱」、24小時客戶服務專線、智能客服、或官網「專人與我聯絡頁面」等全方位溝通管道，於接獲客戶反映之意見或建議後皆會於時效內回覆說明。</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 銀行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是		(六) 為確保供應商提供之產品與服務符合要求、品質穩定，並期善盡 ESG 實踐，本行依循母公司《供應商管理準則》與本行《供應商維護管理作業要點》等管理規範，強化供應商永續管理。凡與本行建立採購關係之供應商皆須於訂定合約時簽署「供應商承諾書」或檢附「供應商守則」（內容同供應商承諾書），遵守企業道德與誠信、風險管理、勞工與人權、社會公益與環境保護等承諾，供應商承諾書簽署率為 100%。另外也透過「滿意度調查」、「供應商風險評估問卷」、「供應商評鑑表」及「供應商大會」等管理方式評量供應商。114 年為呼應國際上對於「全球塑膠公約」草案進展之關注，以「減塑行動轉型」為主題，分享國內外相關法規推動狀況以及減塑與循環再利用措施，並響應環塑真循環杯行動，提供循環杯給近 200 名與會者體驗使用，與供應商一同宣示永續淨零。	不適用
五、銀行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銀行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是	本行母公司報告書依循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最新版本之永續性報告準則（GRI Standards 2021）、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SASB）發布之商業銀行行業準則（Commercial Banks, CB），以及《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中之「永續揭露指標—金融保險業」及「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進行揭露。 報告書內容包含公司治理、環境永續、社會關懷面向議題，依主管機關規定每年定期出版企業永續報告書，並以符合國際整合性報導委員會（IIRC）之國際整合性報導（Integrated Reporting, IR）架構精神進行編製。 本公司委託 BSI 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BSI Taiwan），依據 GRI 最新版本之永續性報告準則（GRI Standards）與 AA1000AS v3 第二類型中度保證等級查證。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KPMG）對特定績效指標依據 ISAE3000 進行有限確信。	不適用
六、銀行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p>(一) 社會公益</p> <p>1. 關懷台灣系列</p> <p>台新新光金控集團與台灣最大企業福利平台—康迅數位整合公司（PayEasy.com），自 91 年起啟動「關懷台灣系列」，先後在信義鄉、中寮鄉、魚池鄉及國姓鄉等地，以企業資源協助災民進行在地經濟，利用「給釣竿、教釣魚」的理念，結合網站行銷弱勢地區特色商品與旅遊景點，號召民眾認養農產品，以及推動信用卡捐款等，成功地協助災區重建，是企業參與社會公益的成功典範。</p> <p>97 年，「關懷台灣系列」將觸角延伸到台灣的稻作。為使台灣稻田永續耕作，讓國人吃到百分之百台灣純米，台新新光金控與 PayEasy.com 以創新的模式，建立台灣稻米產銷合作的新平台，推動「我的一畝田」企業認養以及「我家也有一畝田」家庭版認養方案，讓台灣好米能深入家庭，除讓民眾吃得健康外，也帶動稻農的收入，進而創造更多台灣米鄉的工作機會。「我的一畝田」計畫累計至今，台新新光金控集團 114 年投入 534.8 萬元，至 114 年累積投入 4,606 萬元；114 年度員工/客戶享用優質台灣 3.6（萬公斤），至 114 年累積達 40.4（萬公斤）。</p> <p>2. 您的一票，決定愛的力量</p> <p>台新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於 99 年成立，首創全台最大公益票選活動-「您的一票，決定愛的力量」，用簡單三步驟：提案、票選及執行，教導非營利組織學習網路、宣傳及責信的能力。並以「給魚吃、不如給釣竿、教釣魚」的精神，樹立公益扶助的創新典範。累計 16 年來共發出近 4.2 億公益基金，計有 2,008 家公益團體受惠，受惠人次更高達 678 萬人。</p> <p>除舉辦「您的一票，決定愛的力量」活動外，平台更積極整合及連結內外資源，並結合天使團，執行「微光計畫」、「校園公益計畫」、「藝起做公益」、「愛的力量工作坊」及「公益商品銷售」等專案，邀集團體、員工、客戶及社會大眾參與，共同創造社會影響力。</p>				
<p>(二) 藝文推廣</p> <p>1. 當代藝術大獎—台新藝術獎</p> <p>台新銀行於 90 年捐助成立「台新銀行文化藝術基金會」，以「提昇文化生活品質、健全藝術發展環境」為宗旨，落實企業回饋社會的責任。隔年創辦「台新藝術獎」，透過獨創的評選機制，包括全年專業提名、觀察與藝術評論的發表，並於決選階段邀請國際評審參與，選出表演藝術、視覺藝術獎及不分類的年度大獎，總獎金新台幣 350 萬元，是國內支持當代藝術獎項之最高金額獎金。23 年來，藝術獎共邀請 209 位國內外評審，選出 359 組入圍作品、76 組得獎作品，並由 184 位提名觀察人，撰寫 1,482 篇展演評論。114 年 9 位提名觀察人從 80 組提名作品中，選出 15 組入圍名單，並於 5 月舉行頒獎典禮揭曉三大獎項，分別由倪祥《大家都來看你了》獲得視覺藝術獎；末路小花 X 許芃《睡在風景畫旁勤儉打呼的鼠婆太，但實際上沒有風景畫！》獲得表演藝術獎；張立人歷經 14 年創作旅程《戰鬥之城·終》榮獲本屆「年度大獎」。典禮直播超過 3 萬線上觀賞觸及數，當屆藝術獎活動網有近 6 萬瀏覽量。此外，透過 ARTalks 藝術評論專網，不僅收錄國內學者專家的藝術評論，更是大眾抒發藝術觀點與對話的平台。截至目前，該網站累計瀏覽量超過 390 萬次，透過獎項機制的運作，結合專業藝評書寫的推動，成為一股持續推動台灣整體藝文生態發展的力量。</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2. 社區推廣			
(1) 台新新光金控一樓大廳展：			
			基金會在台新新光金控總部一樓大廳定期規劃藝術展覽，自 95 年開辦至今已展出 87 檔，成為客戶、社區、員工得以親近藝術的最佳場域。114 年展覽包括藝術家蔡音環的《森森》兩件作品〈在海拔 2000 公尺震動〉與〈山麻雀之歌〉、藝術家楊季涓的《溪水流過的地方》以及「第 23 屆台新藝術獎影像展」，透過影像介紹該年度 15 組台新藝術獎入圍展演作品。基金會透過藝術創作，響應永續環保的倡議，引領員工、客戶及社區民眾的關注與參與。
(2) 台新新光金控二樓元廳午間音樂會：			
			基金會每隔週五於台新新光金控總部二樓元廳舉行「午間音樂會」，邀請國內外知名音樂家演出，免費開放大眾觀賞，19 年來已累積 442 場次。114 年共舉辦 21 場音樂會，包括 Circo 樂團、鋼琴家辛幸純、許歲、徐崇育 & Soy La Ley 古巴爵士樂團、DonSir 爵士樂團 feat. 李承育、Resonance 留聲樂團等，並與台北愛樂合唱團「2025 國際合唱音樂節」合作，邀請來自菲律賓民答那峨大學合唱團演出。此外，基金會於暑假期間舉辦親子音樂會，邀請「米特動物樂園」演出。孩子們跟隨著劇情鋪陳，進而認識各種薩克斯風樂器與音色。
3. 員工藝文課程			
			基金會策劃執行台新集團的「員工藝文課程」，員工透過藝文潤澤身心，滋育人文涵養，無形中培養優質企業文化與創新能力。課程包含美感賞析、認識劇場、親子互動以及人文電影等。114 年員工藝文課程共舉辦 19 場次，參與者 1,034 人。包括觀賞表演工作坊《暗戀桃花源》、文學劇場《地球人遇見小王子》、2025 國家戲劇院劇場導覽、豪華明機工《宇宙寫生》個展導覽、以及布拉瑞揚舞團「跳進部落的孩子」電影欣賞等。此外，藝術基金會每月推出「好藝報報」電子報，舉薦優質的展演活動給新員工，並鼓勵員工觀賞展演後撰寫心得分享。
4. 藝術講座「跨域的十二夜」系列座談			
			「跨域的十二夜」於 2025 年 3 月起連續 12 個月，展開 12 場與跨領域和藝術有關的對話。邀請各界藝術家、策展人、評論人、研究者、獨立接案者和場館人員，共同討論大地藝術季、策展的地緣政治、難以歸類的聲音藝術、閒置空間的消失、文化研究的興衰等議題。截至 2025 年 12 月，共舉辦 10 場講座，627 人次參與，文字紀錄點閱率超過 5000 次，短片精華瀏覽數達 14 萬次。
5. 藝術與永續—2025 城市聆聽計畫			
			基金會開啟「永續倡議十行動」與藝術團體及場館合作，推動永續計畫。114 年底啟動藝術與永續「城市聆聽」計畫，以推廣「降噪」議題，並以「聆聽」為導引，透過加入與此議題具相對張力的城市活動「白晝之夜」，與曾獲台新藝術獎年度大獎的「再拒劇團」聯手製作「城市聆聽」計畫首部曲《如如在耳》，於 11 月初「白晝之夜」呈現 6 場露天劇場演出，觀眾總計 1011 人。基金會亦同時規劃「城市噪音」相關講座與 Podcast，邀請來自公衛病理學、醫學、神經科學與野地錄音師等專家學者一起討論「噪音是甚麼」與「寧靜的力量」。Podcast 節目推出即榮登 Apple Podcast 科學榜當週第 11 名，總播放次數達 9000 次，聽眾超過 3600 人次。
6. 藝術工作者基礎金融課程			
			企業秉持以本業回饋社會的初衷，針對藝術家及團隊規劃基礎金融課程，幫助藝術工作者致力於創作的同時，亦培養穩健的財務管理能力。2025 年舉辦 4 場講座，由台新金融專業人員分享理財及投資經驗，以及防詐騙等知識，共有約 140 位藝術工作者參與，並獲得學員熱烈回應。
7. 贊助藝文			
			台新新光金控集團自 95 年迄今投入金額近新台幣億元贊助國內外藝文活動，吸引高達萬人次參與。
(三) 運動贊助			
			台新新光金控與台新銀行長期重視體育發展，自 94 年起支持南投縣青少年空手道隊（透過 PayEasy 網路平台號召客戶一同響應小額、發票募款，累計捐助金額超過新臺幣 11,926 萬）、自 100 年贊助女子高爾夫選手至今已達上億元，也自 100 年起舉辦慈善實球球，累計共有 703 人次參與，募得逾 2,460 萬元公益捐款，此外，自 106 年起更擴大贊助項目至籃球、棒球、路跑、電競等。109 年台新銀行投入職業籃球隊，冠名贊助「福爾摩沙台新夢想家」，112 年 8 月更進一步擴大支持臺北台新戰神球隊；台新採取融入公益善循環的策略，結合體育與公益，做到高度推廣、深度關懷的最高境界，至今已四度取得教育部「運動企業認證」（最初每次認證效期 2 年、109 年起改為 3 年；105 年、107、109、112 年榮獲 4 次），114 年亦獲得「運動推手獎」肯定，由旗下子公司台新銀行獲頒「贊助類金質獎」、「長期贊助獎」以及「推展類銀質獎」，成為國內力挺體育的企業代表。
(四) 學術交流			
			台新新光積極參與重要學術研討活動，期望藉由產、官、學界菁英之交流研討，提升台灣金融業及整體金融市場之健全發展。在產學合作方面，本公司亦自 100 年起持續與多所大學及技職院校共同規劃產學合作計畫，提供學生校外專業技能之訓練及實習機會，114 年協助近 550 位學生汲取實習經驗。亦因應金融科技潮流，推出數位金融、數據探勘、資料分析、金融科技開發與 AI 人工智慧等研究生實習專案，提早發掘潛力跨領域人才。台新新光更秉持回饋社會及培育優秀人才的理念，提供台灣大學家境清寒的優秀學子獎助學金和暑期實習機會，台新新光持續於台灣大學開立「金融創新實務專題」課程並與國立中山大學合作開辦「金融創新產業碩士專班」，期許產業與學界的結合，不僅可以培養優秀學子的職場即戰力，更可成為穩定台新新光人才庫成長的新力量。
(五) 環境保護			
1. 打造低碳資訊機房			
			經導入內部碳定價檢視能熱點，以「資訊系統」為最大能熱來源，因此於本行內湖大樓資訊機房增設量測能效指標 (PUE) 儀表，做為評估建立機房短中長期節電目標依據，預計於 115 下半年度將內湖大樓 6F 資訊機房平均 PUE 值降至 1.59，提升機房能源效率，備戰未來 AI 金融時代。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2. 持續推行關燈活動、提高再生能源電力使用率、更換節能設備與綠建築認證：</p> <p>本行每年響應地球一小時關燈活動及推動全年度彈性服裝制度，每月發行「友善職場偵碳報」，分享節能專案成果及職場安全宣導，提高同仁減碳意識與參與度。</p> <p>114年本行新增3支電動車充電樁、1處綠建築認證，完成2處節能空調與34處LED節能燈具更換，另依循SBT目標，採購再生能源電力與憑證共10.6百萬度。</p> <p>3. 內部碳定價節電活動：</p> <p>為強化內部碳定價與自身減碳目標關聯性，本行於114年持續推動分行節電競賽，截至114/12相較去年同期共節電7.9%，約當減碳295 tCO<sub>2</sub>e，另針對未達節電1%之分行收取碳費，合計約57,952元。</p>																
<p>八、銀行氣候相關資訊、溫室氣體盤查</p> <p>(一)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p> <p>本行對接金控之氣候治理架構，搭配金控各項功能小組與氣候任務小組，定期呈報TCFD執行成果至風險管理相關會議、風險管理月會與董事會，以建立有效治理架構。</p> <p>(二)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p> <p>1. 台新考量TCFD建議的氣候風險與機會類型，依本行業務特性及相關性，從自身營運、投資、授信、擔保品等面向評估，各篩選出14項氣候風險與機會議題，再根據「發生機率」、「影響程度」、和「可控度」三個維度進行鑑別，辨識短、中、長期以及價值鏈的影響範圍。</p> <p>2. 台新銀行以既有氣候風險與機會鑑別結果為基礎，配合2025年度金控母公司IFRS S2導入規劃，以風險與機會對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為優先考量，經內部與金控IFRS專案小組多次溝通會議，討論公司現行氣候策略之顯著衝擊，以此挑選出重大氣候風險與機會。重大氣候風險為氣候相關法規增加與天災事件增加與嚴重程度提高；重大氣候機會包含：綠色金融商品與服務。</p> <p>(三)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p> <p>為具體量化氣候相關風險對於本行之影響程度，於氣候相關風險重大性鑑別後，進一步以氣候情境分析方法評估潛在財務衝擊，投融資部位參酌銀行公會發布之「本國銀行辦理氣候變遷情境分析作業規劃(113年版)」，採用NGFS及IPCC情境資料進行假設，估算在未來一年(短期)、2030年及2050年不同情境下，因氣候風險所產生的損失，並分析暴露部位之產業氣候風險等級，選定高氣候風險產業進行評估，內容簡述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風險類別</th> <th>風險因子</th> <th>採用情境</th> <th>分析標的</th> <th>分析結果</th> </tr> </thead> <tbody> <tr> <td>轉型風險</td> <td>氣候相關法規增加</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短期情境(未來1年強度颶風及碳費課徵所致衝擊)</li> <li>2050有序轉型情境(世紀末升溫低於1.5°C)</li> <li>無序轉型情境(IPCC SSP1-2.6)</li> <li>消極轉型情境(IPCC SSP2-4.5)</li> </ul> </td> <td> <p>本行法人金融授信部位之「電力及燃氣供應業」、「化學材料及肥料製造業」、「基本金屬製造業」、「紡織業」、「基本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p> <p>本行投資部位之「基本金屬製造業」、「電力及燃氣供應業」、「化學材料及肥料製造業」、「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紡織業」</p> </td> <td> <p>分析標的之高氣候風險產業的預期損失率在短期實體與轉型風險情境下，其平均損失率與基準情境相比減少約2-3個基點(BP)。另，2050年長期情境下，「電力及燃氣供應業」、「基本金屬製造業」、「紡織業」、「化學材料及肥料製造業」等高氣候風險產業於3種情境平均損失率較基準情境增加約39-131個基點，以消極轉型情境而言，因政策轉型緩慢且預期無法達成升溫目標，企業所面臨之風險嚴峻，損失率上升極為顯著。</p> <p>短期實體與轉型風險情境下，2種情境之平均損失率較基準情境減少約1個基點，又以實體風險情境嚴重程度大於轉型風險情境；2030年長期情境下，因政府強力推行碳相關政策，對總體經濟造成明顯衝擊，故無序轉型情境下的預期損失為3種情境中最顯著；另觀察2050年長期情境，則以消極轉型情境帶來的衝擊最大，相較基準情境增加89個基點。</p> </td> </tr> <tr> <td>實體風險</td> <td>天災事件增加與嚴重程度提高</td> <td></td> <td>本行房貸部位</td> <td> <p>短期情境強度調整情境下，透過模擬莫拉克颶風強度增加、降雨量增加的情境，造成擔保品價值損失增加，使得預期損失率大幅上升。另外，在長期情境分析結果顯示，在有序淨零情境下假設循序漸進以達到2050年淨零，預期損失率在2030年先上升至2050年有略有下降；在無序轉型情境下延遲開始進行轉型，預期損失率在2030年上升至2050年未有明顯降低；在消極轉型情境下，延遲開始進行轉型且無法達成減碳目標而帶來較嚴重的暖化情況，預期損失率隨時間拉長而逐漸提高。</p> </td> </tr> </tbody> </table> <p>相關分析結果請參考本行年度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報告書。</p> <p>(四)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p> <p>1. 整合性風險管理機制</p> <p>(1) 本行已將氣候風險納入既有風險管理架構，「風險管理政策」包含氣候風險，並訂有氣候風險胃納。另，為有效控管氣候變遷帶來之影響，本行依循金控之「氣候風險管理準則」，內容涵蓋氣候風險辨識、高碳排產業控管、情境分析、呈報與揭露機制等，進行氣候風險管理方式。</p> <p>(2) 本行已將氣候風險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機制，每年透過氣候相關議題鑑別、評估與排序出重大風險與機會，並分析其潛在財務影響，並擬定管理制度及因應策略。</p>					風險類別	風險因子	採用情境	分析標的	分析結果	轉型風險	氣候相關法規增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短期情境(未來1年強度颶風及碳費課徵所致衝擊)</li> <li>2050有序轉型情境(世紀末升溫低於1.5°C)</li> <li>無序轉型情境(IPCC SSP1-2.6)</li> <li>消極轉型情境(IPCC SSP2-4.5)</li> </ul>	<p>本行法人金融授信部位之「電力及燃氣供應業」、「化學材料及肥料製造業」、「基本金屬製造業」、「紡織業」、「基本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p> <p>本行投資部位之「基本金屬製造業」、「電力及燃氣供應業」、「化學材料及肥料製造業」、「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紡織業」</p>	<p>分析標的之高氣候風險產業的預期損失率在短期實體與轉型風險情境下，其平均損失率與基準情境相比減少約2-3個基點(BP)。另，2050年長期情境下，「電力及燃氣供應業」、「基本金屬製造業」、「紡織業」、「化學材料及肥料製造業」等高氣候風險產業於3種情境平均損失率較基準情境增加約39-131個基點，以消極轉型情境而言，因政策轉型緩慢且預期無法達成升溫目標，企業所面臨之風險嚴峻，損失率上升極為顯著。</p> <p>短期實體與轉型風險情境下，2種情境之平均損失率較基準情境減少約1個基點，又以實體風險情境嚴重程度大於轉型風險情境；2030年長期情境下，因政府強力推行碳相關政策，對總體經濟造成明顯衝擊，故無序轉型情境下的預期損失為3種情境中最顯著；另觀察2050年長期情境，則以消極轉型情境帶來的衝擊最大，相較基準情境增加89個基點。</p>	實體風險	天災事件增加與嚴重程度提高		本行房貸部位	<p>短期情境強度調整情境下，透過模擬莫拉克颶風強度增加、降雨量增加的情境，造成擔保品價值損失增加，使得預期損失率大幅上升。另外，在長期情境分析結果顯示，在有序淨零情境下假設循序漸進以達到2050年淨零，預期損失率在2030年先上升至2050年有略有下降；在無序轉型情境下延遲開始進行轉型，預期損失率在2030年上升至2050年未有明顯降低；在消極轉型情境下，延遲開始進行轉型且無法達成減碳目標而帶來較嚴重的暖化情況，預期損失率隨時間拉長而逐漸提高。</p>
風險類別	風險因子	採用情境	分析標的	分析結果															
轉型風險	氣候相關法規增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短期情境(未來1年強度颶風及碳費課徵所致衝擊)</li> <li>2050有序轉型情境(世紀末升溫低於1.5°C)</li> <li>無序轉型情境(IPCC SSP1-2.6)</li> <li>消極轉型情境(IPCC SSP2-4.5)</li> </ul>	<p>本行法人金融授信部位之「電力及燃氣供應業」、「化學材料及肥料製造業」、「基本金屬製造業」、「紡織業」、「基本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p> <p>本行投資部位之「基本金屬製造業」、「電力及燃氣供應業」、「化學材料及肥料製造業」、「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紡織業」</p>	<p>分析標的之高氣候風險產業的預期損失率在短期實體與轉型風險情境下，其平均損失率與基準情境相比減少約2-3個基點(BP)。另，2050年長期情境下，「電力及燃氣供應業」、「基本金屬製造業」、「紡織業」、「化學材料及肥料製造業」等高氣候風險產業於3種情境平均損失率較基準情境增加約39-131個基點，以消極轉型情境而言，因政策轉型緩慢且預期無法達成升溫目標，企業所面臨之風險嚴峻，損失率上升極為顯著。</p> <p>短期實體與轉型風險情境下，2種情境之平均損失率較基準情境減少約1個基點，又以實體風險情境嚴重程度大於轉型風險情境；2030年長期情境下，因政府強力推行碳相關政策，對總體經濟造成明顯衝擊，故無序轉型情境下的預期損失為3種情境中最顯著；另觀察2050年長期情境，則以消極轉型情境帶來的衝擊最大，相較基準情境增加89個基點。</p>															
實體風險	天災事件增加與嚴重程度提高		本行房貸部位	<p>短期情境強度調整情境下，透過模擬莫拉克颶風強度增加、降雨量增加的情境，造成擔保品價值損失增加，使得預期損失率大幅上升。另外，在長期情境分析結果顯示，在有序淨零情境下假設循序漸進以達到2050年淨零，預期損失率在2030年先上升至2050年有略有下降；在無序轉型情境下延遲開始進行轉型，預期損失率在2030年上升至2050年未有明顯降低；在消極轉型情境下，延遲開始進行轉型且無法達成減碳目標而帶來較嚴重的暖化情況，預期損失率隨時間拉長而逐漸提高。</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 風險管理流程			<p>(1) 透過內部控制三道防線制度，劃分各道防線之氣候風險管理職責與管理機制，以維持有效適當之內部控制制度運作。</p> <p>(2) 權責單位依各自職責於審核流程或決策管理機制中，考量氣候風險之影響，例如：台新銀行於放貸徵審流程中透過「ESG 檢核表」審慎評估授信對象或投前評估納入 ESG 評分機制，審慎評估交易客戶之 ESG、與氣候相關風險。</p> <p>(3) 定期監控投融資部位之高碳排產業暴險狀況，並呈報風險管理月會及董事會。</p> <p>相關分析結果請參考本行年度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報告書。</p> <p>(五)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p> <p>1. 投融資部位：參酌「本國銀行辦理氣候變遷情境分析作業規劃(113年版)」進行財務衝擊評估，估算在未來一年(短期)、2030、2050 年的不同情境下，因實體及轉型風險對於投資、法金、個金部位所產生的影響。</p> <p>2. 自身營運：在實體風險評估使用聯合國氣候變遷專門委員會 IPCC AR6 情境，分析國內自有營運據點之災害潛勢與敏感性程度；轉型風險針對金控母公司承諾倡議、法規要求等減碳目標，模擬範疇 1、2 減量轉型因應作為，評估潛在財務衝擊及預期管理成本。</p> <p>3. 供應商：使用前述四種氣候情境，評估供應商據點坐落位置面臨之實體風險。</p> <p>相關分析結果請參考本行年度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報告書。</p> <p>(六)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p> <p>1. 指標設定：本行依據鑑別出之重大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連結氣候策略設定相應指標，金融業務包含投融資部位碳排放量、高碳排產業暴險及低碳經濟推動成效；自身營運包含節能減碳行動、能源使用及溫室氣體排放量。</p> <p>2. 目標管理：本行每年揭露 SBT 減量目標達成情形，於範疇一、二透過能源管理、再生能源使用、內部碳定價等措施；範疇三藉由積極推動低碳相關投融資、高碳排產業管理，致力於達成減碳目標。</p> <p>相關指標與目標結果請參考本行年度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報告書。</p> <p>(七) 為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p> <p>母公司內部碳定價運用影子價格與內部碳費模式，參考國內外同業碳價以及內部歷年減碳專案投入成本，設定碳價為每公噸新台幣 2,400 元，應用於公司資本支出決策與範疇二減量路徑，協助達成集團減碳目標。為減少上游價值鏈排放，採購單位辦理「內部碳定價耗電設備清單」所列品項之採購時，應以「內部碳定價未來資本支出評估表單」計算出之各方案成本效益為採購決策參考。</p> <p>(八)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 (RECs) 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 (RECs) 數量：</p> <p>111 年 7 月母公司通過 SBTi 審核，依照將溫度升幅限定在 1.5°C 內之減量路徑，設定以 108 為基準年，至 119 目標年範疇一及範疇二須減碳 46%，等同每年平均減碳 4.2%，至 114 年減碳達 29%，主要透過採購再生能源電力與憑證共 12.8 百萬度抵減範疇二排放量。</p> <p>(九)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p> <p>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p> <p>(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排放源</th> <th colspan="2">113 年度</th> <th colspan="2">114 年度</th> </tr> <tr> <th>排放量 (tCO<sub>2</sub>e)</th> <th>密集度 (tCO<sub>2</sub>e / 百萬營收 (NT\$))</th> <th>排放量 (tCO<sub>2</sub>e)</th> <th>密集度 (tCO<sub>2</sub>e / 百萬營收 (NT\$))</th> </tr> </thead> <tbody> <tr> <td>範疇一 (tCO<sub>2</sub>e)</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台新銀行</td> <td>1,426.0746</td> <td>0.0276</td> <td>1,340.5898</td> <td>0.0230</td> </tr> <tr> <td>台新大安租賃</td> <td>23.5794</td> <td>0.0369</td> <td>27.3919</td> <td>0.0420</td> </tr> <tr> <td>台新建經</td> <td>0.0000</td> <td>0.0000</td> <td>4.4148</td> <td>0.0613</td> </tr> <tr> <td>範疇二 - 市場基礎 (tCO<sub>2</sub>e)</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台新銀行</td> <td>12871.5221</td> <td>0.2488</td> <td>11357.2552</td> <td>0.1951</td> </tr> <tr> <td>台新大安租賃</td> <td>185.7624</td> <td>0.2911</td> <td>182.8558</td> <td>0.2803</td> </tr> <tr> <td>台新建經</td> <td>4.9986</td> <td>0.0804</td> <td>7.9973</td> <td>0.1110</td> </tr> </tbody> </table> <p>(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p> <p>完整確信資訊揭露於台新新光金控永續報告書。</p> <p>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p> <p>111 年 7 月母公司通過 SBTi 審核，範疇一及範疇二依照將溫度升幅限定在 1.5°C 內之溫室氣體減量路徑，以 108 為基準年，至 119 年須減碳 46%，故母公司設定以每年 4.2% 為減碳目標。本行透過綠建築認證、建置太陽能板、導入能源管理系統、更換省電設備、購買電動車/油電混合車、設置充電樁及持續增購再生能源電力與憑證等方式，114 年台新新光金控 SBT 邊界排放量 (計入合併後之新光金控與新光投信) 相較 108 年共減碳 29%，遠應減碳 25% 目標。</p>	排放源	113 年度		114 年度		排放量 (tCO <sub>2</sub> e)	密集度 (tCO <sub>2</sub> e / 百萬營收 (NT\$))	排放量 (tCO <sub>2</sub> e)	密集度 (tCO <sub>2</sub> e / 百萬營收 (NT\$))	範疇一 (tCO <sub>2</sub> e)					台新銀行	1,426.0746	0.0276	1,340.5898	0.0230	台新大安租賃	23.5794	0.0369	27.3919	0.0420	台新建經	0.0000	0.0000	4.4148	0.0613	範疇二 - 市場基礎 (tCO <sub>2</sub> e)					台新銀行	12871.5221	0.2488	11357.2552	0.1951	台新大安租賃	185.7624	0.2911	182.8558	0.2803	台新建經	4.9986	0.0804	7.9973	0.1110
排放源	113 年度		114 年度																																																	
	排放量 (tCO <sub>2</sub> e)	密集度 (tCO <sub>2</sub> e / 百萬營收 (NT\$))	排放量 (tCO <sub>2</sub> e)	密集度 (tCO <sub>2</sub> e / 百萬營收 (NT\$))																																																
範疇一 (tCO <sub>2</sub> e)																																																				
台新銀行	1,426.0746	0.0276	1,340.5898	0.0230																																																
台新大安租賃	23.5794	0.0369	27.3919	0.0420																																																
台新建經	0.0000	0.0000	4.4148	0.0613																																																
範疇二 - 市場基礎 (tCO <sub>2</sub> e)																																																				
台新銀行	12871.5221	0.2488	11357.2552	0.1951																																																
台新大安租賃	185.7624	0.2911	182.8558	0.2803																																																
台新建經	4.9986	0.0804	7.9973	0.1110																																																

(七)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落實誠信經營情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銀行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銀行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銀行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是</p> <p>是</p> <p>是</p>	<p>(一) 為落實金控集團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本行金控母公司經董事會通過訂定「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適用於金控公司及各子公司並已公開揭露。</p> <p>(二) 本行遵循金控母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對於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如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等不誠信行為皆已依循金控母公司之規範建立風險評估機制，並訂定相關管控規範或措施，以落實誠信經營。</p> <p>(三) 本行秉持「誠信、承諾、創新、合作」之核心價值，遵循金控母公司所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且落實執行關於防範不誠信行為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等相關規範。</p>	<p>不適用</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銀行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銀行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銀行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是</p> <p>是</p>	<p>(一) 本行各項採購作業之選商係依「供應商維護管理作業要點」確實執行，以確保產品與品質合乎要求與穩定。符合要點規範之供應商者，可評鑑及登錄為本行合格廠商並提供服務或產品予本行。</p> <p>(二) 本行非上市櫃銀行故不適用「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惟遵循金控母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由金控母公司專責單位辦理誠信經營事項之規劃、管理及執行，並至少每一年向董事會報告相關執行情形。</p> <p>(三) 本行「董事會議事規範」及金控母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員工行為準則」明訂有利益衝突迴避相關規範，並設有舉報管道，若發現有違反該準則之情事，同仁皆可透過溝通專線、電子信箱或書面投遞舉報。</p>	<p>不適用</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銀行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是		(四) 1. 會計制度 本行會計制度係遵循「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並參考銀行公會之「銀行業會計制度範本」訂定。本會計制度之設計，期使本行各種業務之經營情形，得予忠實及完整記錄，並於遵循相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前提下，有效發揮內部監督之功能，詳實反映本行財務狀況與經營成果，俾能作為決策之參考。 2. 內部控制制度 本行內部控制制度係依照「銀行法」第45-1條及「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規定辦理。本制度涵蓋公司之營運活動，並將誠信與道德價值包含於控制環境中。若有違反，相關人員應負失職責任，情節嚴重者應依本行「員工獎懲準則」提報人評會懲處。 3. 依本行「風險導向內部稽核制度執行細則」之規定，內部稽核單位辦理全行受查單位之風險評估，依風險評估結果及主管機關其他個別指定事項，彙總訂定年度稽核計畫。透過內部稽核與自行查核制度，將誠信與道德價值包含於控制環境中，確保各項防範不誠信行為之制度與方案均有落實，並定期委託會計師辦理內部控制制度查核。	不適用
(五) 銀行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是		(五) 每年定期及不定期安排董監事、風控、財會或稽核同仁參加與公司治理相關課程，所有新進人員必修之訓練課程包括企業倫理、金融法規與行為準則等。	
三、銀行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銀行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是		(一) 本行訂有「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檢舉制度」揭示檢舉管道及相關作業程序，並由專責單位負責受理或調查。本行內、外部人員如發現本行人員有犯罪、舞弊或違反法令之虞時，均得依檢舉制度提出檢舉，檢舉人可透過以下方式提出： 1. 信函：臺北市仁愛路四段118號檢舉信箱 2. 電子信箱：whistling@taishinbank.com.tw 3. 專線電話：(02)2325-6135	不適用
(二) 銀行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是		(二) 本行受理之檢舉案件依調查流程所訂，應由專責單位進行調查，並對檢舉人身份確實保密，不得洩漏足以識別其身分之資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銀行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是		(三) 本行檢舉制度明確訂定對於檢舉人應提供下列保護措施： 1. 檢舉人之身分資料應予保密，不得洩漏足以識別其身份之資訊。 2. 不得因檢舉人所檢舉案件而對檢舉人予以解僱、解任、降調、減薪、損害其依法令、契約或習慣上所應享有之權益或其他不利處分。	不適用
四、加強資訊揭露 銀行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是		本行之金控母公司已於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	不適用
五、銀行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是		本行非上市櫃銀行故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銀行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銀行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是		無。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銀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請參閱台新銀行「公司治理」網址：<https://www.taishinbank.com.tw/TSB/about-taishin/TSBankGridPage-000207>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公司於114年1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並確實遵循前開辦法第三十八條第五款及第三十八條之一規定，與同業公會所定資訊安全自律規範；兼營證券業務部分，確實依據「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兼營保險代理人業務部分，確實依據「保險代理人公司保險經紀人公司內部控制稽核制度及招攬處理制度實施辦法」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是否有效。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法規遵循情形及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均能確實有效執行或執行改善中（如附表所列事項）。

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本聲明書業經本銀行民國115年2月12日董事會通過，併此聲明。

謹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吳東亮  (簽章)

總經理：林淑真  (簽章)

總稽核：邱良右  (簽章)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林哲立  (簽章)

資訊安全長：陳浩昌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2 月 1 2 日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14年12月31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催收信函寄送地址異常及信用卡帳單資料錯置所涉缺失乙事。	1. 已全面清查並確認各應用系統產出實體信函地址之正確性。 2. 已全面強化催收信函寄出前之檢核機制，建立信函寄出前地址自動比對功能。 3. 已強化對委外廠商之管理機制，確保各項作業之落實性與正確性。	已完成改善。

### 協議程序執行報告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4年度申報主管機關表報資料正確性、內部控制制度及法令遵循制度執行情形、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之妥適性暨個人資料保護作業執行情形，業經本會計師依協議程序執行竣事。該等程序係由 貴公司作最後決定，因此對其是否足夠，本會計師不表示意見。本次工作係依照其他相關服務準則4400號「財務資訊協議程序之執行」執行，其目的係為協助 貴公司評估遵循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之情形，上述規範之遵循係 貴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所執行之程序及所發現之事實分別報告如後。

由於本會計師並未依照審計準則查核，因此不對 貴公司申報主管機關表報資料正確性、內部控制制度及法令遵循制度執行情形、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之妥適性暨個人資料保護作業執行情形提供任何程度之確信。若本會計師執行額外程序或依照審計準則查核，則可能發現其他應行報告之事實。

本報告僅提供 貴公司作為第一段所述目的之用，不可作為其他用途或分送其他人士。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正道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4            月            1   5            日

## 內部控制制度查核報告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險代理部門民國114年度內部控制制度(含依財務報導內部控制制度而向主管機關申報報表)之設計及執行，以及該公司法令遵循制度業經本會計師予以查核完竣。建立並維持適當之內部控制制度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在於依據查核之結果，對於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險代理部門上開內部控制制度提出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保險代理人公司保險經紀人公司內部控制稽核制度及招攬處理制度實施辦法」進行查核，其程序包含瞭解與評估上述制度之設計，並測試及評估其執行，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的其他查核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做為表示意見之合理基礎。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險代理部門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可能未能查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未來必然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險代理部門與財務報導(包含依財務報導內部控制制度而向主管機關申報報表資料之正確性)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及處分)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係依照「保險代理人公司保險經紀人公司內部控制稽核制度及招攬處理制度實施辦法」，在所有重大方面係屬允當。其法令遵循制度之設計與執行係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正道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4 月 1 5 日

### 會計師確信報告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對民國 114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情形所出具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執行必要程序竣事。

#### 確信標的資訊與適用基準

本確信案件之標的資訊係 貴公司對民國 114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係為有效之聲明書（以下稱「標的資訊」），詳附件一。

用以衡量或評估上開標的資訊之適用基準係「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金融機構防制洗錢辦法」、「金融機構對經指定制裁對象之財物或財產上利益及所在地通報辦法」、「銀行業及其他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金融機構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與稽核制度實施辦法」、「銀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注意事項範本」，以及「銀行評估洗錢及資恐風險及訂定相關防制計畫指引」。

#### 先天限制

由於任何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貴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 管理階層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據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與指引，訂定相關政策及程序，包括辨認、衡量、監控洗錢及資恐風險之管理機制，建立內部控制制度，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呈報董事會，確認有關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之內部控制均能確實有效執行。

### 會計師之責任

本會計師係依照確信準則 3000 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對標的資訊執行必要程序以取得合理確信，並對標的資訊在所有重大方面是否允當表達表示意見。

### 獨立性及品質管理規範

本會計師及所隸屬會計師事務所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規範之規定，該規範之基本原則為正直、公正客觀、專業能力及專業上應有之注意、保密及專業行為。此外，本會計師所隸屬會計師事務所遵循品質管理準則 1 號「會計師事務所之品質管理」，該品質管理準則規定會計師事務所設計、付諸實行及執行品質管理制度，包含與遵循職業道德規範、專業準則及適用之法令規範相關之政策或程序。

### 所執行情序之彙總說明

本會計師係基於專業判斷規劃及執行必要程序，以獲取相關標的資訊之證據。所執行之程序包括評估 貴公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之控制環境及風險，並針對相關紀錄執行測試、檢查、觀察或查詢。

### 確信結論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 貴公司對民國 114 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情形所出具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係允當表達。

### 其他事項

本確信案件之標的資訊在所有重大方面雖已允當表達，惟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銀法字第 10902705562 號函規定，本確信報告已列入「會計師查核發現與建議」(內容包含發現事項、會計師建議及管理階層意見)及「民國 113 年度查核發現與改善情形」(內容包含發現事項、會計師建議、管理階

層意見、後續改善情形及會計師覆核等項目)，並區分為發現事項及建議事項，詳附件二及附件三。

本確信報告出具後，本會計師不負更新本確信報告之責任。

#### 使用限制

本確信報告僅供 貴公司依「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之規定申報主管機關使用，不得作為其他用途或分送其他人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方 涵 妮

方涵妮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3 0 日

##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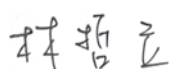

謹代表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聲明本公司於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在所有重大面向，均能確實有效執行（如附表所列事項）。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總稽核 / 稽核主管：   (簽章)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2 月 1 2 日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14年12月31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無	無	無

民國 114 年度會計師查核發現與建議

發現事項

發現事項	建議	管理階層意見
無	無	無

建議事項

說明	建議事項	管理階層意見
洗錢及資恐風險之辨識、評估與管理 經檢視客戶風險評估模型並參考【2024 年國家洗錢資恐及資武擴風險評估報告】，發現部分評估軌跡未完整，建議應完整留下評估軌跡。  經抽核發現部分案件於建立業務關係或新增使用的產品和服務時，有職業與行業選填錯誤，或是未依風險方法論計入「是否為複雜股權」、「使用的產品和服務的類型」於該客戶之風險因子之情形。	考量主管機關發布之洗錢及資恐風險資訊，依照風險基礎方法重新評估客戶職業與行業之風險評分，並留存評估差異說明紀錄。  1. 落實客戶盡職審查，加強查驗客戶所提供之身分證明文件及其他基本資料文件，以確實辨識客戶之職業與行業。 2. 於新增業務往來關係或新增使用的產品和服務時，依照風險基礎方法對客戶執行重新風險評級。	有關資武擴風險，本行係參考【2024 年國家洗錢資恐及資武擴風險評估報告】（以下簡稱國家風險報告），檢視並調整本行客戶風險評估因子，並透過姓名檢核及交易監控等機制，綜合管控相關風險。其中，本行客戶風險評估係考量產品特點、地域分布、客群性質及交易特徵等多面向因子，並依評估結果決定是否調整相關設定。 原已留存調整項目之評估軌跡，並已依建議補齊經評估後未調整項目之判斷依據，相關評估軌跡已留存於工作底稿中。 相關個案已完成修正，並已透過簡文公告重申。
客戶及交易有關對象之姓名及名稱檢核 經抽核發現部分法人授信、保管箱開戶及開箱案件執行姓名檢核作業未說明判斷排除命中之依據。	就姓名及名稱檢核說明判斷非管制名單之依據並留存適當之判斷軌跡。	相關個案已完成修正，並已透過簡文公告重申。

民國 113 年度會計師查核發現與建議

發現事項

發現事項	建議	管理階層意見	後續改善情形	會計師覆核
無	無	無	無	無

建議事項

說明	建議事項	管理階層意見	後續改善情形	會計師覆核
經抽核 113 年度存款開戶申請及信用卡申請相關作業，發現有部分既有客戶或其關聯人之客戶資料檢核（CDC）作業，因防制洗錢（AML）系統比對邏輯限制有未落實辦理客戶資料檢核之情事。	建議依「防制洗錢姓名及名稱檢核辦法」之規定落實對姓名及名稱檢核對象之檢核，評估調整防制洗錢（AML）系統客戶資料檢核掃描邏輯與採行相關補償措施。	已完成改善。	已完成改善。	經檢視測試結果與驗收報告，已完成改善。
經抽核 113 年度信託申請案件，發現員工福利信託系統將公司註冊地國別提供為台灣掛牌國別給防制洗錢（AML）系統，惟清查後僅為個案，風險尚屬可控。	建議依「洗錢及資恐風險客戶管理要點」之規定落實對新建立業務關係之客戶，於建立業務關係時依據各項風險評估情境及參數確定其風險等級。	已完成系統調整。	已完成系統調整。	經檢視系統畫面，已完成系統調整。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114/01/23 通過修訂「組織規程」。
- 114/01/23 通過調升李怡志擔任消金產品處處長。
- 114/02/13 通過 113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
- 114/02/13 通過董事會代行股東會報告 113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
- 114/02/13 通過指派陳柏如擔任海外事業處處長暨澳洲境外之監督主管、陳泰榕擔任產業金融處處長、林威沂擔任香港分行主管。
- 114/04/24 通過指派石耿豪擔任績效管理處處長、蔡銘城擔任綜合企劃處處長。
- 114/05/29 通過訂定「運用人工智慧政策」。
- 114/06/12 通過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承認 113 年度各項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盈餘分派。
- 114/07/17 通過指派孫一仕擔任資訊服務處處長。
- 114/09/04 通過聘任李正國擔任數位科技長並兼任數位科技處處長。
- 114/09/30 通過自 114 年第三季起更換簽證會計師及解除現有簽證會計師之委任等事宜。
- 114/10/23 通過董事會代行股東會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114/10/23 通過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等 7 份內部規章。
- 114/11/13 通過遷移汐止分行。
- 114/12/18 通過 115 年度營運計畫及財務預算案。
- 114/12/18 通過修訂「組織規程」。
- 114/12/18 通過聘任林尚愷擔任私銀暨高端理財事業總處執行長、指派黃培直兼任私銀投資策略處處長、劉熾原擔任私人銀行處處長、楊郁敏擔任績效管理處處長、韓志超擔任綜合企劃處處長、陳柏如兼任法金產品行銷處處長。
- 115/01/08 通過指派林淑真擔任發言人、楊郁敏擔任代理發言人、劉樹芬擔任私銀企劃處處長。
- 115/01/29 推選第十三屆副董事長為吳昕豪先生。
- 115/01/29 聘任郭明杰擔任消金業務處處長、指派吳良民擔任消金產品處處長、李怡志擔任個金授信管理處處長。
- 115/02/12 通過 114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
- 115/02/12 通過董事會代行股東會報告 114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
- 115/02/12 通過指派徐宏志擔任財務主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方涵妮	114/01/01~114/6/30	4,795	17,447	22,242	
	楊清鎮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正道	114/07/01~114/12/31	6,415	2,380	8,795	
	郭紹彬					

註：非審計公費包含內部控制檢查、香港分行企網銀系統 APP 合規服務費、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案查核、轉版暨擴大驗證顧問費、資安災害演練暨數位鑑識服務費、第三方評估服務專案採購顧問服務費、五千萬元以上呆帳查核、年報資訊閱讀等。

(一)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事。

(二)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者：

更換日期	114年9月30日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自114年第三季起更換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		
更換原因及說明	為配合集團長期策略發展、營運管理需求及強化公司治理之國際趨勢，變更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況	當事人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本行有無不同意見	有	-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	其他
		-	
	無	√	
	說明：無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者：

事務所名稱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張正道、郭紹彬
委任之日期	114年9月30日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 自114年第三季起更換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發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三事項之復函：無。

**六、銀行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依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同一銀行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一定比率管理辦法第十一條規定應申報股權者，其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4年度		截至115年2月28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 (主要股東)	台新新光金融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2,428,245,979	0	0	0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基準日：115年2月28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台新新光金融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東亮	12,299,164,593	100	0	0	0	0	無	無	

## 九、銀行、銀行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基準日：114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行投資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對轉投資事業之投資（不含銀行關係企業的持股數）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台新大安租賃(股)公司	341,015,134	100.00%	0	0.00%	341,015,134	100.00%
台新建築經理(股)公司	12,000,000	60.00%	0	0.00%	12,000,000	60.00%
安信建築經理(股)公司	4,500,000	30.00%	0	0.00%	4,500,000	30.00%
陽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1,092,317	18.21%	0	0.00%	1,092,317	18.21%
大中票券金融(股)公司	88,726,915	18.29%	0	0.00%	88,726,915	18.29%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	6,945,150	0.96%	0	0.00%	6,945,150	0.96%
台北外匯經紀(股)公司	160,000	0.81%	0	0.00%	160,000	0.81%
財金資訊(股)公司	18,484,954	2.48%	0	0.00%	18,484,954	2.48%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公司	6,000,000	0.57%	0	0.00%	6,000,000	0.57%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公司	5,000,000	2.94%	0	0.00%	5,000,000	2.94%
臺灣行動支付(股)公司	1,800,000	3.00%	0	0.00%	1,800,000	3.00%
力宇創業投資(股)公司	122,118	1.49%	0	0.00%	122,118	1.49%
悠遊卡(股)公司	672,655	0.95%	0	0.00%	672,655	0.95%
GLN International Inc.	5,681,818	4.67%	0	0.00%	5,681,818	4.67%
台杉水牛投資(股)公司	185,200,000	4.30%	0	0.00%	185,200,000	4.30%
台杉水牛二號生技創投有限合夥	註	6.78%	註	-	註	6.78%
台杉水牛三號生技創投有限合夥	註	9.14%	註	-	註	9.14%
台杉水牛六號科技有限合夥	註	6.67%	註	-	註	6.67%
TAIAX LIFE SCIENCE FUND L.P.(台杉七號基金)	註	5.00%	註	-	註	5.00%
悠遊卡投資控股(股)公司	1,599,861	2.40%	0	0.00%	1,599,861	2.40%
高雄捷運(股)公司	643,031	0.23%	0	0.00%	643,031	0.23%
大江國際(股)公司	8,620,690	4.31%	0	0.00%	8,620,690	4.31%
聯安服務(股)公司	125,000	5.00%	0	0.00%	125,000	5.00%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	11,043,500	0.64%	0	0.00%	11,043,500	0.64%

註：因該轉投資為有限合夥事業，無發行股份，持股比例係以出資額比例計算。

# 參 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 股本來源

基準日：115年2月28日 單位：股；新臺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其他
114/04	-	13,000,000,000	130,000,000,000	普通股 9,870,918,614	普通股 98,709,186,140	-	114/04/25 經授商字第 11430053790 號函(註1)
114/06	10	13,000,000,000	130,000,000,000	普通股 12,299,164,593	普通股 122,991,645,930	資本公積及 法定盈餘公 積撥充資本 發行新股	114/06/17 經授商字第 11430089090 號函(註2)

註1：本行額定資本總額增加至 130,000,000,000 元。

註2：本行資本公積及法定盈餘公積撥充資本發行普通股 2,428,245,979 股。

基準日：115年2月28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2,299,164,593	700,835,407	13,000,000,000	未上市股票

### (二) 主要股東名單

基準日：115年2月28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2,299,164,593	100

註：本行為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持股之子公司。

### (三) 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 股利政策：

本銀行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依財務會計準則調整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令規定提列必要之法定盈餘公積及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迴轉後之特別盈餘公積併入期初未分配盈餘。其餘數，在各次特別股發行各年度，應優先發放各次特別股依章程所定應分派之股息及紅利。其餘併同期初保留盈餘作為普通股股東股息及紅利，得為全部分派或部份分派。

本銀行在隸屬為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之情況下，為應母公司營運資金之需求，在兼顧本銀行資本適足率達合理標準之原則下，除特別股股息及紅利之分派各依其發行條件辦理外，普通股股東股息及紅利之分派，以分派現金股利為原則，並採每年股息及紅利之分派維持穩定、平衡之股利政策。

本銀行資本適足率倘有未達合理標準之虞時，除特別股股息及紅利之分派各依其發行條件辦理外，普通股股東股息及紅利之分派，則以現金股利、股票股利各半數為原則，但得視獲利情形、資金狀況、資本累積情形及股利稀釋程度就股票股利之比率作適當之調整。

## 2. 擬議股利分配：

本行 114 年度擬議配發普通股股利 16,895,188,890 元。

### (四)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銀行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及「對上市公司應公開完整式預測之認定標準」之規定（本行係金控之子公司，故比照辦理），本行因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法揭露本行之預測性財務資訊，故不適用此揭露項目。

### (五)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1. 銀行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行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萬分之一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之對象得包括公司法所規定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行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員工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之計算基礎，係依照本行章程之規定辦理，實際配發金額若有差異時，差異數將以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 3. 董事會通過之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員工酬勞 2,596 仟元。本期估列員工酬勞金額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其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表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次董事會決議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故無本項之適用。

####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已於 115 年 2 月 12 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

#### 5.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前一年度員工現金酬勞 2,207 仟元；實際分派金額與認列數無差異。

### (六) 銀行買回本行股份情形：無

## 二、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金融債券發行情形－1

基準日：115年2月28日

金融債券種類	104年度第一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B券	104年度第二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104年度第三次次順位金融債券 B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104.05.07 金管銀控字第 10400093940 號	104.05.07 金管銀控字第 10400093940 號	104.05.07 金管銀控字第 10400093940 號
發行日期	104.06.10	104.09.18	104.09.22
面額	伍仟萬元	伍仟萬元	伍仟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臺幣	新臺幣	新臺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發行	依票面金額發行	依票面金額發行
總額	48.5 億	60 億元	42 億
利率	為固定利率，按年息 2.45% 計算。	為固定利率，按年息 2.25% 計算。	為固定利率，按年息 2.45% 計算。
期限	15 年期，到期日 119.06.10	12 年期，到期日 116.09.18	15 年期，到期日 119.09.22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無
承銷機構	無	無	無
簽證律師	無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蔡宏祥	蔡宏祥	蔡宏祥
簽證金融機構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償還方法	自營業收入項下編列預算或發行新 債之方式支應	自營業收入項下編列預算或發行新 債之方式支應	自營業收入項下編列預算或發行新 債之方式支應
未償還餘額	48.5 億元	60 億元	42 億元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52,025,626 仟元	52,025,626 仟元	52,025,626 仟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82,083,307 仟元	82,083,307 仟元	82,083,307 仟元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限制條款	無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強化本行資本結構，提升資本適足 率	強化本行資本結構，提升資本適足 率	強化本行資本結構，提升資本適足 率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 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 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51.29	58.6	64.57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第二類	是，第二類	是，第二類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 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公司台灣 分公司 103.11.17,AA-(tw)	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公司台灣 分公司 103.11.17,AA-(tw)	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公司台灣 分公司 103.11.17,AA-(tw)

金融債券發行情形－2

基準日：115年2月28日

金融債券種類	107年度第一期無擔保美元計價 一般順位金融債券	107年度第二期無擔保美元計價 一般順位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107.05.02 金管銀控字 第 10702077250 號	107.05.02 金管銀控字 第 10702077250 號
發行日期	107.07.05	107.07.05
面額	壹佰萬元	壹佰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美金	美金
發行價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美金 8 仟萬元	美金 2 仟萬元
利率	採零息債券形式發行，隱含內部報酬率為 4.75%	採零息債券形式發行，隱含內部報酬率為 4.75%
期限	30 年期，到期日 137.07.05	30 年期，到期日 137.07.05
受償順位	一般順位	一般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承銷機構	無	無
簽證律師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龔則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龔則立
簽證金融機構	不適用	不適用
償還方法	本行有權依提前贖回條款將本債券予以提前贖回；若本行未於發行期間執行贖回權，則本行將於到期日一次返還本金加上應計利息。	本行有權依提前贖回條款將本債券予以提前贖回；若本行未於發行期間執行贖回權，則本行將於到期日一次返還本金加上應計利息。
未償還餘額	美金 8 仟萬元	美金 2 仟萬元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新臺幣 68,845,983 仟元。	新臺幣 68,845,983 仟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新臺幣 130,009,331 仟元。	新臺幣 130,009,331 仟元。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本債券發行屆滿 5 年時及其後每 1 年，本行得以 100% 價格加上應計利息執行贖回權（若遇假日則順延至次營業日，且以不過月為原則）；本行若欲行使提前贖回權，將於預定贖回日前 5 個營業日公告，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本債券發行屆滿 5 年時及其後每 2 年，本行得以 100% 價格加上應計利息執行贖回權（若遇假日則順延至次營業日，且以不過月為原則）；本行若欲行使提前贖回權，將於預定贖回日前 5 個營業日公告，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贖回。
轉換及交換條件	不適用	不適用
限制條款	不適用	不適用
資金運用計畫	充實營運資金	支應綠色放款及投資計畫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32.89	32.89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不適用	不適用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公司台灣分公司 106.11.16,AA-(tw)	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公司台灣分公司 106.11.16,AA-(tw)

金融債券發行情形－3

基準日：115年2月28日

金融債券種類	108年度無擔保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108.01.24 金管銀控字第 10701220530 號
發行日期	108.3.28
面額	伍仟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幣別	新臺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發行
總額	50 億元
利率	固定利率，按年息 2.45% 計算
期限	無到期日（惟發行人有贖回權）
受償順位	次於第二類資本工具之持有人、存款人及其他一般債權人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無
承銷機構	無
簽證律師	無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龔則立
簽證金融機構	不適用
償還方法	自營業收入項下編列預算或發行新債之方式支應
未償還餘額	50 億元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75,497,712 仟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40,546,894 仟元
履約情形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本債券發行屆滿 5 年 1 個月後，若計算贖回後本行資本適足率符合主管機關所定之最低資本適足率要求，經主管機關同意者，本行得提前贖回
轉換及交換條件	不適用
限制條款	1. 本行上年度無盈餘且未發放普通股股息（含現金及股票股息）時，該年度不予計算利息，不得累積或遞延；但累積未分配盈餘扣除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後之餘額大於擬計付利息，且其支付未變更原訂利息計付約定條件者，不在此限，因前事由而不予支付之利息不得累積或遞延。 2. 倘本行資本適足率比率未達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第五條第一項規定之最低比率，應遞延償還本息，所遞延之利息不得再加計利息。
資金運用計畫	強化本行資本結構，提升資本適足率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30.42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其他第一類資本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惠譽國際信用評等（股）公司台灣分公司 107.10.23,AA-(tw)

###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無

###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無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一)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 (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 六、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情形

- (一) 最近一年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應揭露會計師對換股比率合理性之意見：無。
- (二) 屬上市或上櫃銀行者，應揭露最近五年度曾經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之情形。以發行新股之方式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者，應揭露其主辦證券承銷商所出具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 (三) 屬未上市或未上櫃銀行，應揭露最近一季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之執行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基本資料：無。
- (五) 辦理中之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應揭露執行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

###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本行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之資金運用計畫均已完成，且無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事。

#### (一) 計畫內容：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尚未完成及最近三年度資金運用計畫預計效益尚未顯現者之分析：無。

#### (二) 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之資金運用計畫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運用計畫已執行完成且效益尚未顯現，或執行進度或效益未達預計目標之原因：無。

# 肆 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 各業務別經營之成長與變化情形

#### 1. 財富管理業務

本行財富管理業務針對個人及家庭客戶，採用精準的財管客戶分群，透過最適產品推薦模型，提供專屬的理財諮詢與規劃服務，涵蓋存款、投資商品、保險、貸款，並搭配稅務與資產配置，藉由不斷深化財富管理的服務能量及數位科技的加持，規劃全方位的理財服務，以因應財管市場趨勢及多元客戶需求。在「多元商品、虛實通路與獨特禮遇」三大優勢之下，帶動財富管理客戶數穩定成長，屢獲多項國內外大獎肯定，如 PWM/THE BANKER「最佳私人銀行大數據與 AI 應用大獎」、The Digital Banker「最佳數據分析體驗獎」、PBI 國際私人銀行家「超高淨值客戶成長卓越獎」、今周刊「最佳智能理財獎」、「最佳公平待客獎」、「最佳行銷創意獎」、財訊雜誌及卓越雜誌「最佳財富管理獎」、國家品牌玉山獎「最佳人氣品牌獎」、「最佳產品獎」以及數位時代創新商務獎「最佳技術創新」及「最佳體驗創新」等。

#### 2. 消費金融業務

本行消費金融業務主要包括服務對象為個人之消費性貸款業務(房貸、車貸、信貸、二次序房貸等)、微型企業貸款、信用卡業務以及商店收單等金融業務，各項產品研發及銷售規劃係依市場差異及客群需求提供適合之金融商品。

本行持續運用數據分析擴大客群經營、創新產品滿足不同客戶需求、優化數位流程轉型提升營運效能，結合異業場景便利客戶申請，使各項業務量持續穩健成長。

#### 3. 數位金融業務

本行數位金融居於國內領導地位、其重點業務說明如下：

##### (1) Richart 數位銀行

於 105 年推出數位銀行 Richart，截至 114 年底，本行數位存款帳戶數已超過 460 萬，位居臺灣市佔率第一。

##### (2) 行動銀行暨網路銀行

110 年完成行動銀行改版，111 年後持續落實「優化流程」及「增加運用場景」等策略方向，113 年配合財金公司先導銀行規劃，首波推出無卡提款跨行 QR Code 主掃、被掃機制；於行動銀行友善專區提供臺幣零存整付服務，落實友善金融。

114 年行動銀行與網路銀行持續配合財金公司先導計畫，率先推出「臺幣轉帳戶名查詢」服務，確保客戶於轉帳時能即時核對收款人身份，有效降低誤轉風險；此外，為落實防詐機制，新增「交易休眠」功能，讓客戶自主設定交易時段，以防堵帳戶遭非法盜用，全方位強化帳戶使用安全性，為提升客戶操作體驗，優化台新易匯通(匯入卡號)流程，將原晶片卡驗證調整以網銀密碼進行驗證，大幅簡化交易步驟，提供客戶更便捷的服務體驗。

### (3) 新型支付與收付服務

為台灣首家推出四大感應式行動支付 (ApplePay、SamsungPay、GooglePay、台灣 Pay) 的銀行，更打造專屬錢包「台新 Pay」，可在超商、百貨、餐飲、量販、計程車、市場與商圈等與民眾生活密切相關的通路使用，總計逾 11 萬家商店支援掃碼付款；本行並於 114 年 5 月取得主管機關核准開辦「台新 Pay+」服務，依「電子支付機構管理條例」第 15 條第 2 項、「與境外機構合作或協助境外機構於我國境內從事電子支付機構業務相關行為管理辦法」第 7 條第 1 項及第 10 條辦理，提供台新客戶可於海外以電子錢包跨境交易。而在收款特約商店方面，本行亦為首家同時提供中國支付寶、微信支付以及韓國 GLN 跨境支付服務的銀行。為了擴大生活金融生態圈，持續進行功能強化與異業合作，領先同業成為首家提供 QR Code 行動支付搭乘大眾運輸軌道系統的銀行業者；首創「台新 Pay」全面支援點數折抵服務，包含全台三大超商、百貨龍頭及超過七萬個據點，大幅提升點數折抵的場域與多元性。

### (4) Richart Life 生活金融生態圈

109 年 8 月推出「Richart Life」，為串聯且經營生活金融生態圈之關鍵服務，攜手策略夥伴共同打造結合支付、點數、生活優惠及金融服務的全新平台。

### 4. 法人金融業務

法人金融事業總處針對各類法人客戶，包括跨國企業、大型企業、中小企業、政府部門及金融機構等，提供專業且多元的金融商品與服務。業務範圍涵括商業銀行業務，如存款、長/短期融資、保證、貿易融資、聯合貸款、公債交易、票券業務、應收帳款承購、現金管理、企金網電子銀行、外匯及利率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 5. 金融市場業務

提供專業、多元化之完整金融商品平台，依客戶需求量身打造合適商品，以服務境內外客戶。金融市場主要為提供客戶匯率、利率、股權、大宗物資等衍生性與結構性商品。另針對法人金融及個人金融客戶投資需求提供，匯率、利率、股票、債券、大宗物資、黃金帳戶等多樣化金融商品，及提供境內外債券發行人籌資，債券承銷業務及管理，並定期、不定期提供市場資訊及諮詢服務，提供多元化金融商品選擇，使投資人達到最適財務規劃。在部位管理上，係依據本公司金融市場風險管理政策，以財務安全、穩健經營、追求獲利穩定成長為目標，以達到客戶及銀行雙贏的局面。

### 6. 信託理財業務

(1) 信託理財業務服務提供本行信託客戶完善之理財產品，包括基金、集合管理帳戶、海外債券、境外結構型商品、外國 ETF、外國股票、其他外國有價證券、規劃型信託與保管業務等信託服務，並持續強化高資產客戶、財富管理與數位客群等分群經營機制，因應客戶偏好量身規劃其資產配置需求。數位通路交易方面，積極完善網路與行動銀行交易功能，追求更創新、更即時、更便利數位理財服務與客戶投資體驗。此外，亦持續優化客戶交易旅程，各產品理財速 GO 易功能，為客戶提供更便捷的交易流程。

#### (2) 基金及集合管理業務方面

- ◆ 本行期許運用具備廣度與深度之基金產品線，協助客戶建構核心、機會資產部位，達成投資組合最佳化，並提升資產配置之靈活度與保護性。

- ◆ 持續擴增產品線之齊備度，因應市場前瞻趨勢與波動的金融環境，提升產品多元性為客戶進行全方位的投資。本行持續引進新種及各類具特殊性與題材性之基金，提供客戶於市場震盪時多樣化選擇；協助客戶在多變的投資市場中穩健累積財富。
- ◆ 本行除了在網路銀行以及行動銀行皆持續推出新功能，「Richart」與「智多新」亦不斷進化，於數位平台與智能投組平台提供更便利的服務以及更豐富的基金產品，幫助客戶輕鬆完成理財規劃及個人投資管理，也滿足不同客群的理財需求。

### (3) 外國有價證券業務方面

- ◆ 本行海外債券持續提供多元優質且耳熟能詳之海外金融債、公司債以及政府公債，進一步結合投資組合策略，滿足客戶資產配置的需求。
- ◆ 僅屬於專業投資人受託投資的境外結構型商品部分，受惠於利率維持高檔，長天期產品條件佳，亦成為投資人另一固定收益的選擇。
- ◆ 面對股市的波動，股權連結境外結構型產品除透過簡化交易流程增加效率外，亦依據客戶需求提供更多元的商品架構，協助客戶把握市場機會。
- ◆ 外國 ETF、外國股票及其他外國有價證券透過行銀 APP 介面及下單功能，以提升客戶更好的交易體驗，為客戶帶來更即時與便利之下單平台，進一步協助客戶掌握投資的脈動。

### (4) 規劃型信託業務方面

- ◆ 秉持以客戶需求為出發點，設計標準化契約以滿足多數客戶主流需求，同時針對高資產客群或有特殊需求客戶，量身訂作客製化契約，打造信託超市，一站購足客戶的信託需求。
- ◆ 為滿足法人客戶多元化之信託需求，推出信託光譜，除「外資保管」業務提供外國個人及法人參與台灣股市成長的機會，亦提供國內上市(櫃)/興櫃公司及來臺第一上市(櫃)公司之「外/陸籍員工集合投資專戶」服務，積極搶攻員工福利信託，以協助企業完成獎酬員工與達到激勵及留才之目的。

## 7. 保險代理業務

台新銀行保險代理業務秉持開放平台的經營模式，致力提供給客戶最好的保險代理服務，截至 114 年底，合作的保險公司共計 25 家，包含 15 家人壽保險公司及 10 家產物保險公司，旨在提供並滿足客戶不同的保險需求。

台新銀行合作之人壽保險公司	南山人壽、新光人壽、國泰人壽、凱基人壽、法國巴黎人壽、安達人壽、台灣人壽、富邦人壽、元大人壽、友邦人壽、全球人壽、三商美邦人壽、台新人壽、遠雄人壽、保誠人壽。
台新銀行合作之產物保險公司	新光產物、明台產物、安達產物、旺旺友聯產物、和泰產物、泰安產物、新安東京產物、富邦產物、兆豐產物、第一產物。

因應市場及保險法令變化，台新銀行保險代理業務除持續發展保障型商品，包含壽險保障、意外險及健康險外，面對國內老年化、少子化等社會議題，本行亦開始協助喚起退休金準備之意識並結合具穩定現金流功能之壽險保單協助客戶即早進行規劃，以滿足客戶多元化保險需求、冀以提升本行於保險市場之競爭力。另藉由台新人壽子公司產品策略支援，強化保障險業務推動；配合主管機關重視壽險保障及提供高端客戶稅務規劃、資產配置需求，除持續開發美元保障、房貸壽險、分紅保單及長年繳保障等類型產品…等增加客戶人身保險管理新選擇外，因應台幣匯價變化趨勢，大幅增加台幣保單新品；另因應本行申請進駐高雄資產管理專區業務，引進符合適用保費融資之相關新品及建構保單融資相關流程，滿足該類客群於授信結合保障需求。同時，為配合主管機關政策，台新銀行亦積極提升銷售人員於保障型、分紅保單及高齡化商品之專業訓練，分別由稅務傳承、保障需求及客戶需求探詢等多元面向提升同仁專業度，以期增加客戶與產品之適配性。

為協助客戶在震盪的投資環境中，兼顧理財與保障需求，本行持續致力提供多元的穩健規劃之投資型保險商品，推出多檔類全委帳戶，由專家監控市場狀況調整資產配置，在多空交雜的市場尋找投資機會，同時平台式投資型保險持續新增多檔共同基金標的，讓客戶在詭譎多變的投資環境下，能夠更靈活調整投組配置。亦持續豐富產品的多樣性，如提供附保證產品，讓客戶在參與投資的年金平台中，也多了一層防護傘，持續守護客戶資產並協助客戶累積財富。

隨著數位金融趨勢逐步進展，台新保險代理業務在數位金融上的經營也不遺餘力，台新銀行網路投保平台 e 指 Fun 心保截至 114 年底已累積突破 5.6 萬會員人數，平台上提供包含產物保險（如旅行不便險、汽機車險、行動裝置保險、寵物險）、人身保險（如旅行平安險、利變年金險）等多樣商品，未來也將持續引進新型態數位保險商品，以提供給客戶無時間、空間限制的投保服務。

本行各主要業務之淨收益比重及其成長與變化情形列示如下：

淨收益比重	113 年度	114 年度
個人金融業務	59%	58%
財富管理業務	36%	34%
消費金融業務	16%	16%
信用卡業務	7%	8%
法人金融業務	30%	29%
金融市場業務	11%	13%
合計	100%	100%

## （二）本年度經營計畫

### 1. 財富管理業務

- (1) 秉持「認真、專業、懂您」的品牌經營理念，協助客戶守護、傳承資產，採用精準的客戶分群，透過最適產品推薦模型，提供專屬的理財諮詢與規劃服務。
- (2) 以永續經營及客戶導向的理念原則，提供適切的資產配置與投資建議，定期提供投資績效檢視、風險控管與市場趨勢分析報告的售後服務，協助客戶在投資市場中達到穩健報酬及資產成長。
- (3) 以「全客群」、「全產品」、「全通路」三位一體的全方位財富管理經營策略，提升財富管理服務品質、提供多元化商品、滿足客製化理財需求、優化通路使用體驗，積極提升客戶與本行往來深度。

### 2. 消費金融業務

貸款業務：

- (1) 客群經營，建立多元評核參數，創新審核機制，提供客戶客製化服務內容及產品。
- (2) 產品規劃，結合生態圈夥伴開發新通路與新消費場域，優化線上快速審核平台，搭配智能審核，創造最佳客戶服務體驗。
- (3) 通路管理，建構專業銷售團隊，提供全方位產品服務，兼顧產品跨售與提高客戶「品牌忠誠度」。
- (4) 微企服務，建立標準化審核流程，快速協助企業取得營運資金，實現普惠金融。
- (5) 數位創新，優化客戶申辦流程，結合政府平台共享資料，持續推動金融科技跨業跨域及多元金融場景之發展。

#### 信用卡業務：

- (1) 客群經營，以客戶為中心，優化申辦、核卡、開卡、動卡、簽帳之新戶旅程，提升持卡有效性與客戶體驗，並透過數位工具有效識別及吸引新戶。
- (2) 產品規劃，建立 7 大權益切換平台；回饋台新 Point(信用卡) 享 5 大兌換功能，實現累兌自由選，打造個人化支付工具，滿足全客群的消費需求。
- (3) 消費場景，與既有聯名通路深化合作、為金控帶入新客戶，並掌握經濟復甦商機，聚焦高單價簽帳，深耕高頻次簽帳，整合 Richart 七大刷權益，提升簽帳成長。
- (4) 收單業務，持續創新收單產品，推動台新支付之信用卡感應支付功能，讓手機變成刷卡機，提升支付產品數位化及落實普惠金融。

#### 3. 數位金融業務

##### (1) Richart 數位銀行

- ◆ 持續以客戶體驗與手機 APP 使用為導向，快速因應市場提供客戶最新的金融服務體驗。
- ◆ 創造簡單、方便、透明及懂你的服務，幫助年輕人輕鬆使用數位服務。
- ◆ 藉由使用者訪談，結合大數據分析，創造更好更流暢的服務與使用體驗。
- ◆ 透過社群平台創意經營，結合官方 LINE 個人化服務，提供遊戲化、高度互動化的服務體驗。

##### (2) 網路銀行暨行動銀行

- ◆ 落實友善金融服務：於行動銀行友善專區提供臺幣零存整付服務。
- ◆ 持續提升服務便利性：運用政府平台共享資料提升大額換匯交易之便利性；推動全方位匯率通知服務，協助客戶把握最佳換匯時機；網路銀行提供響應式頁面滿足客戶多裝置之最適化瀏覽操作體驗。

##### (3) RichartLife 生活金融生態圈

- ◆ 持續整合點數、支付、生活優惠、金融服務等功能，引導客戶至策略夥伴場景，透過一站式 APP 實現生活金融無界限。
- ◆ 擴大點數服務，透過 Richart Life，將點數融入生活情境中，台新 Point 用一點開啟無限可能。
- ◆ 持續盤點與優化各類服務間的用戶體驗與提升平台服務效能。

##### (4) ATM

- ◆ 持續提供多元、友善服務，例如：操作介面除既有中、英文語言服務外，新增日本、韓國、泰國、越南、印尼等共七國語言；與財金公司合作提供「跨行 QR Code 無卡提款」；設置無障礙語音(視障)ATM，新增「視障存款」功能與試辦導入容膝式 ATM，方便視障與輪椅族民眾使用；提供字體放大服務，以提高 ATM 易讀性，進一步落實友善金融。
- ◆ 持續擴展新據點：除三大超商通路外，擴大與異業合作開發新服務據點，如醫療院所、傳統市場、大型連鎖藥妝、連鎖量販超市及通勤交通據點等。

#### 4. 法人金融業務

- (1) 延續多元創新商品及服務開發能力，提供全方位優質金融服務，提升客戶黏著度。
- (2) 提供臺/外幣垂直及水平整合之完善現金管理服務，爭取收付業務等金流，成為客戶資金調度銀行，深化客戶關係。
- (3) 擴大集團戶授信支持度，爭取大型客戶往來，掌握並增長市場商機，成為客戶主力銀行。

- (4) 紮根經營區域產業聚落，落實在地化深耕，擴大中小企業客戶基盤。
- (5) 積極布局海外據點，目前在香港、新加坡、日本東京及福岡、澳洲布里斯本及馬來西亞納閩（含吉隆坡行銷服務處）設有營業據點，及在越南胡志明市、緬甸仰光、中國上海及泰國曼谷設有代表人辦事處；依據不同海外據點特性，提供當地企業金融服務，增加海外當地客源，拓展海外業務市場。
- (6) 優化授信流程，強化風險控管，維持良好資產品質。
- (7) 因應海外業務成長動能，加強人才培育及輪調機制，擴大海外人才資料庫。

#### 5. 金融市場業務

- (1) 債券資本市場部提供境內外債券承銷標的規劃與管理，積極參與境內外公司之發債籌資規劃，並帶入更多元之海外發行人之案件，提供臺灣投資人更多元之選擇。此外，積極發展資產證券化業務，以專業之財務顧問服務，提供企業客戶有別於傳統融資之籌資方案，透過資產活化強化財務結構，達到銀行與企業雙贏互惠的成果。
- (2) 開發新產品與建立平台，增加產品維度，提供客戶多元化的投資理財商品及平台，提升客戶之便利性及產品黏著度。

#### 6. 信託理財業務

以多元產品快速因應市場變化為發展策略，並持續強化理財商品投後管理機制，提供客戶更全面的理財服務。各產品經營重點如下：

##### (1) 基金與集合管理業務

- ◆ 擴增境內外基金產品線，切合市場動態變化，引進新種產品及推廣多元主題的基金標的，滿足不同客群、屬性之客戶資產配置需求。
- ◆ 持續完善網路銀行與行動銀行之基金交易功能及市場、產品資訊，提供更便利、更即時的理財服務；另強化數位銀行 APP 之基金投資功能，同時降低投資門檻，提供數位客群更直覺的操作介面及最靈活的投資選擇。
- ◆ 推廣定期定額投資，搭配有競爭力的活動優惠，協助廣大客戶長期投資。
- ◆ 積極爭取保管業務、穩定基金 AUM，擴增 AUM BASE 穩定收益。

##### (2) 外國有價證券業務

- ◆ 外國 ETF、外國股票及其他外國有價證券透過銀行 APP 介面及系統下單功能，以提升客戶更好的交易體驗，為客戶帶來更即時與便利之下單平台，協助客戶掌握投資的脈動。
- ◆ 海外債券持續提供多元優質且耳熟能詳之海外金融債、公司債以及政府公債滿足不同客群之投資需求。此外，透過客戶說明會讓客戶時時貼近全球債券市場的變化，資訊不漏接。
- ◆ 專屬於專業投資人受託投資之境外結構型商品部分，因市場利率維持高檔，長天期商品的條件也相對較佳，成為投資人另一固定收益的選擇；不保本之股權連結商品則透過不斷簡化交易流程以增加效率，協助客戶把握市場機會。

##### (3) 規劃型信託與保管業務

積極響應金管會「信託業務發展策略藍圖」，持續推廣「安養信託」、「家族傳承信託」及「員工福利信託」業務，為客戶量身訂做符合其需求的信託契約，完善客戶多元信託目的，並推出多種信託專案，協助民眾依自身需求規劃信託用途及資金給付機制，建置完整財務保護傘。另鑒於台商企業經營績效卓越，經營據點遍佈全球，為滿足企業獎酬員工與達到激勵及留才之目的，提供「外/陸籍員工集合投資專戶」服務。

## 7. 保險代理業務

- (1) 配合主管機關政策，持續推廣符合客戶需求的保障型商品，並積極引進符合客戶需求的壽險商品，如新增分紅保單及透過人壽子公司開發具市場競爭力產品，除維持商品架構的多元性，結合身故、健康、意外險等綜合保障，以穩固既有分行通路銷售優勢，擴大客戶的保險商品持有率。另，因應本行申請進駐高雄資產管理專區業務，開發符合保費融資之相關新品及建構保單融資流程，滿足高端及高資產客群於資金運用與保險規劃之多元需求。
- (2) 為同時滿足客戶理財與保障需求，針對具有投資及保障雙重功能的投資型保險，除引進與國際接軌之創新架構外，也持續推動架上績優產品，並持續豐富投資型保險類型，提供客戶在資產規劃上有更多元配置選擇。
- (3) 為貼近數位原生族群需求，台新銀行網路投保業務除了提供簡易的車險及旅平險、旅行不便險保障商品外，同時以低保費門檻模式成功吸引年輕族群申購利變年金保險，提高數位族群與本行往來的黏著度，有鑑於長期以來本行對數位客群的經營與了解，平台陸續推出中古手機也可投保的行動裝置保險，及針對毛小孩提供彈性方案的寵物險，此外藉由整合行內及合作之保險公司資源，以擴展新客群、開拓數位化保險通路，提升差異化經營效益，實現普惠金融的願景。

## (三) 市場分析

### 1. 財富管理業務：

- (1) 市場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 金字塔頂端客群成為財富管理主要戰場，整體財富管理業務競爭激烈。
  - ◆ 同業間新數據相關技術發展迅速，外部數據資源多，整體客戶服務品質提升。
- (2) 本行競爭利基：
  - ◆ 因應客戶資產傳承需求，滿足客戶個人及家庭多元化理財需求，結合金控合併後之整合資源，更有利於本行多元商品完整滿足客戶全方面保障需求。
  - ◆ 理財產品線完整，除依客戶需求外，亦透過大數據結合行內預測模型、客戶瀏覽行為等分析，提供最適理財規劃及資產配置建議。
  - ◆ 洞悉市場變化與環境應變能力強，持續深化整合大數據與AI模型，精準快速提供客製化的服務。
  - ◆ 專業、創新的競爭優勢，連續六年獲PWM雜誌評比為最佳亞洲私人銀行大數據與AI應用之殊榮。
  - ◆ 運用多元全開放式產品平台，滿足不同風險偏好的客戶投資理財及資產配置需求，並能守護客戶資產及控管客戶投資風險。
  - ◆ 培養具專業之金融理財顧問，提升高端財管客戶的服務體驗。
- (3) 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 ◆ 大數據科技之應用日趨廣泛，提前布局有利掌握市場動態並洞察客戶需求。
  - ◆ 科技發展加速數位進程，透過科技的應用，整合虛擬通路與實體分行，並結合金控合併後之通路與客群基礎，提升客戶經營優勢與效率。

## (4)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 ◆ 金字塔頂端之顧客財富管理需求複雜多變，經營難度增加。
- ◆ 拓展新型態多元資料及大量數據的運算，須建立相應平台系統，導致資源投入增加，且具數據應用能力之專業人才需求激增，招募不易。

## (5) 本行因應策略：

- ◆ 持續優化虛擬通路與實體通路整合之客戶體驗，加速數位轉型，提供專業且便捷之數位理財服務，深化客戶往來關係及提升滿意度，滿足客戶全時段無斷點的金融需求。
- ◆ 運用創新虛擬數位平台功能及多元分析技術，擴大客戶接觸點，增加獲客來源。
- ◆ 因應市場變化及客戶需求，提供客製化消費金融與財富管理規劃，同時持續精進資料分析能力，將客戶精準分群經營，以掌握客戶需求給予客戶更貼心且個人化理財服務。
- ◆ 持續培育人才，強化第一線人員專業訓練，建立並完善既有經驗傳承制度，以永續經營及客戶為導向的理念原則，提供客戶適切的資產配置與投資建議。
- ◆ 善用社群經營，提供專業投資觀點，建立消費者口碑。

## 2. 消費金融業務：

## (1) 市場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 房貸市場部分，114 年全國買賣移轉棟數約 26 萬棟，較 113 年減少約 8 萬棟，年減幅 25%，年底央行第七波選擇性信用管制措施維持不變，惟 115 年不動產貸款總量回歸由各銀行控管，本行配合政策持續自主管理不動產貸款總量。展望 115 年度房市成交量漸趨穩，購屋仍以自住需求為主。
- ◆ 車貸市場部分，因全球關稅議題，導致 114 年全年總掛牌 41.4 萬輛，較 113 年衰退 9.5%；惟汰舊換新貨物稅補助政策延續至 115 年、車廠新車型加入，及關稅議題可望明朗化，有助 115 年整體汽車銷售量提升。電動車銷售成長雖趨緩，但仍具不可忽視角色。預估 115 全年的整體車市銷售量將較 114 年微幅成長。
- ◆ 信貸市場快速數位化與科技創新，金融機構致力於提供吸引人的產品與便利服務，截至 114 年 10 月聯徵中心 open data 資料顯示信貸市場餘額 14,675 億，相較 113 年年底 13,407 億，整體市場餘額成長 9%。114 年除因應市場激烈競爭及精進客戶服務，亦需加強風險控管，審慎穩定成長，以因應快速變化的環境。
- ◆ 信用卡市場部分，重要聯名通路仍由前 6 大發卡行掌握，前 6 大發卡行流通卡數市佔率超過 6 成。截至 114 年 11 月底止，計有 32 家信用卡發卡機構，總流通卡數約 6,042 萬張，總有效卡數約 4,047 萬張，平均每人持卡超過 4 張。
- ◆ 截至 114 年 12 月底止收單市場家數累計達 187,086 家，較 113 年成長 7.5%。

## (2) 本行競爭利基：

- ◆ 優化貸款申辦流程，建置多元評核參數，透過線上快速審核平台，提供最佳客戶服務體驗。
- ◆ 本行流通卡數排名第五名，有效卡率排名第二，居於市場領先地位。
- ◆ 深化與聯名廠商合作，建構點數生態圈，提供客戶多元選擇。
- ◆ 收單家數持續維持市佔第一，擁有最完備的收單產品及支付工具，滿足客戶各類收付需求。

## (3) 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 ◆ 數位業務領先同業，包括 Richart 品牌知名度高、客戶數居冠；新型支付功能多元；ATM 機台與消費場景佈建完善等。
- ◆ 持續導入新技術，包括大數據、雲端運算、人工智慧 (AI)、機器人流程自動化 (RPA) 等。

## (4)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 ◆ 金融科技日新月異，衍生系統資源投入加深，導致成本增加。
- ◆ 新興科技風險產生，考驗經營應變能力。

## (5) 本行因應策略：

- ◆ 持續運用數據分析、創新產品服務、優化數位流程，擴大異業合作，充分滿足客戶需求。
- ◆ 調整業務結構，透過精準客群分析、產品規劃、前線管理，提升高利差產品與高手續費收入之簽帳佔比。
- ◆ 掌握旅遊等復甦商機，聚焦高單價簽帳（旅遊 / 海外 / 保險 / 百貨），整合產品權益，鞏固簽帳市佔。
- ◆ 深耕高頻率消費產業（網購 / 餐廳 / 交通 / 量販 / 超商 / 超市），成為客戶簽帳主力卡。

## 3. 數位金融業務

## (1) 市場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 近年來，AI 科技引領數位金融業務之發展，根據 TWNIC 財團法人台灣網路資訊中心「114 年台灣網路報告」調查，國內有使用 ChatGPT 經驗者達 43.19%，較 113 年度調查的使用情形（26.79%）有明顯提升。民眾對 AI 科技在覺察與評估方面的素養較佳，70.19% 有使用經驗的民眾自認能清楚辨識 AI 與非 AI 的差別；且 79.25% 有使用經驗的民眾自認能清楚評估 AI 服務 / 產品的優劣。

## (2) 本行競爭利基：

- ◆ 完整提供數位客群臺幣活定儲、投資、支付、外幣、保險及貸款最佳產品組合，異於傳統金融由客戶自行組合所需金融產品。
- ◆ 智能客服透過自然語言升級 Google 深度學習模型技術，目前回覆 98% 以上的問題，具有極高準確度及便利性，24 小時解決客戶疑問；並首創針對無障礙規範進行使用者介面改版、設置金融友善服務專區與真人文字客服，領先同業取得「無障礙標章」，同時簡化帳務查詢核身新增 OTP 功能，透過更友善、溫暖的服務，落實普惠金融目標。
- ◆ 積極參與主管機關各項新型支付試辦案，以優先了解客戶需求，搶佔先機。
- ◆ 領先市場發展多元的收款與付款模式，以創新概念創造市場差異化。
- ◆ 以客戶旅程出發，除提供本行客戶完整的數位金融交易與查詢服務外，同步建構與策略商戶合作的自有錢包消費場景，並將各類優惠與異業點數集結，以聯合共營的概念打造台新銀行生活與金融生態圈。

## (3) 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 ◆ 落實敏捷式開發，能較同業更快推出全新金融服務。
- ◆ 以「客戶體驗」為基礎，開放式平台與異業合作夥伴串接新的產品與服務，節省投入成本，更即時回應市場需求。
- ◆ 獲得多項發明與新型專利：官方網站提醒偽冒網址、智慧帳單掃碼繳費、生活繳費即時查繳服務、開通跨境匯款至海外電子錢包系統服務、網路銀行（含無障礙）登入加強驗證機制、台新銀行 APP 美股定期定額申購流程、線上申請黃金帳戶服務系統、一站式台股申購服務、異業貸款、外幣換匯優惠券、Richart 異業貸款帳戶（街口貸）、Richart R 幣任務機制模組化、證券交割帳戶、證券戶、複委託一站式開戶申請等，並將專利項目實際融入消費者的日常生活，建構場景金融及科技防詐。
- ◆ 結合 AI 人工智慧與生物辨識科技，積極發展刷臉 ATM 存款 / 提款 / 轉帳、分行 VIP 迎賓辨識等服務，實踐全面數位科技金融之願景。
- ◆ 導入 AI 技術並採人機協作加速數位行銷創新，自主開發「台新腦」AI 平台，能在不涉及客戶個資的前提下生成行銷圖片，大幅加速行銷素材製作時間，精準對應各類客群，提升行銷成效。

## (4)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 ◆ 金融服務複製低門檻，金融業的監理沙盒實驗剛起步，尚未有重大發展。
- ◆ 新種支付方案發展多元（如感應通訊（NFC）、掃碼、生物辨識等等），各項產品生命週期縮短，減少紙本收據及無現金支付等電子支付方式仍為現階段推廣主流，需投入更多開發及行銷資源。

## (5) 本行因應策略：

- ◆ 持續使用虛擬通路與數位客群互動，運用網路熱門話題及網路紅人舉辦相關行銷活動進行品牌曝光，進而獲取新客戶。
- ◆ 導入非金融大數據資料，結合內部行為分析並正確預測客戶需求，推薦適合產品。
- ◆ 策略聯盟進行跨領域產業合作，將金融產品應用於多元場景推廣。

## 4. 法人金融業務

## (1) 市場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 114 年全球經濟受美國關稅政策、地緣政治及 AI 投資熱潮多重因素的影響，呈現高度波動。展望 115 年，全球經濟依舊面臨諸多不確定性及難題：各國貨幣政策分歧、美中貿易及科技角力深化及全球供應鏈重組。
- ◆ 國內市場方面，受惠於新興科技需求旺盛，半導體產業與供應鏈需求顯著增加，帶動商業活動與金融需求；並依據政府積極推動之金融創新及政策，鼓勵銀行前往海外佈局，將有助銀行提高海外獲利比重，分散獲利來源。未來本行將持續關注 AI 新能源、半導體供應鏈、國際原物料及金融市場波動等議題之市場情勢並掌握相關產業成長契機。

## (2) 本行競爭利基：

- ◆ 金控體系下擁有多元產品與服務，可滿足客戶多元化的金融需求，提供客戶一次購足之金融服務。
- ◆ 具有優異的企業網路銀行（Web/App）及法金 API 平台，提供客戶整合性之金流代收付服務。
- ◆ 建立嚴謹的風險監控機制，有助維持良好的法金資產品質。

## (3) 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 ◆ 新興市場開放及其經濟快速成長，海外金融服務需求將大幅成長。
- ◆ 法金業務統籌、整合資源與客戶帳戶規劃能力，可依據客戶需求，提供最適金融服務。
- ◆ 政府積極推動金融業科技化、國際化，有助於擴大業務範圍。

## (4)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 ◆ 國內銀行家數眾多且同質性偏高，傳統金融產品難以創造超額利潤。
- ◆ 金融監理政策日趨嚴格，為強化法令遵循機制及內控制度，皆使經營成本及風險增加。
- ◆ 因國際化程度與法規經營限制，金融新創能力與新創金融市場較具挑戰。

## (5) 本行因應策略：

- ◆ 善用金控資源，依客戶需求提供差異化服務及金融商品，創造服務價值。
- ◆ 運用高效數位金流服務，掌握客戶金流，成為客戶主力銀行。
- ◆ 持續拓展海外經營規模，擴大國內外客戶基礎。

## 5. 金融市場業務

## (1) 市場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 展望 115 年美國經濟預料維持溫和成長，但產業可能出現分歧趨勢，AI 投資旺盛但集中於軟體與科技領域，其他部門如建築與住宅投資仍疲弱。GDP 成長率中位數約在 2.0% -2.3% 之間（如聯邦公開市場委員會中位數 2.3%、國會預算辦公室 2.2%），受益於稅務減免、AI 生產力提升及財政刺激（如稅改與基建），但受關稅效應、移民限制及消費者需求放緩拖累，前半年可能較弱、後半年反彈。失業率預計升至 4.5% -4.7%，勞動市場冷卻但無大規模衰退風險。財政政策偏向擴張，稅務減免與資本全額扣除提供成長動能，但部分綠能投資縮減及社福支出削減形成混合效應，赤字可能擴大至 GDP 的 6% 左右。貨幣政策保持寬鬆，聯準會預計 2026 年繼續降息以平衡黏性通脹（核心 PCE 約 2.5% -2.6%），避免過熱或衰退。整體展望正面但不確定性高，政策交叉影響下，成長潛力強但需監控勞動市場與通膨壓力。

## (2) 本行競爭利基：

- ◆ 金融產品業務多元、商品種類豐富完整、投資理財及整合行銷通路緊密度高，因應市場變化，迅速調整業務及投資策略，以達成綜效。
- ◆ 提供金融市場研究，每日金融短評、即時總體經濟分析及雙率研究報告，服務客戶關注市場變化，同時提供全方位金融商品選擇，以達到客戶最適財務規劃。

## (3) 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 ◆ 台資企業營收成長，避險需求增加。
- ◆ 運用總行資源，增加海外市場商機，強化海外市場經營，深耕在地客群，發揮綜效。

## (4)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 ◆ 川普政權積極干預國際能源投資，然投資回報高度依賴政局穩定，考量國際政局之間的博弈與制裁報復風險，將推升避險資產需求並加大金融市場波動，全球貿易前景增添不確定性。FOMC 主席更迭可能影響反應函數，若市場憂心 FED 獨立性將使貨幣政策執行偏頗，亦可能使長天利率持續上揚。

- ◆ 金融監理日趨嚴格，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法令修正，瞭解客戶 KYC 及商品適合度等規範趨嚴，商品銷售受限。

(5) 本行因應策略：

- ◆ 擴大外幣資金來源、多元化投資標的，增加外幣資金操作收益及提升資金流動性。提高操作靈活度，提升經常性的收益來源。
- ◆ 創新產品、擴大產品種類、優化銷售流程與平台，滿足公司法人、金融法人及財富管理客戶之需求。
- ◆ 強化法令遵循、自行查核、及市場暨作業風險管理，完備內部控制，恪守法令遵循及法規。

## 6. 信託理財業務

(1) 市場變化：

- ◆ 川普第二次就任美國總統，重塑國際秩序對民國 114 年的全球金融市場帶來全面性影響，其中以 4 月 2 日宣布的對等關稅最具衝擊力。除了高額關稅令市場擔憂全球通膨及經濟成長前景外，美、中雙方相互疊加大額關稅更加深市場恐慌情緒，MSCI 世界指數在 4 月 2 日至 4 月 8 日之間短短 4 個交易日重挫超過 10%，美國公債亦遭到市場拋售，期間美國 10 年期公債殖利率上升 16 個基點。然而川普將關稅視為談判工具而非目的，他在 4 月 9 日宣布暫緩實施對等關稅後，隨著各國與美國政府展開貿易談判並達成協議、關稅政策逐漸鬆綁，對經濟基本面亦未造成重大具體影響，美股在 AI 題材延續、企業獲利表現強勁的帶動下一路回升，而在美元走弱環境下，投資人分散美元資產，歐、日及新興市場股市表現更勝美國。利率市場方面，在美國就業市場降溫環境下，市場對 Fed（聯準會）重啟降息的呼聲不斷，但 Fed 在關稅對物價的影響逐漸明朗後才於第四季降息三碼，然而市場投資人在川普執政下擔憂美國的財政紀律，使得降息的效果傳達到長天期公債效果有限，殖利率曲線趨於陡峭。

(2) 市場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 據投信投顧公會統計，投資人透過銀行特定金錢信託管道總額持續增長，顯示國人對理財規劃重視程度日益成長，加上網路媒體傳遞市場訊息的即時性與便利性，銀行優化數位投資平台，服務更多投資人。
- ◆ 隨著金管會積極推動「全方位信託」，客戶對於信託日漸了解，透過多樣化信託商品滿足客戶已為當務之急。家族傳承信託係為完善客戶資產傳承及家族股權明確分配之需求，並成就百年企業之願望，解決財產跨代傳承之困擾；面對超高齡社會提早來臨，提供具有專款專用及資產保全性質的安養信託；並積極響應「信託業務發展策略藍圖」，進一步推出「預開型信託」服務，協助民眾提早規劃嚮往的退休生活，以因應未來退休生活費用與高齡長者照顧支出。另外，為確保員工退休生活無虞，協助員工定期定額累積退休基金，擴大推廣企業辦理員工持股信託，加強員工未來退休準備的支柱，實刻不容緩。

(3) 本行競爭利基：

- ◆ 依不同客群、屬性之客戶提供量身訂製理財服務，結合市場趨勢推廣多元主題的商品標的。
- ◆ 擴增境內外基金產品線，審慎篩選並領先引進新種及具獨特性與題材性之產品。
- ◆ 運用資料庫系統分析，深度瞭解不同態樣客戶需求，以智慧化方式提供客戶客製化的服務，以及投資產品市場訊息提醒。

- ◆ 優化網路銀行與行動銀行之交易功能及市場、產品資訊，提供完善資產配置建議。
- ◆ 建置境外結構型商品報價系統，增加報價效率，協助客戶把握市場機會。
- ◆ 因社會邁向高齡化及企業日漸重視留才和激勵員工，同時金管會積極推動「信託業務發展策略藍圖」，有助於「安養信託」、「家族傳承信託」及「員工福利信託」業務之發展。

(4) 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 ◆ 主管機關積極推動數位金融政策，年輕新世代崛起對社群媒體及數位裝置依賴度高，開拓自動化通路及客戶自主性投資產品交易頻率。
- ◆ 因社會邁向高齡化及企業日漸重視留才和激勵員工，並響應金管會「信託業務發展策略藍圖」，有助於安養信託及員工福利信託業務之發展。

(5)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 ◆ 產品同質性高、差異化低，競爭者持續增加海內外分行據點，搶佔市場占有率。
- ◆ 新型態競爭者（如純網銀和基金平台業者）進入市場，競爭愈趨激烈。
- ◆ 金融專業人才需求將持續增加，人才培養成本增高，流失亦更加快速。
- ◆ 辦理規劃型信託及員工福利信託需要專業人員及系統投入，且因同業競爭激烈，故手續費收入有限。

(6) 本行因應策略：

- ◆ 強化實體分行與數位化通路服務，打造銀行虛實整合經營模式，創新異業策盟合作。
- ◆ 契合市場動態變化，引進新種主題及私募產品，滿足客戶資產配置需求。
- ◆ 深耕經營財富管理客戶，以專業、認真、用心為本，深入了解客戶需求提供適當產品。
- ◆ 跨金控資源的整合，發揮交叉銷售的綜效，提供全方位的服務，成為客戶主要往來銀行。
- ◆ 以專業信託服務鞏固銀行財富管理及法金客群，滿足客戶多元信託需求並創造投資收益。
- ◆ 深耕既有的財富管理客戶，深度瞭解客戶需求，提供適當的產品。

## 7. 保險代理業務

(1) 市場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 據壽險公會統計，114年國內壽險業初年度保費約為7仟756億元，全業界保險初年度保費較113年增加21.1%，除金管會要求壽險公司開始接軌IFRS17準備，推估與美國今114年啟動再降息循環，美元保單宣告利率仍維持相對吸引水準帶動客戶購買意願有關；持續受到高通膨及各國央行緊縮的貨幣政策等國際因素影響，為投資市場帶來不確定，惟因本行近年來著重保障型保險及類全委保單推廣且為本行財富管理業務重要基石，本行將持續提供客戶較穩健的投資選擇或更全面、多元功能的人身保險保障。
- ◆ 展望115年，因應人口結構高齡化等社會趨勢，未來除側重保障類型商品、健康險及年金等類型外，亦強化平準型保障險及固定還本架構，透過拉高確定給付概念，即增加不含利變或分紅之「基本壽險保額／總繳保費」或固定還本金額引進台幣及美元分紅保單新品及推動，以因應降息趨勢下滿足客戶多元保險需求。

## (2) 本行競爭利基：

- ◆ 採取「開放平台」的經營模式及因應台新人壽策略，針對不同客戶屬性、於 life stage 中承擔的責任、不同理財目的皆能貼近客戶需求的理財服務。
- ◆ 因應瞬息萬變的市場趨勢，台新銀行保險代理部之專業團隊具高度應變能力，善於結合不同的最新趨勢及未來發展方向，靈活導入各式多元類型的保險商品。
- ◆ 瞭解國際市場動態，提供客戶保單健診服務，綜合考量個人的稅務、退休規劃與資產傳承需求，為客戶打造完整的保單規劃及資產配置。

## (3) 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 ◆ 隨著金融科技潮流興起，台新銀行亦致力發展推動金融科技、網路投保服務。同時，年輕世代對網路及數位裝置依賴度高，有利本行數位化通路發展及經營。
- ◆ 我國逐漸邁向高齡化社會，具龐大的退休商機，有利於保障型及年金產品等發展。

## (4)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 ◆ 基於穩定保險經營及 IFRS17 2026 即將上路利變型宣告利率嚴管可能影響客戶規劃意願外，也增加儲蓄型保單業務推動之難度，故本行持續強化以人生不同階段滿足各式保險需求之訓練及提升銷售人員之專業性。
- ◆ 為強化消費者權益之保障，保險規範越趨嚴謹，除擴大高齡投保需進行銷售錄音產品及降低投資型保險商品錄音年齡門檻，並增加資金來源電訪作業，此舉增加投保作業繁瑣及程序，影響客戶規劃意願。
- ◆ 數位科技發展飛速，為維持數位保險業務的領先地位，需進行大規模系統汰換或升級。

## (5) 本行因應策略：

- ◆ 發揮實體分行通路優勢，並加強開發數位化通路，整合金控資源，發展結合線上及線下的營銷。
- ◆ 契合市場動態變化，開發新型態的首賣或獨賣產品，滿足客戶不同的人生階段需求。
- ◆ 透過時事議題及外部專家溝通創造與客戶接點，喚醒客戶需求，拓增產品滲透及客群經營。
- ◆ 分析信用卡卡友或其他數位通路客群，積極開發新客戶，發揮綜效。
- ◆ 深耕既有的財富管理客戶，深度瞭解客戶需求，提供適當的產品。

## 8. 私人銀行業務：

## (1) 市場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 在科技產業成長、企業獲利提升與資本市場發展的帶動下，臺灣高資產客群人數與資產規模顯著增加，帶動專業財富管理需求快速升溫。隨著財富傳承、跨境資產配置與家族辦公室設立需求日益提升，市場供需兩旺。主管機關亦積極推動臺灣成為亞洲資產管理中心，透過法規優化與市場開放，吸引更多國際資金與專業機構進入，進一步強化私人銀行業務的成長動能。展望未來，臺灣私人銀行市場將在政策支持與客戶需求雙重驅動下，持續保持穩健增長。

## (2) 本行競爭利基：

- ◆ 本行長期深耕臺灣財富管理市場，並於 108 年率先成立私人銀行事業處，奠定專業化與制度化的基礎。具備專業且經驗豐富的顧問團隊，服務水準比照國際私人銀行規格，持續為高資產客群提供全方位、客製化的財富管理方案。

- ◆ 本行已在臺灣、香港和新加坡設立私人銀行業務據點，服務範圍涵蓋在地與國際市場。憑藉跨境布局與國際經驗，能協助客戶進行全球資產配置，滿足多元化的財富管理需求。
  - ◆ 台新與新光金控合併帶來顯著的綜效，為私人銀行業務引入可觀的潛在高資產客群。透過金控資源整合，打造一站式的金融服務平台，提供更全面的服務與解決方案，進一步鞏固市場領先地位。
- (3) 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 ◆ 主管機關積極推動亞洲資產管理中心政策，推出財管 2.0 並設立高雄資產管理專區，隨著法規持續優化與金融商品逐步開放，臺灣私人銀行業務正逐漸與國際私人銀行規格接軌，為市場創造更寬廣的發展空間。
  - ◆ 高資產客群的需求結構逐漸改變，除了追求報酬，客戶愈加重視風險控管、資產流動性與跨世代財富傳承，尤其企業第一代正面臨退休與接班挑戰，進一步帶動家族治理與資產再配置的需求，為私人銀行服務提供更大成長潛力。
  - ◆ 數位化與人工智慧技術賦能，不僅強化風險管理與投資決策，也能提供更精準、客製化的財富管理服務，成為私人銀行業務持續成長的重要驅動力。
- (4)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
- ◆ 國際私人銀行與在地金融機構紛紛加強布局臺灣市場，競爭日益激烈，使產品創新、服務差異化與品牌信任度成為重要關鍵，也讓業者面臨更高的市場壓力與獲客成本。
  - ◆ 私人銀行業務需要具備跨境資產配置、家族治理、財富傳承等專業知識的人才，然而相關領域的專業人才在市場上相對有限，人才培育與留任成為持續發展的重要課題。
  - ◆ 隨著金融市場逐步開放，監管要求日益嚴格，私人銀行業務必須投入更多資源在法遵、風險控管與資訊安全上，雖能提升制度健全與透明度，但也導致營運成本持續提高。
- (5) 本行因應策略：
- ◆ 積極參與財管 2.0 與高雄資產管理專區的業務推動，導入更多專業資源與專屬服務，讓商品規格與海外市場拉齊，掌握政策紅利。
  - ◆ 針對高資產客戶結構改變，設計兼顧報酬、風險控管、流動性與跨世代傳承的整合方案，提升客戶黏著度。
  - ◆ 聚焦跨境資產配置、家族辦公室等高附加價值領域，並透過專業顧問與品牌信任度經營，建立市場差異化策略。
  - ◆ 導入人工智慧、大數據與合規科技，提升客戶洞察風險管理與法遵效率，降低因監管壓力導致的營運成本。

#### (四) 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

##### 1. 近兩年內之主要金融商品與規模

###### (1) 消費金融業務

###### 【貸款業務】

- ◆ 擔保放款餘額 8,496 億元，餘額年增率為 4%。
- ◆ 無擔保放款餘額為 1,358 億元，餘額年增率為 14%。

###### 【信用卡業務】

- ◆ 流通卡 663 萬卡，市佔率 11%，市場排名第五名。
- ◆ 有效卡 485 萬卡，市佔率 12%，市場排名第五名。
- ◆ 年度簽帳金額 5,292 億，市佔率 11%，市場排名第五名。
- ◆ 累計收單家數 18.7 萬家，市佔率 20%，市場排名第一名。

###### (2) 數位金融業務

###### ◆ Richart 數位銀行

領先市場推出結合「儲蓄、支付、理財、外幣、保險、貸款、定存」等七大整合性產品服務，近年更持續推出創新產品提升服務體驗，截至 114 年底，Richart 開戶數已突破 430 萬戶，長期穩居台灣數位帳戶市場領先地位。

###### ◆ 網路銀行暨行動銀行

滿足用戶「一站式繳費稅」服務需求，包括交通費、電信費、水電費、信用卡費、有線電視費、保險費（健保費、國民年金保險費）、各項稅費（綜合所得稅、牌照稅、房屋稅、地價稅）等，皆可透過行動銀行完成，提供客戶方便、安全、無時間限制的線上服務。

###### ◆ ATM 服務

因應國境解封與民眾國外旅遊需求，本行持續擴增外幣 ATM 據點，截至 114 年底，外幣 ATM 已逾 1,000 台，市佔率居同業之冠；除了提供美元、日圓、人民幣及歐元四種幣別外，同時提供外幣現鈔提領、存款服務，一次滿足民眾外幣現鈔需求。

###### ◆ Richart Life 生活金融生態圈

109 年 8 月推出 Richart Life，主要憑藉數據分析、數位溝通工具、API 系統串接與商戶業務合作，突破單一場域限制，深化為跨場域會員間相互導客、點數交換、數據模型建置，截至 114 年 12 月，會員數已逾 300 萬人。

###### ◆ 新型支付與收付服務

支援第三方交易平台（如外送服務，計程車服務、停車服務平台）綁定條碼錢包自動扣款服務，簡化支付流程，提供顧客更便捷支付體驗。

###### (3) 法人金融業務

###### ◆ 國內分行對公、民營企業放款餘額

兼顧風險控管及業務發展，截至 114 年 12 月底，法金放款餘額為 8,317 億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12.6%。114 年 12 月底本行對國內公、民營企業放款餘額新臺幣 4,615 億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8.5%。

## ◆ 中小企業放款餘額

配合政府協助中小企業融資政策，及擴大經營本行客群有成，114 年 12 月底，本行對中小企業放款餘額 3,360 億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10%。

## ◆ 出口押匯

積極深耕優質客戶並持續拓展客群，114 年出口押匯承作量為美金 12.67 億元。

## ◆ 應收帳款業務

應收帳款業務於兼顧客戶關係維護、價格及風險控管下，114 年度承作量為新臺幣 1,442 億元，承作量持續保持市場領先地位。

## (4) 金融市場業務

◆ 113 年 8 月榮獲期交所舉辦 113 年「第 10 屆期貨鑽石獎」項目中「銀行業交易量鑽石獎」。

◆ 114 年 1 月榮獲證券櫃檯買賣中心「113 年新台幣利率交換 (IRS) 交易系統交易競賽」IRS 交易平台報價獎第一名。

## (5) 信託理財業務近兩年內之主要金融商品與規模

單位：新臺幣佰萬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	276,297	297,322
受託保管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521,070	648,403
其他金錢信託	77,241	72,311
員工福利信託	10,036	10,555
有價證券之信託	35,842	30,446
集合管理運用帳戶	280	234
指定單獨金錢信託	N/A	10
不動產之信託	102,273	107,879
金錢及有價證券之信託	1,858	1,933

## 2. 近兩年研究發展成果

### (1) 數位金融業務

- ◆ Richart 數位銀行：持續藉由使用者訪談，結合大數據分析，為使用者創造更好更流暢的服務與使用體驗。

#### (a) 新產品 / 功能

114 年 3 月 Richart APP 首次推出超優利率短天期新資金定存方案，提供優於市場之 6 個月 2% 優惠利率，客戶可依自身需求靈活調度資金。

114 年 4 月與台新證券合作推出 Richart 預約申購台股抽籤服務客戶可輕鬆掌握新股申購時程、費用、可賺取價差等資訊並完成預約申購，滿足客戶一站式投資體驗。為解決傳統銀行只能在營業時間換匯的痛點，實現零時差換匯。

114 年 6 月 Richart 推出 365 天全時段換匯服務（平日夜間提供包含美元、日圓、歐元、人民幣等 13 種主要幣別；假日首波提供美元），無間斷滿足週末與夜間換匯需求。

114 年 7 月推出信貸假日撥款服務，365 天 24 小時都可以取得資金，最快 18 分鐘即可完成撥款。

#### (b) 獲獎

114 年獲得 Asian Banking & Finance Retail Banking Awards 2025 年度最佳策略聯盟獎、The Digital Banker-Digital CX Awards 2025 “Highly Acclaimed: Outstanding Digital CX in Banking App/Platform”、ABF Retail Banking Awards “2025\_Strategic Partnership of the Year “Richart X JKOPAY: Revolutionizing Cross-Scenario Financial Integration、國家品牌玉山獎最佳產品獎及最佳人氣品牌獎。

- ◆ 網路銀行暨行動銀行：持續以客戶體驗為中心，致力於提供客戶簡化且直覺的服務體驗。

#### (a) 新產品 / 功能

##### 一、國際接軌與跨境金融競爭力

- 跨境匯款規格升級：配合 SWIFT 全球匯款電文架構轉型計畫（如 ISO 20022），本行於 114 年 8 月完成匯款架構調整，精進收款人資訊之完整性與精確度。此舉有效提升跨境清算效率、大幅降低退匯風險，確保客戶外幣資金調度之即時性。
- 跨境匯款服務升級：114 年 12 月擴增「台新易匯通（匯入帳號）」跨境匯款功能，新增約定匯款服務，提供客戶低成本、高效率的國際資金調度選擇。

##### 二、深化普惠金融與用戶體驗優化

本行持續推動數位服務精緻化，致力於打造無障礙且直覺的金融環境：

- 外籍友善金融服務：於 114 年 3 月建置行動銀行外語版核心功能，提供在台外籍人士更便利的跨境金融體驗，落實普惠金融價值。
- 介面流暢度與導流優化：114 年 6 月優化行動銀行各項外幣優利存款專案頁面。透過動態文案導引與直覺式 UI 設計，提升客戶交易意願及操作便利性。

##### 三、創新資安防護與數位交易安全

針對數位詐騙與帳戶盜用風險，本行研發多項專利與安全驗證機制：

- 動態交易控管功能：114 年 3 月推出「交易休眠功能」，提供客戶依生活習慣自訂交易時段，從源頭有效攔阻盜用風險。
- 強化防詐提升使用安全：於 114 年 9 月及 11 月在行動銀行與網路銀行導入「臺幣轉帳戶名查詢」功能，於交易時提供轉入戶名核對，降低誤轉與受騙風險。

- 雙因子驗證流程革新：與台灣票據交換所攜手合作於 114 年 11 月對 EDDA(電子化授權) 網路銀行雙因子驗證機制，無縫串接至行動銀行 APP 並可使用生物辨識線上完成授權銀行帳戶代扣繳及身分確認服務，在強化資安的前提下大幅提升體驗順暢度。
- 交易流程驗證精進：114 年 8 月優化「台新易匯通(匯入卡號)」交易驗證機制，平衡安全合規與操作效率，提供更便利的跨境小額匯款操作體驗。

(b) 獲獎

114 年獲得 Retail Banker International's Annual Asia Trailblazers Awards 2025 “Best Remittances Service”、The Digital Banker's Global Retail Banking Innovation Awards 2025 “OUTSTANDING CUSTOMER SERVICE INNOVATION BY A RETAIL BANK”、2025 財訊財富管理大獎『金融服務創新』、第 22 屆國家品牌玉山獎『最佳產品獎』、第二屆旺旺中時金融評鑑大賞『銀行組創新類別』等 6 項國內外大獎。

◆ Richart Life 生活金融生態圈：Richart Life APP 串聯客戶生活需求、攜手異業，打造生活金融生態圈。

(a) 新產品 / 功能

114 年 3 月 上線太陽玫瑰卡專區新增主題刷方案並搭配分級回饋機制(依自動扣繳設定與否分級)。

114 年 4 月 新增「信用卡交易 App 驗證」功能，透過生物辨識即可完成交易，降低 OTP 密碼攔截風險。

114 年 6 月 全新信用卡頁面，整合原有帳務與信用卡資訊，提供用戶更簡潔與便利的查詢帳單與切換信用卡權益體驗。

114 年 7 月 Richart Life 升級改版點數服務，以折帳單、兌換品牌點數與 Richart Mart 為三大兌點溝通主軸，強化客戶於 Richart Mart 兌換折抵後之票匣與訂單查看入口，增加行銷操作每周限量搶及行銷策展曝光相關機制。

114 年 8 月 Richart Life 優惠券全新改版，優化介面設計與用戶操作體驗，連動 Richart 卡回饋加碼及多商家專屬優惠券權益，提供客戶多樣金融生活好康，帶動優惠券領券熱潮。

114 年 9 月 推出台新 Richart 卡全新 7 大切換刷權益，提升卡友更便利切換權益與查看逐筆消費點數回饋，搭配 Richart 卡專屬優惠券與 Autopass 合作提供專屬停車權益優惠。

114 年 10 月 全新任務制上線，透過視覺化與遊戲化方式，並搭配即時性回饋台新 Point 與其他多樣化贈品，增添活動參與的趣味性與活動參與度。

(b) 異業合作

114 年 4 月 太陽/玫瑰卡透過 Richart Life APP 串聯 50 家商戶推出「韓瘋刷」，祭出 10% 高回饋。並結合優惠券及台新 Point 兌換提供獨家優惠。

114 年 6 月 台新 Point 持續擴增點數兌換場景，擴大點數應用價值。例如：台灣大車隊機場接送、貴賓室服務、源點充電服務等。

114 年持續提供「AI 健康分」服務，透過與 Lydia AI 合作 AI 模型為客戶提供健康分試算服務，以視覺化方式呈現健康風險預測建議，並精準推薦保險商品。專區內同時提供運動任務專區、健康購物商城提升運動與健康意識，拓展健康運動版塊。

114 年深化雙北乘車碼服務合作，自 115 年 1 月起由新北捷輕軌擴展至台北捷運及新北捷運環狀線，為客戶打造更便捷的交通支付生態圈。

- ◆ ATM 暨其他數位金融服務：除了在各數位平台上積極投入與提供客戶創新服務，於實體通路 ATM 之服務亦不斷推陳出新。

114 年 3 月金融友善 ATM，新增相關服務，進一步落實友善金融。

為友善高齡客戶，新增「字體放大」功能

- 新增無障礙「無卡提款」功能，以利輪椅族操作。
- 提供文字客服 QR Code，以利聽障民眾問題諮詢。

114 年 6 月優化無障礙語音(視障)ATM：延長客戶操作(例如取回卡片、鈔券)時間，利於視障民眾服務。

114 年 6 及 9 月配合財金公司推廣「數位券」，ATM 提供發券推廣功能。

114 年 11 月配合政府推廣「普發現金一萬」，ATM 提供提領推廣功能。

## (2) 金融市場業務

- ◆ 113.12.18 新增『外幣本金連結外幣債券選擇權之結構型商品(不保本型)』(台央外柒字第 1130042745 號)

## 3.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 (1) 財富管理業務

- ◆ 整合金控資源及多元產品平台，滿足客戶人生各階段完整的金融服務規劃，提升客戶對財富管理滿意度。
- ◆ 持續深化發展大數據與 AI 技術，聚焦於投資風險管理、服務穩定性及 AI 輔助工具之應用發展，深入了解客戶需求，持續提供更完整的服務，以提升經營效益。

### (2) 消費金融業務

- ◆ 優化多元線上進件通路，持續經營 Richart、信用卡戶等年輕族群。
- ◆ 精進客群分析技術及數位足跡貼標，深耕行內潛力客群行銷。
- ◆ 結合場域金融，開創生態圈商業模式，運用商戶平台走進消費者場域，提供客製化產品即時促動。
- ◆ 跨業資料運用創新核准機制。
- ◆ 倡導 ESG 永續發展，持續推廣線上申辦貸款服務，優化數位流程結合政府平台共享資料，推動綠色金融。
- ◆ 提供創新金融支付工具，深耕收單市場，擴大支付應用場景。

### (3) 數位金融業務

- ◆ 致力擴大數位化金融服務，持續優化創新各平台，讓虛實交易更完整。
- ◆ 積極與不同產官學界合作，並配合市場需求運用 AI 技術、新型支付工具及大數據，革新金融與支付服務，開創嶄新數位紀元。
- ◆ 掌握穩定幣及中央銀行數位貨幣(CBDC)發展趨勢，延伸應用至支付場域，滿足客戶多元支付需求。

### (4) 法人金融業務

- ◆ 積極規劃發展外幣存款及資產面產品業務，並注意風險及獲利平衡。
- ◆ 擴增境外金融及海外據點服務，並強化電子網路交易平台功能，滿足客戶之跨國資金調度需求。

- ◆ 持續導入新科技，並運用於分析產業狀況與財務數據等相關資訊，優化流程及效率，掌握法人金融客戶各項資訊動態，監控授信品質與風險管控。

#### (5) 金融市場業務

- ◆ 透過利率、匯率、債券、大宗商品與股權等金融商品組合，建構多元產品線。
- ◆ 建置系統化或電子化交易平台，因應市場趨勢，改善交易流程及提升交易能力。

#### (6) 信託理財業務

- ◆ 持續引進或開發新種產品，提升產品線廣度。
- ◆ 精緻化分群客層，提供符合客戶需求之投資產品。
- ◆ 因應數位化與智慧化浪潮，精進各項交易平台與交易流程，提升客戶之使用體驗。

#### (7) 保險代理業務

- ◆ 持續引進新型態的首賣或獨賣保險產品並同步溝通台新人壽策略，以拓增產品線廣度並滿足客戶不同的人生階段需求。
- ◆ 深耕既有財富管理客戶，瞭解並提供符合客戶需求之保險產品，提升保險產品持有率並強化客戶足額保障概念。
- ◆ 因應金融科技潮流興起，致力於數位化通路的發展及經營，提供客戶多元化保險產品及投保的管道。
- ◆ 依不同屬性客群，提供多元化保險產品，以資產配置創造收益，滿足客戶退休之穩健金流需求。

#### (8) 私人銀行業務

- ◆ 持續精進高資產客群分群與輪廓分析，結合投資行為、資產結構、風險承受度與家族需求等面向，發展更精準的客戶分群模型，以提升客戶經營精準度，並作為投資策略、產品配置與服務模式優化的重要依據。
- ◆ 探索大數據分析與人工智慧技術在私人銀行業務的應用，並發展智能輔助投資顧問工具，以提升投資建議品質與服務效率。
- ◆ 密切觀察金融監理政策、國際監管規範及高資產客戶相關制度之發展趨勢，適時檢討與調整私人銀行業務模式與商品服務，確保業務發展兼顧合規與風險管理。
- ◆ 規劃私人銀行專業人才培育與發展體系，並透過教育訓練與專業證機制，培養具備跨領域能力之高端財富規劃顧問。

###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財富管理業務

#####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 透過精準數據分析並整合台新新光金控集團資源，以滿足客戶個人及家庭多元理財、理債需求。
- ◆ 提供客戶完整的財富管理規劃。
- ◆ 因應新世代客群崛起，隨時掌握年輕客戶行為變化，結合數位工具與數據洞察，提供創新金融服務與發展新型客戶服務體驗，以有效吸引新世代客群，培養成為未來本行財管客戶。
- ◆ 因應高齡及少子化趨勢，積極創新信託業務，結合集團跨域專業資源，讓客戶達成資產管理及傳承資產的雙重目的。

##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 擘建以數據為基礎，結合數位與 AI 科技為支撐的客戶營運體系，配合虛實通路整合。
- ◆ 提供顧客優質的金融服務體驗。
- ◆ 持續強化理專團隊專業性、提供多元產品與即時的服務，並於合併後持續優化產品整合與營運規模，結合頂級財管會員權益，為客戶打造全方位的財富管理服務。

## 2. 消費金融業務

##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 以客戶需求為導向，運用數位工具，以精準獲客並提高產品持有數，強化業務效能。
- ◆ 持續擴展外部合作，結合金控資源，擴大客戶服務。
- ◆ 持續提升銀行卡 / 流通卡及富裕客群佔比；提升跨售滲透率與高貢獻戶挽留成功率。
- ◆ 定期檢視客戶權益競爭力和資源分配，以強化產品損益結構以提升收益。
- ◆ 建構點數生態圈，透過點數的使用數據分析，提高台新其他金融服務滲透率。

##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 持續運用人工智慧 (AI) 模型技術進行客戶分眾經營、優化數位申貸流程、精準行銷、智能客服、智慧徵審與身分辨識，建造貸款「全數位化平台」。
- ◆ 掌握產業脈動及需求，發掘潛在市場，擴大支付應用領域，創造更高收益。
- ◆ 關心客戶權益，加深雙方往來度，並落實公平待客宗旨，降低客訴之發生。

## 3. 數位金融業務

##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 持續發展 Richart 全方位數位金融產品，並深化金融場景應用，以提升客戶使用誘因。
- ◆ 推出新型態支付模組服務，提供更便捷的收付款整合方案。
- ◆ 推出業界首創四種主要外幣現鈔存 / 提款服務的 ATM、業界首創的跨境匯款代收服務、跨行外幣帳戶提領現鈔功能，提供民眾 365 天 24 小時無休的外幣存提服務。
- ◆ 推出網路銀行響應式頁面 (Responsive Web Design, RWD) 服務，滿足跨裝置需求，提升帳務查詢及交易之效率。
- ◆ 配合主管機關政策，結合 AI 智慧偵測技術持續推動 ATM 防詐機制。
- ◆ 持續擴增台新 Point 兌換場景，擴大點數應用價值。

##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 結合跨領域產業合作，將產品運用於多元的金融使用場景。
- ◆ 結合新種科技，發展新型數位工具與模式，例如於智能客服導入生成式 AI 技術，提供「更懂你」的智能金融服務；或將穩定幣機制運用於跨境支付及匯款情境，提供客戶更便宜快速的跨境交易體驗。
- ◆ 打造 ATM 開放平台，推動業務轉型，開拓跨業合作商機。
- ◆ 打造點數整合服務平台，提供商戶多元支付與點數運用之整合方案。
- ◆ 打造行動銀行全方位證券投資平台，提供客戶多元化投資商品。

#### 4. 法人金融業務

#####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 落實客戶分群經營策略，增加產品維度，深化客戶關係。
- ◆ 以集團進行授信管理，有效掌握集團旗下分子企業授信風險及集團額度效益最大化配置。
- ◆ 中小企業方面：
  - (a) 響應政府中小企業政策及六大核心戰略產業推動方案，包括積極協助國內中小企業拓展市場業務，以及針對國家推動發展資訊及數位、資安卓越、臺灣精準健康、國防及戰略、綠電及再生能源、民生及戰備等關鍵領域，適時提供資金融通支持，同時注重風險控管。
  - (b) 配合政府辦理「歡迎臺商回臺投資專案貸款專案」，協助回台廠商取得興建廠房及相關設施、購置機器設備、中期週轉金等貸款資金。
- ◆ 海外布局方面：
  - (a) 伴隨東南亞區域經濟持續成長，各國基礎建設融資需求增加，政府新南向政策提供有利投資環境，有利本行深化東南亞之佈局。
  - (b) 整合海內外平台，且因應業務成長，充實海外人才庫，加強海內外人員業務輪調及培訓，落實服務全球台商及放眼國際的經營策略。

#####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 強化核心業務及產品創新能力，持續深化客戶關係，提升客戶滿意度及貢獻度。
- ◆ 充分運用金控資源，善用多元產品線，發揮綜效，提供優質全方位金融服務。
- ◆ 積極拓展海外市場，提升海外獲利同時持續全球佈局。

#### 5. 金融市場業務

#####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 持續強化財務結構，降低資金成本，增加投資利潤，提升交易獲利及經常性的收益來源。
- ◆ 持續開發新客群、深耕既有客戶群，爭取國內外公司法人暨金融法人、財富管理、私人銀行客戶之財務規劃與管理商機，以擴大國內外收入。
- ◆ 落實自行查核、完備內部控制，恪遵金融市場操作的高標準規範與紀律。
- ◆ 留才、攬才、厚實人力資本，並培育人才，適才適所，強化人才資料庫。

#####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 持續創新發展金融市場商品與服務，優化銷售流程與基礎平台，滿足客戶投資理財需求，創造客戶及銀行雙贏。
- ◆ 電子平台建置與推廣，提升產品服務品質與效率。
- ◆ 強化市場暨作業風險管理，以精確掌握風險控管。

## 6. 信託理財業務

###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 持續推動創新數位信託服務，企業客戶得以電子憑證驗證身分，E化傳輸指示書，並設有 24 小時雙語系「員工福利信託服務網」平台，非台新存戶員工也可隨時上網或透過手機APP 查閱信託條件，資訊公開透明，且提供線上同意信託約定書及線上現金增資認股功能，大幅簡化作業流程。
- ◆ 推動數位化及智慧化金融環境，提供更便利的電子化開戶及智能交易與理財服務功能。
- ◆ 積極導入適切的資產配置觀念、定期提供投資績效檢視、風險控管與市場趨勢分析報告的投後服務，協助客戶達到穩健報酬，進而提升產品之銷售規模及總管理資產規模。
- ◆ 海外債券將持續以不同券種的高信評債券為投資標的，提供客戶固定收益配置選擇。
- ◆ 境外結構型商品，把握利率在相對高檔的機會，提供布局長天期利率連結產品的選擇；至於股權連結產品則不斷優化報價及下單流程，提高交易效率，持續為客戶把握投資機會。
- ◆ 深耕經營開發客群，提供投資專刊理財資訊，舉辦投資理財說明會與行銷活動，擴大客戶資產往來規模。
- ◆ 審慎篩選並領先引進新種具題材性基金，並擴增私募基金產品線，以滿足客戶多元化之理財需求與資產配置。
- ◆ 提供豐富多元的網路理財資訊，提供一站購足網路理財服務。
- ◆ 結合客戶不同階段理財目標，推廣基金定期定額投資概念，累積並擴大客戶整體資產規模。

###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 持續發展多元信託商品與優化便捷的數位信託平台，同時整合各單位資源與專業知識，提供客戶完整信託規劃及服務。
- ◆ 定期檢視主管機關法令條文修正，即時因應最新規範，推動金融商品業務。
- ◆ 持續引進多元化新種產品及業務，以期在多空市場下都能為投資人帶來穩健報酬。
- ◆ 推廣資產配置與定期定額之投資觀念，提升產品之銷售規模及總管理資產規模。
- ◆ 定期追蹤產品績效並持續精進風險控管指標，為客戶觀測產品動態並掌握產品績效和風險。
- ◆ 持續領先引進多元化新種基金或國外提供高資產客群之旗艦型產品，並創新開發投資方式，滿足客戶理財需求與投資效率。

## 7. 保險代理業務

###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 持續提供符合客戶需求的保障型商品，並積極引進綜合性的壽險商品如分紅保單納入意外或健康相關保障，並依市場變化於台幣匯價趨貶時，增加台幣產品予不想換匯的客群，擴大客戶的保險商品滲透率。
- ◆ 持續引進創新架構及符合市場背景之投資型保險產品，滿足客戶多元化之理財與保障需求。
- ◆ 提升網路投保產品多元性，並考量數位通路族群特性，引進具話題性、碎片化、場景式之網路投保商品，增進差異化營銷效益，實現普惠金融的願景。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 定期檢視主管機關法令變化，即時因應最新規範，推動新型態保險產品及業務。
- ◆ 持續引進多元化保險產品及結合台新人壽策略，提供客戶一站購足保險服務。
- ◆ 因應重視消費者意識及落實金融商品或服務對消費者之適合度，本行保險代理業務將秉持公平待客精神，進行投保前、中、後之流程優化與服務檢視，同時持續針對銷售人員專業性及合法合規進行定期 / 不定期之教育訓練。此外為善盡企業責任，達到永續經營、持續提供服務等 ESG 策略，對於合作保險公司所提供之服務及財務數據均進行嚴格之審查，以期提供消費者配適且安心的保險規劃與售後服務。

8. 私人銀行業務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 建立精準的客戶分群模型，據以規畫差異化的產品組合與服務內容，並提供更符合高資產客戶需求之資產配置建議，以提升客戶經營效率與服務品質。
- ◆ 善用金控合併後的綜效，整合銀行、保險、證券、投信等資源，提供高資產客戶跨產品與跨服務之整合財富管理方案，以提升整體服務深度與廣度。
- ◆ 運用財管 2.0 和高雄資產管理專區之業務發展機會，持續推出多元具競爭力的投資產品，以強化私人銀行業務的競爭力。
- ◆ 建立臺灣與香港、新加坡境內外業務協同合作機制，提供高資產客戶在投資配置、資金調度及金融服務等方面之整合支援，以滿足客戶日益增加的跨境資產管理需求。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 持續強化人員的專業能力，建立完整的培訓與國際認證機制，並吸引海外專業人才回流，形成多元化的人才庫。
- ◆ 深化金融科技與數據應用，打造智慧化的財富管理平台，同時強化資安與隱私保護，提升客戶信任與服務效率。
- ◆ 密切關注金融監理政策與市場發展趨勢，適時調整產品與服務模式，以兼顧業務發展與法令遵循。

## 二、從業員工

### (一) 從業員工資料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基準日：115年2月28日 單位：人；年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年2月28日
員工人數	男	3,363	3,439	3,432
	女	5,086	5,179	5,197
	合計	8,449	8,618	8,629
平均年歲		39.42	39.82	39.90
平均服務年資		9.27	9.43	9.52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士	0.07%	0.08%	0.08%
	碩士	20.88%	21.51%	21.65%
	大專	75.09%	74.59%	74.45%
	高中	3.94%	3.78%	3.79%
	高中以下	0.02%	0.04%	0.03%
員工持有 專業證照 之名稱	信託相關證照(含督導、管理、業務)	4,237	4,377	4,376
	內部控制基本測驗(銀行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測驗)	4,461	4,516	4,517
	財產保險業務員資格測驗	3,693	3,759	3,759
	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	1,771	1,818	1,818
	人身保險業務員	3,529	3,522	3,522
	期貨商業務員	376	373	373
	證券投資分析人員	31	33	33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	424	429	429
	投信投顧業務員	418	426	426
	投信投顧相關法規乙科(含職業道德規範)	2,356	2,460	2,460

## (二) 員工之訓練與發展

為使企業永續經營、持續成長，人才培育與發展是台新一貫的堅持。114 年度施訓總人次超過 564,175 人次，平均每人年度訓練時數達 78.6 小時以上，為提昇企業整體之競爭優勢，台新持續運用下列人才訓練及發展措施：

### 1. 台新大學

運用台新大學及 CTMS 訓練管理系統之整合，將管理職能、通識職能與相關課程做有效連結，讓每位同仁可以在系統化、架構化的課程設計下，運用系統功能進行兼具自主權和多元化的學習，主要特色包括「學習資訊透明化」、「多元學習管道」及「整合學習資源」。此外，配合數位金融趨勢及公司海外佈局策略，114 年舉辦數場數位轉型講座，並推動敏捷專案相關線上課程。

### 2. 人才庫計畫

將公司內不同層級同仁，透過甄選、定期舉辦 360 度評估或人才委員會遴選等機制，發展出儲備組主管、儲備分行經理、MA、AMA 及 TSP 等各個階層的人才庫菁英計畫，搭配職能系統及策略目標，計畫性培育及儲備各層級的菁英人才。

### 3. 個人發展計畫 (Individual Development Program)

每年結合 MBO 及目標職位，確認個人發展之職能缺口，由教育訓練、輪調、資深人員輔導、列席會議、參與專案等不同發展方式中，選擇最適合的方式並輔之以主管的貼身指導進行發展。設立訓練存摺制度，由公司提撥每人每年 10,000 點的訓練資源，作為年度訓練計畫之外，同仁取得證照、培養第二專長、提升外語及電腦技能之補助，使個人發展與公司目標相結合，進而提升組織整體競爭力。

##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本行經營金融本業，不忘企業社會責任，結合各子公司資源，長期致力於社會公益、藝文推廣、運動贊助及金融學術的推廣，透過對社會、社區及弱勢團體的實質回饋，發揮企業力量，為國家級社會盡一份心力。

### (一) 社會公益

#### 1. 關懷台灣系列

台新新光金控集團與台灣最大企業福利平台—康迅數位整合公司 (PayEasy.com)，自 91 年起啟動「關懷台灣系列」，先後在信義鄉、中寮鄉、魚池鄉及國姓鄉等地，以企業資源協助災民進行在地經濟，利用「給釣竿、教釣魚」的理念，結合網站行銷弱勢地區特色商品與旅遊景點，號召民眾認養農產品，以及推動信用卡捐款等，成功地協助災區重建，是企業參與社會公益的成功典範。

97 年，「關懷台灣系列」將觸角延伸到台灣的稻作。為使台灣稻田永續耕作，讓國人吃到百分之百台灣純米，台新新光金控與 PayEasy.com 以創新的模式，建立台灣稻米產銷合作的新平台，推動「我的一畝田」企業認養以及「我家也有一畝田」家庭版認養方案，讓台灣好米能深入家庭，除讓民眾吃得健康外，也帶動稻農的收入，進而創造更多台灣米鄉的工作機會。「我的一畝田」計畫累計至今，台新新光金控集團 114 年投入 534.8 萬元，至 114 年累積投入 4,606 萬元；114 年度員工 / 客戶享用優質台灣 3.6(萬公斤)，至 114 年累積達 40.4(萬公斤)。

## 2. 您的一票，決定愛的力量

台新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於 99 年成立，首創全台最大公益票選活動 - 「您的一票，決定愛的力量」，用簡單三步驟：提案、票選及執行，教導非營利組織學習網路、宣傳及責信的能力。並以「給魚吃、不如給釣竿、教釣魚」的精神，樹立公益扶助的創新典範。累計 16 年來共發出近 4.2 億公益基金，計有 2,008 家公益團體受惠，受惠人次更高達 678 萬人。

除舉辦「您的一票，決定愛的力量」活動外，平台更積極整合及連結內外資源，並結合天使團，執行「微光計畫」、「校園公益計畫」、「藝起做公益」、「愛的力量工作坊」及「公益商品銷售」等專案，邀集團體、員工、客戶及社會大眾參與，共同創造社會影響力。

## (二) 藝文推廣

### 1. 當代藝術大獎—台新藝術獎

台新銀行於 90 年捐助成立「台新銀行文化藝術基金會」，以「提昇文化生活品質、健全藝術發展環境」為宗旨，落實企業回饋社會的責任。隔年創辦「台新藝術獎」，透過獨創的評選機制，包括全年專業提名、觀察與藝術評論的發表，並於決選階段邀請國際評審參與，選出表演藝術、視覺藝術獎及不分類的年度大獎，總獎金新台幣 350 萬元，是國內支持當代藝術獎項之最高金額獎金。23 年來，藝術獎共邀請 209 位國內外評審，選出 359 組入圍作品、76 組得獎作品，並由 184 位提名觀察人，撰寫 1,482 篇展演評論。114 年 9 位提名觀察人從 80 組提名作品當中，選出 15 組入圍名單，並於 5 月舉行頒獎典禮揭曉三大獎項，分別由倪祥《大家都來看你了》獲得視覺藝術獎；末路小花 X 許芄《睡在風景畫旁勤儉打呼的鼠婆太，但實際上沒有風景畫！》獲得表演藝術獎；張立人歷經 14 年創作旅程《戰鬥之城·終》榮獲本屆「年度大獎」。典禮直播超過 3 萬線上觀賞觸及數，當屆藝術獎活動網有近 6 萬瀏覽量。此外，透過 ARTalks 藝術評論專網，不僅收錄國內學者專家的藝術評論，更是大眾抒發藝術觀點與對話的平台。截至目前，該網站累計瀏覽量超過 390 萬次，透過獎項機制的運作，結合專業藝評書寫的推動，成為一股持續推動台灣整體藝文生態發展的力量。

### 2. 社區推廣

#### (1) 台新新光金控一樓大廳展：

基金會在台新新光金控總部一樓大廳定期規劃藝術展覽，自 95 年開辦至今共展出 87 檔，成為客戶、社區、員工得以親近藝術的最佳場域。114 年展覽包括藝術家蔡音環的《森森》兩件作品〈在海拔 2000 公尺震動〉與〈山麻雀之歌〉、藝術家楊季涓的《溪水流過的地方》以及「第 23 屆台新藝術獎影像展」，透過影像介紹該年度 15 組台新藝術獎入圍展演作品。基金會透過藝術創作，響應永續環保的倡議，引領員工、客戶及社區民眾的關注與參與。

#### (2) 台新新光金控二樓元廳午間音樂會：

基金會每隔週五於台新新光金控總部二樓元廳舉行「午間音樂會」，邀請國內外知名音樂家演出，免費開放大眾觀賞，19 年來已累積 442 場次。114 年共舉辦 21 場音樂會，包括 Circo 樂團、鋼琴家辛幸純、許歲、徐崇育 & Soy La Ley 古巴爵士樂團、DonSir 爵士樂團 feat. 李承育、Resonance 留聲樂團等，並與台北愛樂合唱團「2025 國際合唱音樂節」合作，邀請來自菲律賓民答那峨大學合唱團演出。此外，基金會於暑假期間舉辦親子音樂會，邀請「米特動物樂園」演出。孩子們跟隨著劇情鋪陳，進而認識各種薩克斯風樂器與音色。

### 3. 員工藝文課程

基金會策劃執行台新集團的「員工藝文課程」，員工透過藝文潤澤身心，滋育人文涵養，無形中培養優質企業文化與創新能力。課程包含美感賞析、認識劇場、親子互動以及人文電影等。114年員工藝文課程共舉辦19場次，參與者1,034人。包括觀賞表演工作坊《暗戀桃花源》、文學劇場《地球人遇見小王子》、2025國家戲劇院劇場導覽、豪華朗機工《宇宙寫生》個展導覽、以及布拉瑞揚舞團「跳進部落的孩子」電影欣賞等。此外，藝術基金會每月推出「好藝報報」電子報，舉薦優質的展演活動給台新員工，並鼓勵員工觀賞展演後撰寫心得分享。

### 4. 藝術講座「跨域的十二夜」系列座談

「跨域的十二夜」於2025年3月起連續12個月，展開12場與跨領域和藝術有關的對話。邀請各界藝術家、策展人、評論人、研究者、獨立接案者和場館人員，共同討論大地藝術季、策展的地緣政治、難以歸類的聲音藝術、閒置空間的消失、文化研究的興衰等議題。截至2025年12月，共舉辦10場講座，627人次參與，文字紀錄點閱率超過5000次，短影片精華瀏覽數達14萬次。

### 5. 藝術與永續—2025城市聆聽計畫

基金會開啟「永續倡議+行動」與藝術團體及場館合作，推動永續計畫。114年底啟動藝術與永續「城市聆聽」計畫，以推廣「降噪」議題，並以「聆聽」為導引，透過加入與此議題具相對張力的城市活動「白晝之夜」，與曾獲台新藝術獎年度大獎的「再拒劇團」聯手製作「城市聆聽」計畫首部曲《如如在耳》，於11月初「白晝之夜」呈現6場露天劇場演出，觀眾總計1011人。基金會亦同時規劃「城市噪音」相關講座與Podcast，邀請來自公衛病理學、醫學、神經科學與野地錄音師等專家學者一起討論「噪音是甚麼」與「寧靜的力量」。Podcast節目推出即榮登Apple Podcast科學榜當週第11名，總播放次數達9000次，聽眾超過3600人次。

### 6. 藝術工作者基礎金融課程

企業秉持以本業回饋社會的初衷，針對藝術家及團隊規劃基礎金融課程，幫助藝術工作者致力於創作的同時，亦培養穩健的財務管理能力。2025年舉辦4場講座，由台新金融專業人員分享理財及投資經驗，以及防詐騙等知識，共有約140位藝術工作者參與，並獲得學員熱烈回應。

### 7. 贊助藝文

台新新光金控集團自95年迄今投入金額近新台幣億元贊助國內外藝文活動，吸引高達萬人次參與。

## (三) 運動贊助

台新新光金控與台新銀行長期重視體育發展，自94年起支持南投縣青少年空手道隊(透過PayEasy網路平台號召客戶一同響應小額、發票募款，累計捐助金額超過新臺幣11,926萬)、自100年贊助女子高爾夫選手至今已達上億元，也自100年起舉辦慈善貴賓球敘，累計共有703人次參與，募得逾2,460萬元公益捐款，此外，自106年起更擴大贊助項目至籃球、棒球、路跑、電競等。109年台新銀行投入職業籃球隊，冠名贊助「福爾摩沙台新夢想家」，112年8月更進一步擴大支持臺北台新戰神球隊；台新採取融入公益善循環的策略，結合體育與公益，做到高度推廣、深度關懷的最高境界，至今已四度取得教育部「運動企業認證」(最初每次認證效期2年、109年起改為3年；105年、107、109、112年榮獲4次)114年亦獲得「運動推手獎」肯定，由旗下子公司台新銀行獲頒「贊助類金質獎」、「長期贊助獎」以及「推展類銀質獎」，成為國內力挺體育的企業代表。

#### (四) 學術交流

台新新光積極參與重要學術研討活動，期望藉由產、官、學界菁英之交流研討，提升台灣金融業及整體金融市場之健全發展。在產學合作方面，本公司亦自 100 年起持續與多所大學及技職院校共同規劃產學合作計畫，提供學生校外專業技能之訓練及實習機會，114 年協助近 550 位學生汲取實習經驗。亦因應金融科技潮流，推出數位金融、數據探勘、資料分析、金融科技開發與 AI 人工智慧等研究生實習專案，提早發掘潛力跨領域人才。台新新光更秉持回饋社會及培育優秀人才的理念，提供台灣大學家境清寒的優秀學子獎助學金和暑期實習機會，台新新光持續於台灣大學開立「金融創新實務專題」課程並與國立中山大學合作開辦「金融創新產業碩士專班」，期許產業與學界的結合，不僅可以培養優秀學子的職場即戰力，更可成為穩定台新新光人才庫成長的新力量。

#### (五) 環境保護

##### 1. 打造低碳資訊機房：

經導入內部碳定價檢視能耗熱點，以「資訊系統」為最大能耗來源，因此於本行內湖大樓資訊機房增設量測能效指標 (PUE) 之儀表，做為評估建立機房短中長期節電目標依據，預計於 115 下半年度將內湖大樓 6F 資訊機房平均 PUE 值降至 1.59，提升機房能源效率，備戰未來 AI 金融時代。

##### 2. 持續推行關燈活動、提高再生能源電力使用率、更換節能設備與綠建築認證：

本行每年響應地球一小時關燈活動及推動全年度彈性服裝制度，每月發行「友善職場偵碳報」，分享節能專案成果及職場安全宣導，提高同仁減碳意識與參與度。

114 年本行新增 3 支電動車充電樁、1 處綠建築認證，完成 2 處節能空調與 34 處 LED 節能燈具更換，另依循 SBT 目標，採購再生能源電力與憑證共 10.6 百萬度。

##### 3. 內部碳定價節電活動：

為強化內部碳定價與自身減碳目標關聯性，本行於 114 年持續推動分行節電競賽，截至 114/12 相較去年同期共節電 7.9%，約當減碳 295 tCO<sub>2</sub>e，另針對未達節電 1% 之分行收取碳費，合計約 57,952 元。

#### 四、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人數、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平均數及中位數，及前三者與前一年度之差異

人數 / 金額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員工人數		7,360 人
薪資平均數		1,506 仟元	1,611 仟元
薪資中位數		1,204 仟元	1,266 仟元

#### 五、資訊設備

##### (一) 主要資訊系統

項次	系統名稱	業務內容
1	臺幣核心系統 (B@NC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NCS 臺幣應用系統</li> <li>◆ B@NCS 臺幣報表系統</li> <li>◆ 總帳系統</li> </ul>
2	ATM 前置系統 (FE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ATM 前置處理系統</li> <li>◆ 跨行系統</li> </ul>
3	資料庫整合系統 (OD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作業型資料庫系統 (ODS)</li> <li>◆ 資料倉儲 (DW / DM)</li> </ul>
4	銷售作業 自動化應用系統 (SFA)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銷售作業自動化系統 (SFA)</li> <li>◆ 理財規劃系統</li> </ul>
5	個人理財網 (網路銀行 / 行動銀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網路銀行 / 行動銀行</li> <li>◆ 臺 / 外幣交易查詢、基金、信託、信用卡、保險、股票</li> </ul>
6	數位銀行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Richart 數位銀行</li> <li>◆ 臺 / 外幣交易查詢、基金、信託、信用卡</li> </ul>
7	信託投資平台管理系統 (TIP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基金、ETF、境外結構型商品、海外債券、ADR、特別股之商品交易系統</li> </ul>
8	信用卡收單系統 (NCP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信用卡收單業務</li> </ul>
9	全行外幣系統 (WB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額度控管、保證人、擔保品管理</li> <li>◆ 進口 / 出口 / 放款 / 存款 / 匯款</li> <li>◆ 匯率議價 / 媒體申報 / 會計 / 存款 / 存同</li> </ul>

項次	系統名稱	業務內容
10	全行影像流程管理系統 (IOPS) 房貸微審系統 (CMLS) 信貸微審系統 (CPLS) 車貸微審系統 (CCLS) 商金微審系統 (SMES)	◆ 臺幣 (帳務 / 匯款 / 申請 / 開戶 / 票據 / KYC / 個資戶騰 CIF 更新 / 分行公文後送 / 開戶 OCR CIF 建檔)、收單特店申請、催收 (法涵 / 財所 / 戶騰 / 催收逾期文件) ◆ 消金房貸 (含 APP) ◆ 無擔信貸 (含 APP) ◆ 汽車貸款 (含 APP) ◆ 商金貸款 (債權文件 / 評分卡送查)
11	Factoring 管理系統 (OAEFB)	◆ 應收帳款系統
12	財務金融交易系統 (Murex)	◆ 財務金融 FX 與 IR 及 MM 交易 ◆ 交易風險控管系統
13	組合式商品銷售系統 (SDS)	◆ DCI / ELI / GLI / FCI 交易 ◆ SI 交易 ◆ 到價換匯 (SPOTORDER) 交易 ◆ 黃金交易
14	新加坡分行系統 (SGWBS)	◆ CIF、額度控管、保證人、擔保品管理 ◆ Funding/Spot/Forward/Swap ◆ 進口 / 出口 / 放款 / 存款 / 匯款 / 會計 / 存同
15	行動辦公室系統	◆ 行動辦公室雲 ◆ 軟體開發雲
16	日本分行系統 (JPWBS)	◆ CIF、額度控管、保證人、擔保品管理 ◆ 進口 / 出口 / 放款 / 存款 / 匯款 / 會計 / 存同 ◆ Funding/Spot/Forward/Swap
17	全行洗錢防制系統 (AML)	◆ 總行及各海外分行洗錢防制系統
18	布里斯本分行系統 (AUWBS)	◆ CIF、額度控管、保證人、擔保品管理 ◆ 進口 / 出口 / 放款 / 存款 / 匯款 / 會計 / 存同 ◆ Funding/Spot/Forward/Swap
19	香港分行系統 (HKWBS)	◆ CIF、額度控管、保證人、擔保品管理 ◆ 進口 / 出口 / 放款 / 存款 / 匯款 / 會計 / 存同

項次	系統名稱	業務內容
20	全球數位企金網 (GB2B)	◆臺外幣存匯服務、代收付服務、企業融資服務、企業理財服務、券商服務、香港、新加坡及東京存匯服務
21	網閘分行系統 (MYWBS)	◆ CIF、額度控管、保證人、擔保品管理 ◆放款 / 存款 / 匯款 / 會計 / 存同
22	信用卡發卡授權系統 (CCIAS)	◆信用卡業務處理之核心系統，包含信用卡發卡、交易授權、帳務清算、帳單繳款、催呆處理、卡戶管理、卡片管理等功能服務。
23	收單支付清算系統 (APSS)	◆信用卡收單特店進件與管理、費率、分期、付款與清算等作業
24	網路特店暨線上授權服務系統 (TSPG)	◆網路特店金流服務支援電腦版、手機版及 APP 版的 3DS2.0 驗證付款頁面 ◆ V/M/J 信用卡 / SmartPay / 銀聯 / AE / 財金繳費稅 / DCC 交易、取消 / 退貨交易、請款 / 清算服務
25	開放式行動收單平台 P+(APPOS)	◆支付：COF (Card On File) ◆支付條碼：條碼 Token 支付、前 2 ~ 3 碼性商戶設定、專屬規則、Barcode Life Cycle
26	新種業務收付平台 (TSCB)	◆提供境內 / 外支付工具介接
27	網路 OTP 認證密碼系統 (ACSOTP)	◆信用卡及簽帳金融卡 3D 網路交易 ◆信用卡及簽帳金融卡綁定國際 PAY ◆信用卡本行 ATM 預借現金交易
28	信用卡發卡授權直連 (CCAUTH)	◆信用卡及簽帳金融卡國外交易與國際 PAY 交易繞轉服務 ◆信用卡及簽帳卡 VIP 及黑名單資料報送國際組織
29	企業應用整合系統 (EAI)	◆提供各系統應用電文通訊介接 ◆整合各系統電文交易應用
30	資源密碼系統 (TSPDS)	◆存放主機系統帳號及密碼供應用程式使用 ◆應用程式可以連接到此介面 (API)，並在成功驗證身分後，取得所需的資源帳號密碼

## (二) 未來開發或購置計畫

1. 擴大運用虛擬化雲端技術進行資源整合，活化資訊設備資源之應用，提高服務品質。
2. 持續擴充行動裝置應用服務。
3. 導入應用系統自動監控機制，有效掌握系統效能。
4. 持續優化智能表單處理系統，提供客戶優質傳真交易服務與提升本行競爭力。
5. 擴大 Richat Life APP 功能開發，佈局生態圈支付應用場景及點數發展。
6. 持續進行數位銀行 (Richart) 功能改版計畫，以支持業務及會員招募成長動能。
7. 進行 CCR ALGO 交易對手信用風險計算系統升級。
8. 個金 / 法金授信商品導入信用風險內部評等法 (IRB) 及開發風險模型相關作業。
9. 建置新一代台幣票債券管理系統，強化資訊安全管理，提升系統彈性和處理效能。
10. 建置資料共享平台，統一記錄及管理金控各子公司客戶資料共享、共同行銷之同意狀態。
11. 持續優化全球數位企金網及行動企金 APP，提供企業客戶更完善、便利的服務與提升本行競爭力。
12. 法金系統導入 AI 相關應用，例如：OBU 存款 AI 智能開戶審查、台新腦法金報告生成 .. 等。
13. 優化行動辦公室架構，提供使用者更快速且方便的操作環境。
14. 建置多元支付系統，提昇信用卡電子收單承載能力，整併提供特店支付業務服務架構。
15. 持續優化全行服務平台括弧改為半形，平台維穩化，強化監控機制，提升服務水準與啟用 Auto Scale 功能。
16. 持續將 Richart Life、網路銀行、數位銀行 (Richart) 等重要系統與部份功能，遷移至全行服務平台。
17. 擴大全行服務平台 (新應用中台) 應用，將多元支付、點數中台、台新 Pay 等的系統，建置在全行服務平台。
18. 持續建置共用業務功能，提供客戶跨通路一致性銀行服務體驗；同時整合數據資料，將業務數據化、數據業務化，快速支援業務推廣與創新，提升企業競爭力與服務力。
19. 持續將應用系統導入 New Lookup 監控系統，有效掌握系統資訊，強化系統管理。
20. 規劃未來 10 年銀行資訊機房擴建需求，提升資訊設備營運環境穩定性。
21. 優化現行機房電力和空調，維持資訊設備營運環境穩定性外，朝更加節能省電的綠色機房邁進。
22. 持續導入共用 Proxy 平台，持續進行銀行內部整合計畫，支援業務成長動，同時提升軟硬體資源及提升系統利用率及可用性。
23. 持續推動 CI (Continuous Integration) / CD (Continuous Deployment) 上線作業自動化導入範圍，提高人員產能，降低維運人力。
24. 執行 FEP 主機 EOS 升級專案，強化資訊安全和提升跨行交易穩定服務。
25. 建置補摺機集中架構專案，讓合併後補摺服務更容易管理和監控服務。
26. 與創新科技部合作導入 AI 模型，推動信用卡進件暨智能文件平台 OCR 專案，自動辨識影像和文件內容，減少人工案件登打校對和審查。
27. 持續導入 SD-WAN (Software defined wide area networking) 網路架構，活用專線線路使用並強化連線備援機制。
28. 建置虛擬資產託管系統，提供客戶安全、可靠的虛擬資產託管服務。
29. 持續優化海外分行之監管法報機制自動化，以符合監管要求，提升申報效率和準確性。

30. 建置財務碳排放盤查系統模組，提升碳盤查計算作業效率及資料完整性作為日後各項分析之依據，且符合法規「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及查驗管理辦法」及 ISO 14064-1:2018 之要求，並面對環保挑戰時更具競爭力。
31. 為彰顯企業對個資保護之公信力、展現善盡管理之責任，延續銀行資安管理既有的基礎，目前台灣網路銀行系統正著手導入隱私保護的個資管理國際標準，以取得國際 ISO27701 個資管理認證。
32. 依上雲計畫案評估並在合規下，逐步推動雲端資訊應用及郵件信箱上雲、Office Copilot 等應用。
33. 建立內部地端微軟 windows 系統之虛擬平台，取代資訊開發 (IT 開發雲、廠商開發雲) 之 VMWare 虛擬平台。
34. ONE ID 跨平台客戶的識別應用，當客戶經實名認證登錄後，子公司依循金控統一標準與生成方式，處理客戶個資 (身分證號 / 生日) 並自行生成 One ID 識別碼，進行跨公司間客戶識別或共享 GA 行為標籤。
35. 持續推廣 GitHub Copilot 生成式 AI 輔助開發工具，積極運用人工智慧創新科技，全面優化營運流程，持續提升組織運營效能與服務品質。
36. 內湖及龍潭資料中心、區域中心、南港客服中心、分行收付處設備汰換提升硬體效能，強化備援機制，提升系統穩定性。

### (三) 緊急備援與安全防護措施

1. 持續取得 ISO/IEC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體系驗證，確保資訊作業與資訊系統獲得適當保護，以杜絕毀損、失竊、洩漏、竄改、濫用與侵權等事故，並提昇資訊服務作業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
2. 持續導入黑白箱測試工具，定期針對對外服務網路系統進行弱點掃描。
3. 依據台新資安策略規劃資訊安全行動方案，並推動各項實施計畫，達到資安目標，支持台新業務持續營運。
4. 持續推展第三方函式庫安全掃描工具，本行對外服務系統使用第三方函式進行弱點掃描，強化防護。
5. 導入行動裝置管理系統 (Mobile Device Management)，強化行動裝置管理及維護，保護業務資訊安全。
6. 建立網路存取控管 (Network Access Control, NAC) 機制，限制未經授權裝置接取內部網路，強化網路存取安全。
7. 建立 ATM 白名單管理系統，降低未經授權存取風險，強化 ATM 系統之安全。
8. 依「金融機構辦理電腦系統資訊安全評估辦法」每年執行電腦系統資訊安全評估作業，並不斷精進改善，以提高台新資訊系統與網站服務安全。
9. 持續強化本地及異地備援環境，建置雙機房營運中心，提昇系統可用性。
10. 導入全時型 DDoS (Distributed Denial-of-Service Attack) 防護清洗機制，平時網路流量皆經過 DDoS 防護區過濾，確保台新網際網路服務正常。
11. 導入 APT (Advanced Persistent Threat) 持續威脅偵測機制，偵測針對未知網路攻擊，防範內部網路及交易系統遭受駭客入侵。
12. 建置端點防護系統建置 (Endpoint Detection Response, EDR)，保護端末設備，於遭受駭客入侵時，及時偵測與防禦異常行為。
13. 建置資安監控管理平台 (Security Operation Center, SOC)，整合全行各項資安系統資訊，輔以 AI、大數據技術進行分析，早期偵測出駭客隱藏活動資訊，並適時處置。

14. 編修資安災害處理程序，作為台新遭遇資安災害的應變準則，以降低災害影響時間、範圍，並定期執行資安災害演練，測試處理程序之可行性。
15. 投保資安保險，降低資安事故發生所造成之損失。(移轉風險控制)
16. 建立數位鑑識之環境、標準，安排適當教育訓練，使相關人員了解如何採集、保全數位證據，符合證據監管鏈要求(chain of custody)，提昇事故處理、分析、舉證之能力。
17. 導入雙因子身分認證，使用者連線正式環境主機，須同時使用兩種不同形式的身分認證因子，提高存取安全強度。
18. 依「金融機構使用物聯網設備安全控管規範」定期盤點物聯網設備，建立適當控管措施及存取權限制，強化物聯網設備使用管理。
19. 規劃並執行多項資安實兵演練，協助識別技術、流程、人員弱點及對應威脅，進而持續規劃、佈署因應措施，強化台新資安防禦能量。
20. 規劃密碼政策改善方案，提昇系統密碼長度(12碼以上)及密碼複雜度，符合自139年起新版PCI DSS 4.0安全規範之要求。
21. 導入端點DLP(Data Loss Prevention)系統工具，強化筆記型電腦於行外使用時，符合台新網路安全政策與端末存取控管措施，降低於外部網路使用之潛在風險。
22. 導入物聯網設備之IP管理及資產偵測工具，有效提昇行內網路安控，簡化IP作業流程、強化連網設備控管及盤點完整性。
23. 導入PC上網隔離防護機制(Remote Browser Isolation, RBI)，台新雖已對員工上網設有管理機制，然面對各式網路威脅，網頁瀏覽仍為風險偏高駭侵管道，RBI提供上網隔離保護，降低事件發生風險。
24. 透過與合作夥伴簽署合作備忘錄，互惠交流資安情資、防護手法，強化台新資安事件偵測、應變及防護能量。
25. 持續取得營運持續管理制度(ISO 22301)驗證，確保在發生重大災害或事故時，能快速恢復核心業務運作，減少對利害關係人、金融市場和社會的影響，實踐台新永續經營的精神。
26. 導入入侵與攻擊突破模擬BAS(Breach and Attack Simulation)，利用不同情境的攻擊腳本，自動化模擬駭客進行網路攻擊，以測試對於特定網路威脅的防護情形，驗證資安監控與防禦部署的有效性，並依據測試結果精進改善，增強資安監控及防護韌性。
27. 導入網路安全風險評級，透過非入侵式作法收集外部情資，透過網路誘捕機制及威脅情資整合，察覺暴露於網路上的弱點，提供可量化的資安風險評估指標，以利企業審視資安風險概況並持續精進防護。
28. 持續取得個人資料隱私資訊管理制度(ISO 27701)驗證，對於蒐集、處理與利用客戶的個人資訊進行完善保障，確保其資料安全並維護客戶權益，提升客戶和合作夥伴的信心和信賴。
29. 導入SOAR(Security Orchestration, Automation and Response)自動化回應機制系統，透過自動化監控與調查回應、整合威脅情資管理，並規劃導入網路微分段(micro-segmentation)零信任架構機制，實現更精細的流量控制降低橫向移動發生機率；透過SASE(Secure Access Service Edge, 安全存取服務邊界)架構減少外部攻擊面及內部元件弱點，強化遠端存取安全防護。
30. 導入系統組態參數工具系統並套用至全行營運主機，符合金管會推動「金融資安行動方案2.0」之「金融機構組態基準(Finance Configuration Baseline, FCB)」要求，提昇主機設備安全性。

31. 持續導入及優化異地備援開機自動化機制，提高異地備援開機效率，縮短重大災害後的交易恢復時間。
32. 依主管機關核准金控合併案日期，配合金控、銀行及金控各子公司資訊系統整併之技術支援與協助。
33. 規劃行內應用系統導入零信任身份識別之 LEVEL II 雙因子身分認證機制。
34. 增建測試區 AD 網域伺服器，提供系統變更前及微分段安控連線要求等驗測，提昇安控。

## 六、資訊安全管理

### (一) 資通安全政策及資安功能組織

1. 台新銀行訂定《資訊安全政策》、《網路安全管理要點》與《網路暨通訊安全管理要點》等資安規範，作為資安防護持續有效的指導原則，並為強化整體資安治理召開「銀行資訊安全季會」，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資安長為副召集人，會議成員涵蓋事業總處、資訊、數位科技、法遵、風管、稽核等一級主管，每季召開會議，定期向高階管理階層報告近期資安態勢、可能遭受風險與應對措施及內部資安治理成果。
2. 本公司設有資安長 (CISO)，為資訊安全最高負責主管，督導全公司資訊安全作業執行以及資安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性，並定期向董事會陳報整體資訊安全執行情形及執行成效。
3. 資訊安全部門係由資訊及資安等專業領域之人員組成，專職規劃與監督台新銀行之資訊安全政策與計畫執行，透過取得及分析內、外部環境威脅趨勢及利害關係人之需求，並會同相關部門進行資安風險之評鑑與處置，建立以風險為基礎的資安管理制度，致力打造符合金融科技發展趨勢的成熟資安體系。
4. 同時，為健全組織營運持續管理之角度規劃與管理資訊安全風險，並提昇整體資安維護能量，由總行各單位、海外分行、及銀行子公司之資訊安全窗口組成資訊安全小組，並定期召開資安小組會議，宣導資安議題與應注意事項，讓資安小組成員成為各單位種子成員，宣導、佈達各項資安政策，並強化資安意識深根至全體同仁。

### (二) 具體管理方案

1. 台新銀行於 99 年通過 ISO/IEC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體系驗證，為優化資訊安全管理，每半年由公正獨立的第三方單位進行續審、每三年進行重審，確保資訊安全管理體系的有效運作。
2. 針對總行所有單位與各分行（包含海外分行）資訊資產，依照縱深防禦概念裝設防火牆、入侵偵測、防毒等資安設備保護外，另定期執行弱點掃描與修補，並以駭客思維與技術進行紅隊攻防演練、社交工程演練及 DDoS 演練等，發現潛藏弱點並降低受攻擊面及暴險，提昇整體資安防護等級。
3. 針對資訊系統、內外部網路環境與交易網站等已完成多項資安防護建置，整合相關資訊與資安設備之安全資訊與事件，並進行關聯分析後，呈現於資訊安全監控中心 (Security Operation Center, SOC) 平台，以優化台新銀行之資訊安全防護網，提供即時資安事件監控服務。
4. 本公司建立完善資安防護鏈，透過各種管道蒐集全球資訊安全相關情資，如駭客手法與最新威脅攻擊趨勢等，並審視內部之防護措施有效性及能否即時偵測與因應。
5. 依規定每年辦理電腦資訊系統安全評估，藉以了解銀行整體資訊環境風險，進一步發現潛在資安威脅與弱點並改善，提昇網路與資訊系統安全之防護能力，並於 114 年以國際資安框架 (FFIEC/CAT 及 CRI) 進行資安治理成熟度評估。
6. 為轉移資安風險，持續投保資訊安全保險，預防資安事件超出預期損失發生，保障企業資產與利害關係人權益。

7. 針對全體員工辦理資訊安全認知宣導課程，持續強化資安意識；資安專責人員每年亦須完成 15 小時以上資安專業教育訓練，以加強資安專業能力。
8. 為強化全行同仁的資安意識，台新銀行於 114 年導入 Proofpoint 社交工程演練平台，規劃全年不中斷社交工程演練計畫，提升演練頻率與覆蓋範圍，不再侷限於每年定期演練形式。當同仁誤點擊演練郵件時，系統將即時跳出警示視窗，並提示防範要點，使社交工程演練能達成即時教育效果，深化資安意識成效。另於 Outlook 安裝「可疑郵件回報」按鈕，鼓勵同仁即時通報可疑郵件，進一步強化同仁對釣魚郵件警覺性，並透過回報結果，強化釣魚郵件攔阻成效。藉由社交工程演練平台的靈活運用，可持續提升演練頻率與強度，促使同仁保持警覺，全面強化資訊安全防護能力。

(三) 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114 年未發生重大資通安全事件。

## 七、勞資關係

(一) 列示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員工保險制度：

- (1) 勞工保險：保費由本公司負擔 70%、員工個人負擔 20%。
- (2) 健康保險：保費由本公司負擔 60%、員工個人負擔 30%。
- (3) 團體保險：員工享有團體壽險、意外傷害險、住院醫療險、手術醫療險、傷害醫療險、防癌健康險及職業災害保險等，保費由本公司負擔。
- (4) 旅行平安險：員工出差至國外享有旅行平安險，保費由本公司負擔。

### 2. 員工福利措施：

- (1) 本公司設有聯合「職工福利委員會」綜理各項員工福利活動之計劃與推行，並訂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補助給付辦法」，員工依規定享有結婚補助、生育補助、喪葬補助、節慶補助、生日補助、旅遊補助、社團補助及子女教育補助。除職福會之各項補助外，公司亦辦理登山、淨灘、體育競賽、球賽觀賞、籃球育樂營、空手道體驗營等多元活動，以促進員工工作生活平衡。員工亦享有本公司提供之員工持股信託、員工健康檢查、婚喪慶弔補助、久任獎勵、員工自我發展補助(含外語及電腦進修補助、證照補助)。
- (2) 員工協助方面，本公司及轄下子公司與張老師基金會合作提供「員工協助方案」，並設有實體及電子之「員工關懷信箱」及「員工關懷專線」等管道供員工使用。
- (3) 員工健康管理方面，本公司及轄下子公司聘有專任職場護理師辦理健康資訊宣導、衛教講座、健康管理等員工健康促進事宜，並特約臨場服務醫師定期提供員工職場健康諮詢、作業場所訪視等服務。

###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退休金之提撥與給付依員工所適用之勞工退休金制度及其相關法令規定核給。

### 4. 休假制度：

本公司員工之休假均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核給，另依員工之職級調整提供優於法定水準之休假日數。

5. 本公司及轄下子公司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發生勞動檢查裁處情形。

6. 無其它重要協議。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故最近年度無因重大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

## 八、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採購合約	聯安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12/01/01~114/12/31	ATM 運補鈔服務作業	無
	安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購合約	台灣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110/12/04~115/12/04	現金運送服務(營收款代收)	無
採購合約	台灣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112/01/01~114/12/31	現金運送服務(分行)	無
採購合約	宏基資訊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13/01/01~115/12/31	微軟 EA(企業授權)採購	無
採購合約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14/01/01~115/12/31	自動化服務設備維護(ATM、入金機、補摺機)	無
採購合約	三商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14/09/24~116/03/01	ATM 設備	無
採購合約	伊雲谷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01/01~115/12/31	Oracle 軟體維護	無
採購合約	經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11/28~116/11/27	刷卡機維護暨作業服務	無
採購合約	阿波羅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13/07/17~115/03/31	再生能源電力採購	無

## 九、最近年度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

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請詳見第五章第六點有關本行從事資產證券化情形。

## 伍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與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年12月31日	114年12月31日	差異	
				金額	%
<b>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27,627,541	22,268,156	( 5,359,385)	-19.4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08,262,582	121,411,061	13,148,479	12.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9,783,640	143,875,484	14,091,844	10.8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3,612,604	170,596,518	16,983,914	11.0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584,676,328	545,986,048	( 38,690,280)	-6.62%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0	7,098,869	7,098,869	100.00%
應收款項 - 淨額		123,203,878	127,894,751	4,690,873	3.81%
本期所得稅資產		0	0	0	0.00%
貼現及放款 - 淨額		1,652,258,269	1,792,967,958	140,709,689	8.5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812,239	4,995,214	182,975	3.80%
其他金融資產 - 淨額		7,043,694	8,688,693	1,644,999	23.35%
不動產及設備 - 淨額		20,725,381	20,192,326	( 533,055)	-2.57%
使用權資產 - 淨額		2,206,949	2,431,938	224,989	10.19%
無形資產 - 淨額		2,661,353	2,561,560	( 99,793)	-3.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44,205	2,485,456	541,251	27.84%
其他資產 - 淨額		21,165,813	24,445,778	3,279,965	15.50%
資產總額		2,839,984,476	2,997,899,810	157,915,334	5.56%
<b>負債</b>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2,676,083	35,472,175	22,796,092	179.84%
央行及同業融資		0	0	0	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49,739,905	41,472,377	( 8,267,528)	-16.6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56,552,547	45,980,708	( 10,571,839)	-18.69%
應付款項		29,577,753	35,020,891	5,443,138	18.4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30,674	4,016,562	3,285,888	449.71%
存款及匯款		2,347,981,447	2,487,492,792	139,511,345	5.94%
應付金融債券		25,000,000	20,050,000	( 4,950,000)	-19.80%
其他金融負債		100,521,221	102,756,249	2,235,028	2.22%
負債準備		1,344,474	1,337,466	( 7,008)	-0.52%
租賃負債		2,292,804	2,514,398	221,594	9.66%
遞延所得稅負債		720,432	547,414	( 173,018)	-24.02%
其他負債		8,717,202	6,922,173	( 1,795,029)	-20.59%
負債總額		2,635,854,542	2,783,583,205	147,728,663	5.60%
股本		98,709,186	122,991,646	24,282,460	24.60%
資本公積		40,056,456	30,185,537	( 9,870,919)	-24.64%
保留盈餘		67,835,841	60,883,803	( 6,952,038)	-10.25%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 2,471,549)	255,619	2,727,168	-110.34%
權益總額		204,129,934	214,316,605	10,186,671	4.99%

1.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增加，主係本期短期投資資金調度，附賣回部位增加所致。
2.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主係本期黃金帳戶增加所致。
3.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主係本期衍生性商品未實現評價損益及虧損扣抵變動所致。
4.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主係本期銀行同業拆放增加所致。
5. 本期所得稅負債增加，主係本期提列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增加所致。
6. 遞延所得稅負債減少，主係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變動，致遞延所得稅負債減少所致。
7. 其他負債減少，主係存入保證金減少所致。
8. 股本增加，主係本期資本公積配發新股及法定盈餘公積撥充資本配發新股所致。
9. 資本公積減少，主係本期資本公積配發新股所致。
1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增加，主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增加所致。

##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差異	
				金額	%
利息淨收益		28,083,864	32,706,057	4,622,193	16.46%
利息收入		78,367,203	79,563,004	1,195,801	1.53%
利息費用		( 50,283,339)	( 46,856,947)	3,426,392	-6.81%
利息以外淨收益		23,642,047	25,501,317	1,859,270	7.86%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益		14,422,996	16,908,026	2,485,030	17.2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5,387,406	5,222,817	( 164,589)	-3.0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		2,177,507	1,926,575	( 250,932)	-11.52%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		37,985	104,282	66,297	174.5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210,569	199,749	( 10,820)	-5.14%
兌換損益		1,187,930	884,295	( 303,635)	-25.56%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 16,518)	15,151	31,669	-191.72%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234,172	240,422	6,250	2.67%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 878,999)	( 1,608,400)	( 729,401)	82.98%
營業費用		( 28,780,728)	( 30,637,876)	( 1,857,148)	6.45%
稅前淨利		22,066,184	25,961,098	3,894,914	17.65%
所得稅費用		( 3,568,563)	( 4,580,299)	( 1,011,736)	28.35%
淨 利		18,497,621	21,380,799	2,883,178	15.59%

1.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增加，主係本期處分受益證券損益增加所致。

2. 兌換損益減少，主係因匯率波動造成兌換利益減少。

3. 資產減損損失減少，主係本期認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迴轉利益增加所致。

4.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增加，主係本期放款量增加致提存增加所致。

5. 所得稅費用增加，主係本期稅前獲利增加所致。

### 三、現金流量

單位：%

項目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		-16.57	0.7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05.69	72.40	-31.49%
現金流量滿足率 (%)		2,085.46	( 126.35)	-106.06%

1. 現金流量比率變動，主係本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變動，主係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為淨現金流入減少且發放現金股利增加所致。  
3. 現金流量滿足率變動，主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變動所致。

####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佰萬元

期初現金餘額 A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B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及融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C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 數額 A+B+C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33,939	17,095	(18,134)	32,900	-	-

本公司預期未來一年內因新推存款產品等因素影響下所增加吸收之存款，及因獲利穩定成長而增加之現金流入量，足以支應新增放款及因增設設備所需投資之款項，尚無流動現金不足之情況。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計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計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114 年	115 年
房屋及建築	自有資金	111 年	356,175	356,175				
		112 年	58,953		58,953			
		113 年	57,466			57,466		
		114 年	41,950				41,950	
		115 年	45,944					45,944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計 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計 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115年
機械設備	自有資金	111年	629,817	629,817				
		112年	268,202		268,202			
		113年	278,962			278,962		
		114年	264,345				264,345	
		115年	801,082					801,082
交通運輸及 什項設備	自有資金	111年	42,881	42,881				
		112年	68,774		68,774			
		113年	71,271			71,271		
		114年	29,197				29,197	
		115年	299					299
租賃改良物	自有資金	111年	87,415	87,415				
		112年	57,898		57,898			
		113年	56,606			56,606		
		114年	20,732				20,732	
		115年	229,109					229,109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115年因應各項業務拓展，新增海內外系統建置、系統升級及設備採購等，以強化資訊作業環境，提供多元產品加強客戶黏著度，提升服務品質。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台新銀行為台新新光金控之子公司，金融控股公司法第三十六條規定，「金融控股公司及其直接或間接控制之關係企業未經核准，除金融事業依各業法之規定辦理外，不得進行所申請之投資行為。」，爰此有關目前銀行轉投資政策與計畫等，將依據銀行法七十四條申請規定辦理。

本行 114 年度轉投資收益尚佳。

## 六、風險管理事項之分析評估

### (一) 各類風險之定性及定量資訊：

#### 1.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 114 年度

項目	內容
1.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p>信用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在合理的風險下追求最大的利潤，以維護股東權益。透過定期監控數字的變化，以有效掌握資產品質的趨勢，進而作為調整授信政策及催收策略之參考。</p> <p>授信風險管理策略係在符合法令規定的前提下，遵循既定之業務方針，採取下列策略以管控信用風險：</p> <p>一、授信案件的審核注重現金流量為主要還款來源並獲取適當之風險報酬為考量。</p> <p>二、藉由各項系統工具及報表之建立，強化信用風險之衡量、監控與管理。</p> <p>三、視外在總體經濟情勢、國際金融市場的變化等因素，機動檢討、調整授信監控的方式及 / 或授信部位的承擔限額。</p>
2.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p>銀行除下列所述個人及法人金融事業總處之授信管理單位外，另設置獨立信用風險管理單位，綜理銀行整體信用風險部位以及交易室金融交易管理。</p> <p>個人金融事業總處之授信信用風險管理由個金授信管理處主導，負責授信政策之制定及管理、授信案件之徵審及覆審作業；逾期案件的管理及催理則由個金資產管理處負責。</p> <p>法人金融事業總處之授信信用風險管理由法金授信管理處主導，其下設有授信管理部、各審查部、貸後控管部與資產管理部等單位。其中授信管理部負責內部信評制度的規劃、授信部位的監控及授信風險分散情況分析、管理措施的規劃、不動產擔保品價格的鑑估等。各審查部主要負責授信案件之審理，貸後控管部主要負責貸放後之授信條件檢核、覆審及觀察戶、預警、重訊通報等機制規劃執行，資產管理部則負責各類法金授信資產之統計、應提列備抵呆帳之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及呆帳等不良授信之催理等。</p> <p>信用風險管理單位依金融交易管理需求，或依持有目的之不同，審核金融市場事業總處有權交易單位年度信用風險樣貌及限額提案，衡量年度預算與整體信用風險預期損失，設定金融交易信用風險胃納 / 額度。</p>
3.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p>個人金融事業總處：根據營運目標，訂定合適之授信管理準則。運用評等系統（徵信評等、行為評等），對客戶進行多維度風險分級，搭配產品利潤模型，針對不同授信條件下的客戶設定測試族群，觀察測試結果，藉以找出兼顧風險損失及銀行獲利之最佳授信條件。</p> <p>此外，透過定期資產品質分析及違約共通性分析，動態調整各類風險管理指標以及進行分群管理，以達成預設營運目標值。</p> <p>法人金融事業總處：信用風險之衡量與管理以運用內部信用評等制度進行控管。所有之授信案件除均應於申貸時辦理評等外，並應予持續追蹤管理。內部信評制度共有兩個評等面向，第一個評等面向為授信戶信評，評估授信戶履行其財務承諾之能力。授信戶信評之評估使用統計模型與評分表為輔助工具。第二個評等面向為額度信評，評估各種額度特性，如擔保品之有無、設定順位、產品種類等因素。每年定期分析內部評等之變動，以評估現行評等制度之穩定性。並進行評等變動分析及情境分析進行壓力測試。</p> <p>金融市場事業總處：投資部位信用風險之衡量與管理方法以內部信評為管理主軸，外部信評為輔助。信用風險管理單位每年呈報董事會核准整體金融交易信用風險胃納，採由上而下之管理架構，在不逾越董事會核准上限之前提下訂定年度金融交易信用風險各項額度，透過日常監控機制及定期投資後管理程序，掌握金融交易信用風險投資組合樣貌。由專責監控單位執行日常監控與通報，交易單位執行第一道防線之投資前評估及投資後管理，透過完整程序規劃及通報機制，監控各項風險指標以建立整體投資組合的掌握度。針對金融商品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管理，採用內部模型法搭配當期暴險法衡量信用風險，得以將多重風險因子及價格波動納入系統運算邏輯中，提升計算的精準度及完整度。</p>

項目	內容
4.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風險之抵減以徵提擔保品為主，擔保品依不動產、動產、有價證券分別訂有不同之鑑估方式與評價週期，以確保有效降低風險。 運用本行內部信用評等（分）制度、事中管理與覆審，及授信部位（客群）的分散與設定限額等方式，除隨時監控部位是否符合風險規避之規範外，並視整體經濟、金融環境等影響因素的變化，不定期檢討或依照本行程序調整風險規避與抵減策略。
5. 法定資本计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 信用風險標準法之風險抵減後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114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暴險類型	風險抵減後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主權國家	617,646,649	16,096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5,304,402	84,870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及集中結算交易對手）	273,823,476	6,609,253
金融資產擔保債券	107,460	860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500,542,954	34,317,669
零售暴險	502,970,542	28,820,819
不動產暴險	1,004,612,897	39,927,423
權益證券投資	17,614,181	2,449,459
基金權益證券投資	0	0
其他資產	53,180,506	3,185,286
合計	2,975,803,067	115,411,735

註1：應計提資本為風險抵減後曝險額成上風險權數及法定最低資本適足率

2. 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暴險額及應計提資本

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 114 年度

項目	內容
1. 資產證券化管理策略與流程	<p>一、管理策略 本行進行資產證券化業務主要著眼於全行資產負債配置之最適化，同時達到資產分散與風險分散之目的。</p> <p>二、管理流程 由本行相關權責單位偕同金融行銷處債券資本市場部財務顧問組針對全行資產負債配置狀況進行分析，再依據全行的經營策略方向進行證券化業務之提案（包括執行成本、執行效益等），並提交董事會做最終之決議。</p> <p>（註）非創始銀行資產證券化產品則依據市場風險管理相關規範管理。落實在控管流程上，各營業單位承作交易前均經核准並授予限額，由獨立之風險管理單位每日評估持有部位之損益，並定期向高階主管呈報損益與部位暴險情形。</p>
2. 資產證券化管理組織與架構	
3. 資產證券化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p>定期風險管理報告，內容包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投資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種類、金額、信用評等及評價等明細資料。</li> <li>2. 信託報告與保管機構報告（如有）。</li> <li>3. 證券化標的資產表現情形。</li> </ol>
4. 資產證券化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p>針對風險性資產之產業集中度、景氣循環風險及有效運用資本等考量因素辦理資產證券化業務，事後不定期驗證檢討成本效益，以利有效評估繼續辦理證券化案之適當時機。</p>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p>標準法。</p>

資產證券化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依交易類型

114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銀行角色	簿別	暴險類別	資產類別	傳統型				應計提資本(2)	組合型		合計		
				暴險額					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4)	暴險額(5)=(1)+(3)	應計提資本(6)=(2)+(4)	未證券化前之應計提資本
				保留或買入	提供流動性融資額度	提供信用增強	小計(1)						
非創始銀行	銀行簿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交易簿	-	-	-	-	-	-	-	-	-	-	-	
		-	-	-	-	-	-	-	-	-	-	-	
	小計	-	-	-	-	-	-	-	-	-	-	-	
創始銀行	銀行簿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交易簿	-	-	-	-	-	-	-	-	-	-	-	
		-	-	-	-	-	-	-	-	-	-	-	
	小計	-	-	-	-	-	-	-	-	-	-	-	
合計	-	-	-	-	-	-	-	-	-	-	-		

- 「資產類別」一欄，依發行證券之資產類型（例如信用卡、房屋淨值貸款、汽車貸款），或投資之證券種類（例如房貸基礎證券、商業用不動產基礎證券、資產基礎證券及擔保債權憑證）等細分。
- 銀行簿之暴險額應填入風險抵減後之暴險額。
- 「提供流動性融資額度」一欄，應包括已動撥及未動之暴險額。

證券化商品資訊

(1) 投資證券化商品資訊彙總表

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帳列之會計科目	原始成本 A	累計評價損益 B	累計減損金額 C	帳面淨額 D=A+(B+C)
1	受益證券	110,128,108	( 197,578)		109,930,530
合計		110,128,108	( 197,578)		109,930,530

註1：本表包括國內、外之證券化商品，項目依以下類別及帳列會計科目分別填列：

- 不動產抵押擔保證券(MBS): 包括房屋貸款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RMBS)、商業不動產貸款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CMBS)、擔保房貸憑證(CMO)、其他不動產抵押擔保證券。
- 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ABS): 包括企業貸款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CLO)、債券資產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CBO)、信用卡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汽車貸款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消費性貸款/現金卡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租賃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其他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
- 短期受益證券或短期資產基礎證券(ABCP)。
- 擔保債務憑證(CDO)。
- 不動產證券化: 係指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REIT)。
- 結構式投資工具(SIV)發行之票債券。
- 其他證券化商品。

註2：本表包括銀行擔任創始機構，所持有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

(2) 投資證券化商品單筆原始成本達3億元以上(不含本行擔任創始機構因信用增強目的而持有者)者，應揭露下列資訊：

證券化商品資訊

證券名稱 (註2)	帳列之會計科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所在地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 等級(註3)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 價損益	累 計 減 損	帳面 金額	起賠 點 (註4)	資產池內容 (註5)
GNR 2025-25 B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2/3	2055/2/1	Fixed 5.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4,487,675	-		4,487,675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42701445.13， 該券由 159 個 pools 做擔保，該 pools 包 含 1701 個貸款
GNR 2025-139 B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8/8	2055/8/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3,078,428	-		3,078,428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97889460.53， 該券由 63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1207 個貸款
GNR 2025-105 P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6/2	2055/6/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2,994,162	-		2,994,162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95209938.34， 該券由 186 個 pools 做擔保，該 pools 包 含 3936 個貸款
GNR 2025-156 H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9/9	2055/9/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2,796,299	-		2,796,299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88918168.9，該 券由 136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2301 個貸款
GNR 2025-63 J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4/10	2055/4/1	Fixed 5.2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2,617,049	-		2,617,049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83218281.71， 該券由 129 個 pools 做擔保，該 pools 包 含 2081 個貸款

證券名稱 (註2)	帳列之會計科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所在地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 等級(註3)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 價損益	累計 減損	帳面 金額	起賠 點 (註4)	資產池內容 (註5)
GNR 2024-197 JD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1/2	2054/12/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2,402,904	-		2,402,904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76408800.61， 該券由 71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858 個貸款
GNR 2024-79 AB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4/5/7	2054/5/1	Fixed 5.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2,266,998	-		2,266,998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72087190.84， 該券由 42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1028 個貸款
GNR 2025-89 C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5/8	2055/5/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2,227,009	-		2,227,009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70815609.1， 該券由 50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1191 個貸款
GNR 2025-41 C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3/7	2055/3/1	Fixed 5.2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2,133,691	-		2,133,691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67848235.85， 該券由 53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973 個貸款
GNR 2025-1 KA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1/3	2055/1/1	Fixed 5.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2,125,099	-		2,125,099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67575012.77， 該券由 50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994 個貸款
GNR 2025-25 D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2/6	2055/2/1	Fixed 5.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2,065,698	-		2,065,698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65686137.14， 該券由 3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6286 個貸款

證券名稱 (註2)	帳列之會計科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 所在地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 等級(註3)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 價損益	累 計 減 損	帳面 金額	起賠 點 (註4)	資產池內容 (註5)
GNR 2025-7 C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1/2	2055/1/1	Fixed 5.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2,038,863	-		2,038,863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64832832.15， 該券由 74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1037 個貸款
GNR 2025-104 E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7/3	2055/6/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1,892,164	-		1,892,164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60168019.65， 該券由 276 個 pools 做擔保，該 pools 包 含 4890 個貸款
GNR 2025-8 N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1/7	2055/1/1	Fixed 5.7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1,886,548	-		1,886,548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59989430.11， 該券由 1 個 pool 做 擔保，該 pool 包含 11984 個貸款
GNR 2025-169 C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10/2	2055/10/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1,843,909	-		1,843,909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58633586.95， 該券由 64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1572 個貸款
GNR 2024-204 BD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4/12/4	2054/12/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1,821,757	-		1,821,757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57929173.23， 該券由 83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1059 個貸款
GNR 2025-124 C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7/7	2055/7/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1,819,508	-		1,819,508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57857673.76， 該券由 58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1071 個貸款

證券名稱 (註2)	帳列之會計科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所在地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 等級(註3)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 價損益	累計 減損	帳面 金額	起賠 點 (註4)	資產池內容 (註5)
GNR 2025-7 G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3/3	2055/1/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1,665,040	-		1,665,040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52945804.61， 該券由 147 個 pools 做擔保，該 pools 包 含 1216 個貸款
GNR 2025-99 C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6/2	2055/6/1	Fixed 5.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1,613,312	-		1,613,312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51300952.58， 該券由 1 個 pool 做 擔保，該 pool 包含 12743 個貸款
GNR 2025-8 A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1/3	2055/1/1	Fixed 5.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1,577,579	-		1,577,579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50164673.61， 該券由 1 個 pool 做 擔保，該 pool 包含 20486 個貸款
GNR 2025-198 B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11/4	2055/11/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1,555,928	-		1,555,928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49476216.2， 該券由 20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676 個貸款
GNR 2025-135 D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9/4	2055/8/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1,554,715	-		1,554,715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49437641.62， 該券由 59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1380 個貸款
GNR 2025-29 B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2/3	2055/2/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1,476,414	-		1,476,414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46947801.3， 該券由 12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605 個貸款

證券名稱 (註2)	帳列之會計科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 所在地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 等級(註3)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 價損益	累 計 減 損	帳面 金額	起賠 點 (註4)	資產池內容 (註5)
GNR 2025-168 J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10/14	2055/10/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1,316,679	-		1,316,679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41868437.84， 該券由 36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1092 個貸款
GNR 2024-126 A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4/8/8	2054/8/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1,273,139	-		1,273,139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40483954.43， 該券由 53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806 個貸款
GNR 2024-197 K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4/12/6	2054/12/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1,270,448	-		1,270,448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40398368.15， 該券由 63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828 個貸款
GNR 2025-219 D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12/1	2055/12/1	Fixed 4.7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1,248,982	-		1,248,982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39715791.02， 該券由 11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395 個貸款
GNR 2025-211 B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12/1	2055/12/1	Fixed 4.7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1,248,786	-		1,248,786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39709548.8， 該券由 41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1327 個貸款
GNR 2025-214 A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12/1	2055/12/1	Fixed 4.7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1,246,921	-		1,246,921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39650246.4， 該券由 63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1898 個貸款

證券名稱 (註2)	帳列之會計科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所在地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 等級(註3)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 價損益	累計 減損	帳面 金額	起賠 點 (註4)	資產池內容 (註5)
GNR 2025-177 G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10/9	2055/10/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1,245,039	-		1,245,039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39590415.95， 該券由 5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253 個貸款
GNR 2024-64 TA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4/4/10	2054/4/1	Fixed 5.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1,230,264	-		1,230,264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39120593.27， 該券由 414 個 pools 做擔保，該 pools 包 含 5144 個貸款
GNR 2024-137 B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4/8/8	2054/8/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1,211,493	-		1,211,493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38523697.74， 該券由 42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716 個貸款
GNR 2024-149 NK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4/10/8	2054/9/1	Fixed 4.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1,186,248	-		1,186,248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37720934.84， 該券由 341 個 pools 做擔保，該 pools 包 含 4842 個貸款
GNR 2024-142 E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3/18	2054/9/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1,096,681	-		1,096,681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34872838.83， 該券由 87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968 個貸款
GNR 2025-23 BY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2/5	2055/2/1	Fixed 5.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950,037	-		950,037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30209772.46， 該券由 2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11833 個貸款

證券名稱 (註2)	帳列之會計科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 所在地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 等級(註3)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 價損益	累 計 減 損	帳面 金額	起賠 點 (註4)	資產池內容 (註5)
GNR 2025-210 L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12/2	2055/12/1	Fixed 4.7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933,046	-		933,046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29669501.38， 該券由 53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724 個貸款
GNR 2025-137 C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8/21	2055/8/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920,493	-		920,493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29270330.42， 該券由 52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1115 個貸款
GNR 2025-45 NL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3/11	2055/3/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889,071	-		889,071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28271159.97， 該券由 55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771 個貸款
GNR 2024-184 DA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4/11/12	2054/11/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867,746	-		867,746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27593035.39， 該券由 54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1127 個貸款
GNR 2025-50 TB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3/5	2055/3/1	Fixed 5.2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859,816	-		859,816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27340886.76， 該券由 245 個 pools 做擔保，該 pools 包 含 3746 個貸款
GNR 2025-69 DH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4/21	2055/4/1	Fixed 5.2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855,382	-		855,382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27199882.32， 該券由 94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1382 個貸款

證券名稱 (註2)	帳列之會計科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所在地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 等級(註3)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 價損益	累計 減損	帳面 金額	起賠 點 (註4)	資產池內容 (註5)
GNR 2025-41 B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3/4	2055/3/1	Fixed 5.2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850,829	-		850,829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27055099.53， 該券由 30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545 個貸款
GNR 2025-22 EA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2/4	2055/2/1	Fixed 5.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849,318	-		849,318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27007056.31， 該券由 2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4872 個貸款
GNR 2024-109 C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1/2	2054/7/1	Fixed 5.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849,034	-		849,034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26998025.51， 該券由 116 個 pools 做擔保，該 pools 包 含 1391 個貸款
GNR 2023-136 CP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3/8/25	2053/9/20	Fixed 6%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843,059	-		843,059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26808016.47， 該券由 84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1002 個貸款
GNR 2024-75 NB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4/4/9	2054/4/1	Fixed 5.2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834,517	-		834,517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26536416.03， 該券由 53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936 個貸款
GNR 2024-151 N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4/9/24	2054/9/1	Fixed 4.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830,528	-		830,528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26409558.22， 該券由 32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580 個貸款

證券名稱 (註2)	帳列之會計科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所在地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等級(註3)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價損益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起賠點(註4)	資產池內容(註5)
GNR 2025-41 E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4/8	2055/3/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829,887	-		829,887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26389175.02， 該券由 55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753 個貸款
GNR 2024-144 E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4/9/24	2054/9/1	Fixed 4.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828,798	-		828,798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26354559.38， 該券由 94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980 個貸款
GNR 2025-25 C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2/7	2055/2/1	Fixed 5.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816,936	-		816,936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25977357.78， 該券由 159 個 pools 做擔保，該 pools 包 含 1701 個貸款
GNR 2025-1 KC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1/7	2055/1/1	Fixed 5.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804,759	-		804,759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25590139.85， 該券由 20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406 個貸款
G2 MA713 5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1/1/27	2051/1/1	Fixed 2%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766,409	-151,717		614,692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9546287.73， 該券由 1 個 pool 做 擔保，該 pool 包含 90578 個貸款
GNR 2023-83 M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3/8/9	2053/6/1	Fixed 5.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735,280	-		735,280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23380820.42， 該券由 61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560 個貸款

證券名稱 (註2)	帳列之會計科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所在地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 等級(註3)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 價損益	累計 減損	帳面 金額	起賠 點 (註4)	資產池內容 (註5)
GNR 2025-79 D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5/5	2055/5/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734,332	-		734,332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23350659.72， 該券由 197 個 pools 做擔保，該 pools 包 含 2817 個貸款
GNR 2023-116 PA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3/8/11	2053/8/1	Fixed 5.7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701,917	-		701,917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22319931.53， 該券由 3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76 個貸款
GNR 2023-23 BG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3/2/6	2051/8/20	Fixed 4.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699,208	-		699,208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22233784.8， 該券由 1 個 pool 做 擔保，該 pool 包含 7962 個貸款
GNR 2025-1 HP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1/7	2055/1/1	Fixed 5.7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672,805	-		672,805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21394204.55， 該券由 1 個 pool 做 擔保，該 pool 包含 5813 個貸款
GNR 2024-84 CA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4/5/7	2054/5/1	Fixed 5.7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659,056	-		659,056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20956994.86， 該券由 127 個 pools 做擔保，該 pools 包 含 1547 個貸款
GNR 2020-191 PC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1/1/14	2050/12/1	Fixed 1%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653,573	-		653,573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20782650.79， 該券由 7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356 個貸款

證券名稱 (註2)	帳列之會計科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 所在地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 等級(註3)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 價損益	累 計 減 損	帳面 金額	起賠 點 (註4)	資產池內容 (註5)
GNR 2025-1 HQ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1/10	2055/1/1	Fixed 5.7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628,520	-		628,520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9985993.33， 該券由 1 個 pool 做 擔保，該 pool 包含 11984 個貸款
GNR 2025-1 H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1/10	2055/1/1	Fixed 5.7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628,422	-		628,422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9982901.61， 該券由 1 個 pool 做 擔保，該 pool 包含 11984 個貸款
GNR 2025-210 CA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12/12	2055/12/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627,907	-		627,907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9966524.14， 該券由 53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724 個貸款
GNR 2025-192 D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11/13	2055/11/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626,433	-		626,433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9919646.22， 該券由 14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742 個貸款
GNR 2025-188 C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11/5	2055/11/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625,293	-		625,293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9883405.13， 該券由 51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1305 個貸款
GNR 2025-169 B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11/14	2055/10/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625,257	-		625,257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9882244.46， 該券由 98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2436 個貸款

證券名稱 (註2)	帳列之會計科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所在地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 等級(註3)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 價損益	累 計 減 損	帳面 金額	起賠 點 (註4)	資產池內容 (註5)
GNR 2025-208 B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12/2	2055/12/1	Fixed 4.7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623,115	-		623,115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9814142.42， 該券由 277 個 pools 做擔保，該 pools 包 含 4375 個貸款
GNR 2025-120 MA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7/11	2055/7/1	Fixed 5.2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617,395	-		617,395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9632249.5， 該券由 9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530 個貸款
GNR 2025-137 M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8/14	2055/8/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615,999	-		615,999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9587855.44， 該券由 52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1115 個貸款
GNR 2025-135 NB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8/11	2055/8/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615,814	-		615,814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9581989.64， 該券由 17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411 個貸款
GNR 2025-120 TH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7/10	2055/7/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612,759	-		612,759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9484839.72， 該券由 28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750 個貸款
GNR 2025-105 K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6/2	2055/6/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601,237	-		601,237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9118438.1，該 券由 186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3936 個貸款

證券名稱 (註2)	帳列之會計科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 所在地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 等級(註3)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 價損益	累 計 減 損	帳面 金額	起賠 點 (註4)	資產池內容 (註5)
GNR 2025-121 P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7/9	2055/7/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598,931	-		598,931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9045136.5， 該券由 8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494 個貸款
GNR 2025-102 G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6/6	2055/6/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597,775	-		597,775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9008353.12， 該券由 40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857 個貸款
GNR 2021-155 GH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1/9/22	2051/9/1	Fixed 1%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588,715	-		588,715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8720265.75， 該券由 21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171 個貸款
GNR 2025-50 J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3/24	2055/3/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578,439	-		578,439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8393515.14， 該券由 245 個 pools 做擔保，該 pools 包 含 3746 個貸款
GNR 2024-151 GB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4/11/14	2054/11/1	Fixed 4.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577,863	-		577,863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8375187.2， 該券由 87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1292 個貸款
GNR 2025-69 P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4/9	2055/4/1	Fixed 5.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577,158	-		577,158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8352786.53， 該券由 83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1322 個貸款

證券名稱 (註2)	帳列之會計科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所在地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 等級(註3)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 價損益	累計 減損	帳面 金額	起賠 點 (註4)	資產池內容 (註5)
GNR 2025-41 P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3/7	2055/3/1	Fixed 5.2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566,334	-		566,334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8008600.93， 該券由 30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545 個貸款
GNR 2023-140 C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3/8/21	2053/9/1	Fixed 6%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546,136	-		546,136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7366311.22， 該券由 2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10004 個貸款
GNR 2025-28 P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2/3	2055/2/1	Fixed 5.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543,570	-		543,570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7284714.41， 該券由 2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3534 個貸款
GNR 2025-9 H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1/10	2055/1/1	Fixed 5.7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525,061	-		525,061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6696168.03， 該券由 3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4121 個貸款
GNR 2023-112 TA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3/8/14	2053/8/1	Fixed 5.7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503,550	-		503,550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6012150.3， 該券由 7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145 個貸款
GNR 2023-112 B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3/8/15	2053/8/20	Fixed 6%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493,736	-		493,736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5700078.41， 該券由 194 個 pools 做擔保，該 pools 包 含 2243 個貸款

證券名稱 (註2)	帳列之會計科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 所在地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 等級(註3)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 價損益	累 計 減 損	帳面 金額	起賠 點 (註4)	資產池內容 (註5)
GNR 2023-19 A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3/2/9	2053/2/20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484,408	-		484,408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5403452.93， 該券由 2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12075 個貸款
GNR 2023-24 P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3/2/7	2053/2/20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482,837	-		482,837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5353513.57， 該券由 3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19977 個貸款
GNR 2021-78 JH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1/5/6	2051/5/1	Fixed 1.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445,684	-		445,684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4172103.23， 該券由 1 個 pool 做 擔保，該 pool 包含 10091 個貸款
GNR 2023-48 A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4/3/14	2053/3/1	Fixed 5.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443,324	-		443,324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4097051.94， 該券由 72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649 個貸款
GNR 2025-65 L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4/8	2055/4/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427,144	-		427,144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3582558.61， 該券由 50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979 個貸款
GNR 2024-126 P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4/8/8	2054/8/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425,213	-		425,213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3521143.9， 該券由 53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806 個貸款

證券名稱 (註2)	帳列之會計科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所在地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 等級(註3)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 價損益	累 計 減 損	帳面 金額	起賠 點 (註4)	資產池內容 (註5)
GNR 21-155 EH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1/9/13	2051/9/1	Fixed 1%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414,630	-		414,630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3184635.36， 該券由 33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345 個貸款
GNR 2021-172 PB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1/9/7	2051/9/1	Fixed 1.2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412,543	-		412,543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3118268.46， 該券由 1 個 pool 做 擔保，該 pool 包含 16950 個貸款
GNR 2024-159 B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4/10/11	2054/10/1	Fixed 4.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412,148	-		412,148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3105712.13， 該券由 149 個 pools 做擔保，該 pools 包 含 2327 個貸款
GNR 2021-176 GD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1/10/8	2051/10/1	Fixed 1.2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399,927	-		399,927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2717086.6， 該券由 1 個 pool 做 擔保，該 pool 包含 19882 個貸款
GNR 2024-177 B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4/10/8	2054/10/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397,929	-		397,929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2653560.45， 該券由 100 個 pools 做擔保，該 pools 包 含 1626 個貸款
GNR 2024-185 M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4/11/6	2054/11/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395,501	-		395,501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2576359.38， 該券由 65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1075 個貸款

證券名稱 (註2)	帳列之會計科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 所在地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 等級(註3)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 價損益	累 計 減 損	帳面 金額	起賠 點 (註4)	資產池內容 (註5)
GNR 2023-38 D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3/7/31	2053/3/1	Fixed 5.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371,712	-		371,712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1819905.85， 該券由 1 個 pool 做 擔保，該 pool 包含 1265 個貸款
GNR 2021-59 UB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1/4/27	2051/4/1	Fixed 1.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363,777	-		363,777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1567561.13， 該券由 1 個 pool 做 擔保，該 pool 包含 15405 個貸款
GNR 2024-4 C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4/1/10	2054/1/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349,964	-		349,964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1128326.96， 該券由 53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553 個貸款
GNR 2021-155 TD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1/9/17	2051/9/1	Fixed 1.2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339,508	-		339,508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0795842.37， 該券由 49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646 個貸款
GNR 2023-122 AE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3/8/9	2053/8/20	Fixed 5.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335,500	-		335,500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0668398.43， 該券由 2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7895 個貸款
GNR 2024-13 GA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4/1/10	2054/1/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320,280	-		320,280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10184446.29， 該券由 57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333 個貸款

證券名稱 (註2)	帳列之會計科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 所在地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 等級(註3)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 價損益	累 計 減 損	帳面 金額	起賠 點 (註4)	資產池內容 (註5)
GNR 2023-7 HA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3/1/10	2050/8/20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313,306	-		313,306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9962666.21， 該券由 1 個 pool 做 擔保，該 pool 包含 3125 個貸款
GNR 2025-192 GT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5/11/10	2055/11/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313,024	-		313,024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9953693.63， 該券由 44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1188 個貸款
GNR 2021-213 PC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1/12/14	2051/12/1	Fixed 1.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310,304	-		310,304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9867222.35， 該券由 28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303 個貸款
GNR 2023-13 BE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USD	GOVERNMENT NATIONAL MORTGAGE ASSOCIATION/ US	2023/1/11	2053/1/1	Fixed 5%	Moody's: Aa1	"每一個月付息 每一個月提前償 還本金"	300,691	-		300,691	-	Ginnie Mae 擔保房 貸，原幣別帳面金額 =USD9561514.36， 該券由 16 個 pools 做 擔保，該 pools 包含 250 個貸款

註1：本表包括國內、外之證券化商品。

註2：同一證券化商品之不同券次，應分別填列全名。

註3：請填列最近一次信用評等之結果。

註4：起賠點(attachment point)係指受償順位次於銀行所持有券次之分券發行總額占該證券化商品發行總額之比例。例如銀行購買某擔保債務憑證(CDO)A券，該擔保債務憑證受償順位次於A券之分券為BBB券及權益分券，BBB券及權益分券之發行金額占該擔保債務憑證發行總額12%，則A券之起賠點為12%。

\*外幣資產池的房貸均為Agency(相當於美國政府)保證，故沒有起賠點問題

註5：資產池指創始機構信託與受託機構，或讓與特殊目的公司之資產組群，本欄請填列資產組群之資產種類(標明主順位或次順位)、明細、以原幣別計價之帳面金額及筆數。

(3) 銀行擔任證券化創始機構，因信用增強目的而持有之部位，應揭露下列資訊：無。

(4) 銀行擔任證券化商品之信用受損資產買受機構或結清買受機構，應揭露下列資訊：無。

(5) 銀行擔任證券化商品保證機構或提供流動性融資額度，應揭露下列資訊：無。

## 3.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 114 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作業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為將作業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的範圍內，已制定作業風險管理規範，內容涵蓋風險辨識與衡量、監控與改善、揭露與呈報；並對新產品或重大變更進行作業風險評估。
2. 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以董事會監督與高階管理落實為核心，採三道防線分工：第一道業務/作業/支援單位辨識風險、設計控制與執行、自評與事件通報；第二道風險管理單位制定管理架構、監控指標、覆核與呈報；第三道內部稽核單位就控制有效性進行獨立查核與追蹤。
3. 作業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作業風險報告內容涵蓋作業風險自評結果與分析、關鍵風險指標監控與追蹤、損失事件處理與改善；風險管理單位定期與第二道法令遵循單位及第三道內部稽核單位舉行會議討論，並呈報高階管理層及董事會。
4. 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強化內部控制制度、落實規範程序、員工教育訓練以降低作業風險，並適度運用保險工具及委外作業抵減特定風險；因應可能造成營運中斷事件，已建立緊急應變計畫並定期演練，以保障核心業務持續不中斷。另藉由監控相關工具執行情形及分析報告，確保風險規避及抵減工具之有效性。
5. 法定資本计提所採行之方法	新標準法

## 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金額
1 營運指標因子 (BIC)	7,314,787
2 內部損失乘數 (ILM)	0.66320224
3 作業風險應計資本 (ORC)	4,851,183
4 作業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RWA)	60,639,791
內部損失乘數 (ILM) 附加說明 (註): 無	

註：因不符合損失資料標準而排除適用內部損失資料者須加以說明

#### 4.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 114 年度

項目	內容
1.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行市場風險管理策略為依據風險忍受度、市場條件與資本限制訂定限額，於此限額內提升報酬，以追求股東價值最大化；落實在控管流程上，各營業單位承作交易前均經核准並授予限額，由獨立之風險管理單位每日評估持有部位之損益，並定期向高階主管呈報損益與部位暴險情形。
2.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負責維護銀行整體市場風險控管環境並且監督銀行操作符合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包括額度控管單位負責監控董事會 / 風險管理月會核定之市場風險胃納 / 限額使用狀況及編製日常交易之損益表，風險資訊單位負責系統建置與維護，以及計量單位負責風險值、商品訂價與壓力測試等計量模型開發與驗證以及非陽春型衍生性商品之分析。
3.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風險報告之目的在於即時揭露風險，作為高階主管為達成業務目標所需擬定對策並調整投資組合之重要參考；本行致力於整合各產品之交易管理系統，以求對持有部位能即時衡量暴險及損益變化。 在質的方面，著重於加強本行風險管理政策及規範之制定與落實，及風險管理文化之建立。風險管理單位獨立於風險承擔單位之外，衡量分析暴險情形，呈報高階主管做成決策，並建立評價流程、新產品上線流程及管理機制、模型驗證程序等，除依循主管機關規定外，並期精確衡量風險，及將控管與作業流程標準化。 在量的方面：依據各產品不同之風險因子分別訂定價格敏感度限額，作為風險衡量之標準。並已建置系統計算風險值與設定風險值限額，以掌握市場波動對本行持有部位之影響。
4. 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避險之重點在於避險交易之辨識及後續管理功能，以持續追蹤避險有效性。本行業已於各相關風險管理政策與規範中建立避險規範，並於每日報表監控避險損益。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 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風險別		應計提資本
1	一般利率風險	1,431,847
2	權益證券風險	320,325
3	商品風險	2,525
4	外匯風險	346,656
5	信用價差風險：非證券化	1,087,519
6	信用價差風險：證券化（非相關性交易投資組合）	0
7	信用價差風險：證券化（相關性交易投資組合）	0
8	違約風險 - 非證券化	2,190,240
9	違約風險 - 證券化（非相關性交易組合）	0
10	違約風險 - 證券化（相關性交易組合）	0
11	殘餘風險附加金額	11,998
12	總計	5,391,110

## 5. 流動性風險包括資產與負債之到期分析，並說明對於資產流動性與資金缺口流動性之管理方法

## (1)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14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10天	1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2,981,097,318	465,487,724	436,148,245	421,232,024	232,322,447	325,474,960	1,100,431,918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3,764,496,221	207,853,799	299,333,926	531,618,133	405,009,583	692,685,768	1,627,995,012
期距缺口	( 783,398,903)	257,633,925	136,814,319	( 110,386,109)	( 172,687,136)	( 367,210,808)	( 527,563,094)

## (2) 美金到期日期限

## (a) 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114年12月31日；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50,155,764	15,174,774	11,426,519	5,442,278	7,794,687	10,317,506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50,003,946	17,739,340	13,913,266	6,203,632	6,661,676	5,486,032
期距缺口	151,818	( 2,564,566)	( 2,486,747)	( 761,354)	1,133,011	4,831,474

## (b) 海外分行

114年12月31日；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3,244,239	3,502,622	3,074,828	1,704,740	1,879,729	3,082,32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3,176,459	4,146,129	4,234,550	1,966,024	1,820,774	1,008,982
期距缺口	67,780	( 643,507)	( 1,159,722)	( 261,284)	58,955	2,073,338

## (3) 資產流動性與資金缺口流動性之管理方法

## 1. 管理原則

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在於確保當前或未來任何情況下，本行之流動性資金皆能滿足因應資產增加（成長）或履行到期義務所需之資金量能。應監控及管理以下事項：

- ◆ 無論市場正常變動或緊急情況時，均能有充足資金支應所有到期義務、資產負債表外之保證及承諾授信額度。
- ◆ 以合理之市場價格調度資金。
- ◆ 供給業務成長所需之流動性需求。

## 2. 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原則為：

- ◆ 分散原則：應避免資金過度集中於同一到期日、調度工具、幣別、地區、資金來源或交易對手等。
- ◆ 穩定原則：應擬定策略取得穩定之資金，降低對不穩定之資金來源之依賴（如銀行同業間拆借等），避免市場波動影響資金來源。
- ◆ 各資產維持適當之市場流動性：市場流動性之良窳將間接影響資金調度流動性（Funding Liquidity），除應確保資產總額得以支應負債總額外，尚應維持一定比例、且具良好變現性或可為擔保以貸入現金之資產，並至少能支應短期負債無虞。
- ◆ 應注意資產負債到期日之匹配原則。
- ◆ 應注意授信業務衍生之付款承諾。

## (二)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法規 / 政策名稱	對本公司影響	因應措施
「銀行辦理高資產客戶適用之金融商品及服務管理辦法」、「金融業申請進駐地方資產管理專區試辦業務作業原則」	金管會及鼓勵國際性大型銀行參與國內高資產客戶財富管理市場，故刪除銀行申請高資產業務有關辦理理財服務之管理資產規模之資格條件，並採業務分級化管理；另，為推動臺灣成為亞洲資產管理中心，金管會發布「金融業申請進駐地方資產管理專區試辦業務作業原則」，做為金融業者進駐專區試辦業務之依據。	本行已向金管會申請及開辦相關業務，並針對此訂定相關內部規範。
「信用卡發卡機構辦理異常信用卡照會確認照會者身分作業事項」、「存款業務機構辦理異常帳戶照會確認照會者身分作業事項」、「信用卡發卡機構辦理警示信用卡銷帳編號聯防通報機制作業應配合事項」、「存款業務機構辦理警示帳戶聯防通報機制作業應配合事項」	依據金管會所訂定之「金融機構及提供虛擬資產服務之事業或人員防制詐欺犯罪危害應遵循事項辦法」，再為訂定實務作業上之防詐子法；明確規範信用卡發卡/存款業務機構對疑似涉及詐欺犯罪之異常信用卡/存款帳戶，得依相關規範照會其他信用卡發卡/存款業務機構；且信用卡發卡/存款業務機構在接獲司法警察機關通報或聯防機制通報單等書面或系統通報文件時，應依相關規範辦理並啟動聯防機制。	本行已針對「金融機構間之照會」、「聯防機制」訂定相關內部規範及作業手冊。
「銀行法第三十三條之三授權規定事項辦法」、「銀行法」第三十二條第二項所稱之消費者貸款額度規定之解釋令	原本銀行對同一自然人、法人、關係人及關係企業設有100萬元以下小額放款免計入授信總額的規定，考量到經濟成長、銀行風險承擔能力提升，且我國銀行淨值自2010年以來成長超過2倍，修正銀行法規定、門檻調高到200萬元，同時將銀行對利害關係人無擔保消費者貸款額度從100萬元上調至200萬元。	本行已針對此調整同一人同一關係人同一關係企業額度控管、以及利害關係人無擔保消費者貸款額度上限，並修改相關系統以控管。
「金融機構資通系統與服務供應鏈風險管理規範」	強化對受委託機構之盡職調查程序，將供應商產品或服務提供地點及具其實質控制權者是否符合國內相關法令法規，納入委外前之風險評估；與供應商之委託契約或相關文件中，增加要求供應商確保其產品或服務提供地點及具其實質控制權者，符合國內相關法令法規。	本行已針對此調整資訊系統委託外部廠商開發及維護之相關內部規範，且相關系統採購前會再經過權責單位進行檢閱查證。

### (三) 科技風險(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 科技改變之影響與因應

科技的迅速發展加速了金融業的轉型，金融服務的創新成為了金融業未來發展的重點，金融業與異業合作將是時勢所趨，也是未來的高機所在。本行在未來將持續與跨界合作，提供客戶更多元創新的服務。隨著金融科技(FinTech, Financial Technology)引起風潮，對銀行產業帶來革命性的影響，台新積極理解並參與法規發展，有效結合科技與市場新趨勢，並以「適時」滿足客戶個人化與差異化需求」為服務宗旨。

為強化整體資安防護能力，本公司除佈署各項資安防護措施外，已加入本國金融資安情資分享中心(F-ISAC)會員，享有資安情資預警及聯防服務，以進行預防性、偵測性、矯正性安控之規劃；於113年11月加入國際資安事件應變組織(FIRST, Forum of Response Incident and Security Team)，成為國內首家加入FIRST的金融機構，透過取得第一手國際資安情資及各式資安事件調查技術，強化資安防護及事件應變能力，拓展資安聯防生態系。並與國內政府機關簽訂合作備忘錄，加入關鍵基礎設施資安聯防體系，作為金融業參與台灣資安國家隊之先驅，進一步強化各利害關係人及整體金融環境的安全。

#### (1) 雲端服務科技：

台新銀行因應各業務發展與科技新趨勢應用，陸續引進雲端服務科技，強化資訊安全管理、以協助業務開發及擴展，運用雲端服務可朝向無疆界應用管理之目標。近年已有各項成果，包含

- ◆ 客戶服務雲端數位化，增加客戶與銀行的溝通及資訊交流之方法。
- ◆ 建置軟體開發雲，供開發人員進行開發，集中資源、降低成本提高開發環境的安全防護。
- ◆ 建立雲端行動辦公室系統，同仁可於任何時間及地點連線執行各項辦公室作業。
- ◆ 內容傳遞網路(Content Delivery Network, CDN)，客戶可迅速取得最新業務訊息，提升客戶服務效率。
- ◆ 符合法規與資訊安全範圍內，評估雲端應用導入、推動上雲計劃，提昇客戶服務。
- ◆ 評估混合雲架構，實現金融韌性。
- ◆ 發展雲端人才培訓計畫。

#### (2) 消費金融：

資安意識抬頭，民眾更為注重保護個人隱私，銀行升級數位服務功能應兼顧提升服務便捷與努力實踐讓用戶「安全有感」。

#### (3) 數位金融：

因應金融科技浪潮，台新銀行積極配合政府政策，讓金融服務真正走入客戶的生活中，落實金融生活圈的目標。

- ◆ 線上辦理銀行業務：建置線上進件作業流程，整合前線與後台的資訊系統，提升效率及競爭力。線上流程均建置資安應變計畫，所有作業設計從交易面、驗證系統登入安全設計、管理面及系統設備面，皆符合「金融機構辦理電子銀行業務安全控管作業基準」之規範。
- ◆ 本行強化行動裝置感應支付防範盜刷措施如下：
  - (a) 以「綁定時手機門號末4碼資訊比對申請人留存於本行系統之手機號碼」一致時，則本行提供OTP驗證簡訊方式。
  - (b) 若「無法辨識手機號碼資訊」，或「綁定時的手機門號末4碼比對與原留存於本行系統之手機號碼」不一致時，則本行提供客戶服務中心電話驗證方式。
  - (c) 本行於持卡人完成啟用國際Pay均會發送”啟用簡訊”及”啟用e-mail”給持卡人，已於內容加入防詐警語文字。

- ◆ 企業網路銀行暨法金 API 平台：法人金流產品致力於提供企業日常所需的金融服務，並持續進行金融科技應用與創新。

(4) 大數據發展規劃：

- ◆ 積極整合內外部數據資源，導入先進大數據分析與人工智慧技術，深入洞察客戶行為模式與生活特徵，並融合虛實整合通路，實現即時、精準且高度個人化的金融產品與服務，提供更優質的客戶體驗並提升整體經營效能。

主要推動方向如下：

- (a) 有效整合客戶線上與線下全域數據，建立標準化、可重複運用的數據模組，大幅提升資料處理、分析與模型建置效率，加速客戶需求洞察與決策速度。
- (b) 深化各產品線之模型應用，同時建構以客戶為核心、跨產品與跨通路的智慧推薦系統，實現更精準的個人化服務與交叉銷售機會，強化客戶黏著度與終身價值。
- (c) 加強與業務單位之緊密協作，持續推出具高度即時性與個人化的行銷訊息與服務方案，帶動業務成長並提升客戶滿意度。
- (d) 打造行銷任務自助建模模組，結合成功行銷經驗，提升潛力需求客戶辨識效能，使行銷與服務策略能因應市場變化快速調整。

- ◆ 為鞏固數位金融領域長期競爭優勢，本公司對外持續深化與國內頂尖大學產學合作，促進技術研發交流與創新應用落地，同時積極投入校園金融科技教育與大數據/AI 人才培育，建構完善的人才儲備管道；對內則提供數據技術交流的環境與機會，加速內部數位能力提升。

具體措施包括：

- (a) 深耕校園金融創新教育，透過產學聯合研發、實習計畫、專題競賽等多面向合作，建立企業與學術界技術資源雙向交流平台，有效儲備具備新興技術能力的未來人才，支撐本公司數位轉型與創新發展的長期動能。
- (b) 依據數據分析、AI 應用等不同專業領域，制定明確發展規劃，並適時提供必要資源，加速內部數位人才專業化與規模化培育。

2. 產業改變之影響與因應

為因應產業快速發展，本行結合各專業資源持續提升產業分析技術，以隨時掌握產業最新動態，提升徵、授信品質。同時，為加強授信風險管理，本行依行業別及集團企業分別訂有風險承擔限額，以嚴密掌控產業變化對本行授信之風險。

(四) 銀行形象改變對銀行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台新銀行長期以來，除在金融本業用心經營以外，更不忘致力於社會關懷、公益及環保，台新深知企業對社會所肩負的責任與使命，藉由積極參與環境保護、社會公益或人文藝術等活動，企業力量將能適當發揮，並為社會帶來改變與影響，透過對社會、社區以及弱勢團體的實質回饋，扮演最佳企業公民的角色。

(五)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發展的過程中，透過概括受讓台南一信、新竹十信及合併大安銀行，有效的擴增了客戶規模、服務通路及各項金融業務版圖；同時藉由善用優勢互補及充分整合資源，大幅提升經營績效並精進服務品質。故併購所產生之綜效可對客戶及股東權益帶來具體之正面效益。

## 1. 預期效益包括：

- (1) 使業務內容及產品線更加豐富齊全，提供客戶更多樣化的金融商品與服務，滿足客戶全方位需求，進而帶動營收規模成長。
- (2) 透過更綿密完整的通路平台服務客戶，有助於提升客戶的便利性及強化本行金融業務的拓展。
- (3) 整合資訊系統、行銷資源及相關作業平台，以更經濟有效率的方式運用公司資源、降低作業成本。

## 2. 併購之可能風險：

併購的可能風險在於執行進度與整合程度，惟有能按照計劃確實完成業務、人員、資源、企業文化等項目的整合，才能充分發揮併購的預期綜效。

## 3. 因應措施：

為確保充分發揮併購綜效，本行將會建立有效之執行管理機制及暢通之溝通平台，以順利完成整併過程。

## (六) 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 本行國內營業據點之擴充，均於事前經過完整的市場調查和評估，包含蒐集地區人口財富度、成長狀況、商業活動…等相關資訊，同時透過據點分佈及平衡發展之角度，以提升本行客戶服務的廣度，達到提高市場競爭力、增加財富管理客戶數、提供客戶更便捷且優質的服務之預期效益。透過本行綿密且廣泛的營業據點，將可促使本行服務網絡日臻健全。
2. 本行近年積極建置海外據點，除將優質的金融文化移植海外，各海外據點亦會在落實遵法與風險控管的機制下，以多元的產品與專業的服務，持續深耕台商及僑胞客戶，並參與國際聯貸業務，積極拓展海外當地業務，擴大國際業務參與度，為拓展國際市場發揮整體資源綜效。力求在多變的金融環境中穩健經營，並整合海內外據點營運優勢，打造亞洲區優質跨境金融平台，維持競爭優勢，讓銀行收益來源多樣化，整體獲利穩健增長。
3. 擴充國內營業據點可能面臨營業據點週邊同業分佈過於飽和、客源重疊…等風險。拓展海外營業據點可能面臨國家、地緣政治、法令遵循、區域經濟情勢變化、洗錢及資恐等…風險。
4. 本行擴充營業據點須經審慎評估流程，並透過業務發展策略之調整，以及風險控管政策，妥適因應可能面臨的風險。

## (七) 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1. 備援機制

作業集中後，資源共享、人才共用，如發生緊急事件時將對本行造成重大影響。為因應可能產生的風險，已依循業務持續管理原則，訂定本行包含場地、系統、人員等之相關緊急因應模式及災害復原計劃。作業服務處亦已針對其本身業務建置業務持續計劃機制每年定期測試，資料亦定期進行異地備份。

## 2. 文件傳遞

作業集中後，因業務需要而內部傳遞或寄送正本文件，可能於傳遞過程中造成文件資料外洩或遺失，對於客戶及本行將形成嚴重後果，為防範此情況發生，重要文件遞送本行目前均訂有保留簽收軌跡並制訂完整遞送規則。

(八) 經營權之改變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至 114 年底，本行為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公司 100% 持股之子公司，經營權無重大改變。

(九)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一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為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持股之子公司，無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風險。

(十) 訴訟或非訟事件：

重大訴訟 / 非訟 / 行政爭訟事件	系爭事實	標的金額	訴訟開始日期	主要涉訴當事人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請求損害賠償	周○宏盜領客戶存款刑事事件部分業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判處應執行有期徒刑十年六月，本行已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提起刑事附帶民事訴訟，經法院裁定移送民事庭審理。	新臺幣 2 億 6,283 萬 2,542 元 + 美金 173 萬元	110 年 8 月	台新銀行 VS. 周○宏、黃○閔、周○綦	114 年 1 月 8 日判決確定 (113 年重勞上字第 24 號)

(十一)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國際組織與主管機關對 AML/CFT 之監理日益重視，為遵循國際慣例與相關法令規範，本行持續精進各項 AML/CFT 管控機制，運用以風險為基礎之方法，進行防制、偵測與監控，以致力防堵金融犯罪，並設置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和高階管理人員履行其法遵管理監督責任，並確保銀行維持有效的管控機制。

本行一直重視風險管理，多年來持續深化風險管理三道防線精神，業務業管單位落實執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計畫，將其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作業融入於日常管理之中，第二道防線之專責單位持續投入資源以檢視、分析風險，並由第三道防線之稽核單位依據內部管控措施訂定查核事項，定期辦理相關查核作業，得以確保風險控管之有效性。

##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為確保本公司重要營運活動能夠持續運作不致中斷，強化本公司突發緊急事件的應變處理能力，以減低災害影響程度並儘速恢復正常營運，本行依循金控之「營運持續管理政策（簡稱 BCM）」及銀行「營運持續管理準則」，明訂緊急事故之定義、風險分級、各權責單位及相關處理程序，並已建置 BCM 系統彙總相關資訊，以利系統化管理。針對金融機構經營危機應變措施，本行已訂有緊急資金調度應變計劃、資訊業務持續營運管理與災害復原等規範，以因應事件發生時之妥善處理程序及分工，有效消弭事件影響。

## 八、其他重要事項：無

## 陸 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 (二)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關係企業組織圖

基準日：114 年 12 月 31 日



##### 2.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基準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稅後)	(稅後)(元)
台新大安租賃(股)公司	3,410,151	19,012,610	14,316,199	4,696,411	994,397	160,201	171,201	0.50
台新建築經理(股)公司	200,000	667,212	300,347	366,865	51,910	22,411	34,011	1.70
台新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	2,437,967	9,295,743	6,789,460	2,506,283	1,056,208	37,223	29,417	-

註 1：所有關係企業不論規模大小，均應揭露。

註 2：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應以報告日之兌換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 3.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基準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台新大安租賃(股)公司	86.10.13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2段44號7樓	3,410,151	租賃業、醫療器材批發業、機械批發業、醫療器材零售業、機械器具零售業、精密儀器批發業、精密儀器零售業、汽車零售業、機車零售業、船舶及其零件零售業、航空器及其零件零售業、小客車租賃業、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管理顧問業、資訊軟體服務業、資料處理服務業、能源技術服務業、其他工商服務業、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台新建築經理(股)公司	84.08.17	台北市中山區德惠街9號2樓之4	200,000	建築經理業、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特定專業區開發業、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代辦業、都市更新重建業、不動產買賣業、不動產租賃業、工商徵信服務業、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台新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	100.07.12	江蘇省南京市建鄴區廬山路248號南京金融城4號樓30層	2,437,967	融資租賃業務。

### 4.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基準日：11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台新大安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41,015,134	100%
	董事長	張南星		
	董事	林維俊		
	董事	陳力雄		
	董事	簡世鉅		
	監察人	蔡宏祥		
台新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	60%
	董事長	刁建生		
	董事	吳東亮		
	董事	吳統雄		
	董事	廖宏哲		
	(法人代表)	台新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林維俊			
總經理	裴振邦			
台新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台新大安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	100%
	董事長	張南星		
	董事	陳力雄		
	董事	蔡錦芳		
	監察人	蔡宏祥		
	總經理	梁正昇		

(三) 關係報告書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4 年度(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公司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東亮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2 月 1 2 日

關係報告書會計師複核意見

受文者：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旨：為 貴公司管理當局對民國 114 年度關係報告書所出具之聲明在重大方面是否合理表示意見。

說明： 貴公司民國 114 年度關係報告書業經 貴公司管理當局編製完成，並出具聲明書表示前述報告書係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民國 114 年度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尚無重大不符。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 貴公司管理當局對民國 114 年度關係報告書所出具之聲明，本會計師認為在所有重大方面尚屬合理。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正道



會計師：

郭紹彬



中華民國 115 年 2 月 24 日

(四)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基準日：114年12月31日；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持有本行已發行有表決權之股份	12,299,164,593	100%	-	董事長	吳東亮
					董事	郭瑞嵩
					董事	吳統雄
					董事	高志尚
					董事	張雲鵬
					董事	吳上賓
					董事	吳昕豪
					獨立董事	張敏玉
					獨立董事	王美花
					獨立董事	李賢源

(五)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交易往來情形

1. 進、銷貨交易情形：無。
2. 財產交易情形：無。
3. 資金融通情形：無。
4. 資產租賃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交易類型 (出租或承租)	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賃性質 (註1)	租金 決定依據	收取 (支付) 方法	與一般租金水準 之比較情形	本期 租金 總額	本期 收付 情形	其他 約定事項 (註2)
	名稱	座落地點									
出租	金控大樓	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118 號 12、13、15、16、21、22、23 樓(電梯樓 13、15、17、18、23、25、26 樓)	110.01.01	114.12.31	營業租賃	參考市場行情訂定	按月收取	與市場行情相近	6,232	正常	存入保證金 1,513
出租		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118 號(B1 部分)	114.07.24	119.07.23	營業租賃	參考市場行情訂定	按月收取	與市場行情相近	55	正常	存入保證金 33

5. 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控制公司名稱	項目	期末餘額	利息支出總額
台新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	\$21,457,347	\$369,144
	應付連結稅制撥補款	4,016,562	-

(六)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背書保證情形：無。

二、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前一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無

## 柒 國內外營業據點

### 國內營業據點

大臺北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電話
營業部(總行)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44 號	(02)2568-3988
信託事業處	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118 號	(02)2326-8899
國外部	臺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 17 號 2 樓、4 樓	(02)2505-6966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臺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 17 號 2 樓、4 樓	(02)2505-6966
敦南分行	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118 號	(02)8173-2000
新生分行	臺北市中正區新生南路一段 62 號	(02)2395-2888
南京東路分行	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289 號	(02)2546-1068
天母分行	臺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六段 88 號	(02)2836-3988
大安分行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 118 號	(02)2700-9388
古亭分行	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三段 28 號	(02)2364-6888
建橋分行	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150 號	(02)2508-1899
和平分行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238 號	(02)2368-5589

內湖分行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 358 號	(02)2659-9966
大直分行	臺北市中山區北安路 645 號	(02)8509-6858
南門分行	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一段 7 號	(02)2397-2588
西門分行	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57 號	(02)2371-7878
敦北分行	臺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33 號	(02)2712-6666
忠孝分行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 282 號	(02)6636-9999
復興分行	臺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 150 號	(02)2713-7666
建北分行	臺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 17 號	(02)2516-5766
基隆路分行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二段 55 號	(02)2735-2567
延平分行	臺北市大同區延平北路二段 202 號	(02)2557-9155
松江分行	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236 號	(02)2523-7166
石牌分行	臺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二段 49 號	(02)5581-5052
南松山分行	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五段 161 號	(02)2528-6188
北師分行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 347 號	(02)2705-8588
松德分行	臺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 408 號	(02)8789-5788
南港分行	臺北市南港區三重路 19 之 12 號	(02)2655-9988
東湖分行	臺北市內湖區成功路五段 452-1 號	(02)2630-5678

文山分行	臺北市文山區保儀路9號	(02)2938-2323
信義分行	臺北市信義區松高路1號	(02)2723-0088
民生分行	臺北市松山區三民路88號	(02)8787-2680
景美分行	臺北市文山區車前路11之1號	(02)2930-3013
新莊分行	新北市新莊區中華路二段75號	(02)2998-0888
板橋分行	新北市板橋區中正路176號	(02)2965-8888
蘆洲分行	新北市蘆洲區長榮路197號	(02)2848-5858
中和分行	新北市永和區中和路341號	(02)2232-7788
三重分行	新北市三重區正義北路116號	(02)2983-6100
永和分行	新北市永和區竹林路195號	(02)8928-0588
板南分行	新北市板橋區館前東路41號	(02)2956-6789
三和分行	新北市三重區三和路四段183號	(02)2287-7979
北新店分行	新北市新店區寶強路23號	(02)2912-3988
新店分行	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一段136號	(02)2915-7766
景平分行	新北市中和區景平路634之9號	(02)2242-8989
汐止分行	新北市汐止區中興路146號	(02)2694-5133
淡水分行	新北市淡水區中山路76號	(02)2626-8689

新板分行	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二段 98 號	(02)2957-1858
江翠分行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二段 182 巷 3 弄 79 號	(02)8252-9999
南新莊分行	新北市新莊區富國路 58 號	(02)2906-8868
副都心分行	新北市新莊區中原路 150 號	(02)8521-1388
東基隆分行	基隆市信義區信一路 133 之 1 號	(02)2424-9999
桃竹苗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電話
桃園分行	桃園市桃園區復興路 205 號	(03)339-6000
中壢分行	桃園市中壢區延平路 366 號	(03)427-2345
龍潭分行	桃園市龍潭區中正路 176 號	(03)499-3800
北桃園分行	桃園市桃園區大興西路一段 166 號	(03)346-4888
南崁分行	桃園市蘆竹區中正路 68 號	(03)321-5999
八德分行	桃園市八德區介壽路一段 991 號	(03)362-6668
新竹分行	新竹市北區東大路二段 83 號	(03)535-1546
南寮分行	新竹市北區東大路三段 543 號	(03)536-2611
北大分行	新竹市北區北大路 457 號	(03)521-8181
竹科分行	新竹市東區光復路二段 289 號	(03)516-3123

關東橋分行	新竹市東區光復路一段 271 號	(03)577-9292
竹北分行	新竹縣竹北市中正東路 331 號	(03)551-8383
成功分行	新竹縣竹北市自強南路 180 號	(03)550-8396
竹南分行	苗栗縣竹南鎮民族街 61 號	(03)746-8777
大臺中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電話
臺中分行	臺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 416 號	(04)2328-5577
大里分行	臺中市大里區中興路二段 127 號	(04)2483-4088
豐原分行	臺中市豐原區圓環東路 368 號	(04)2525-7999
北臺中分行	臺中市北屯區崇德路二段 55 號	(04)2232-6886
太平分行	臺中市太平區宜昌路 511 號	(04)2273-0588
逢甲分行	臺中市西屯區河南路二段 201 號	(04)2451-7890
南屯分行	臺中市南屯區東興路二段 187 號	(04)2472-0788
民權分行	臺中市北區民權路 559 號	(04)2205-1888
大墩分行	臺中市南屯區大墩路 711 號	(04)2327-4567
文心分行	臺中市南屯區文心路一段 218 號	(04)2473-6767
大雅分行	臺中市大雅區中清東路 242 號	(04)2565-2299

市府分行	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 91 號	(04)2258-8757
沙鹿分行	臺中市沙鹿區中山路 201-1 號	(04)2665-6699
彰化分行	彰化縣彰化市中正路一段 273 號	(04)722-7789
員林分行	彰化縣員林市育英路 28 號	(04)839-7899
嘉南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電話
嘉義分行	嘉義市西區垂楊路 620 號	(05)222-2818
台南分行	臺南市中西區西門路二段 389 號	(06)223-3383
永福分行	臺南市中西區永福路二段 150 號	(06)220-4622
崇德分行	臺南市東區崇德路 260 號	(06)290-6901
金華分行	臺南市南區金華路二段 195 號	(06)263-9121
後甲分行	臺南市東區裕農路 520 號	(06)209-2638
海佃分行	臺南市安南區海佃路一段 130 號	(06)258-5015
府城分行	臺南市中西區中山路 88 號	(06)228-4400
永康分行	臺南市永康區中華路 986 號	(06)242-5788
永華分行	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 377 號	(06)299-6973

高屏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電話
高雄分行	高雄市鼓山區明誠四路 10 號	(07)553-6653
苓雅分行	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二路 260 號	(07)537-5537
七賢分行	高雄市新興區七賢一路 386 號	(07)238-8545
五甲分行	高雄市鳳山區五甲二路 734 號	(07)813-1168
鳳山分行	高雄市鳳山區中山西路 105 號	(07)719-9999
北高雄分行	高雄市左營區博愛二路 360 號	(07)550-9900
三民分行	高雄市三民區澄清路 573 號	(07)398-7111
東高雄分行	高雄市三民區建興路 309 號	(07)380-1500
岡山分行	高雄市岡山區中山北路 67 號	(07)621-9677
右昌分行	高雄市楠梓區後昌路 750 號	(07)365-2200
雄科分行	高雄市前鎮區復興四路 21 號	(07)331-6765
屏東分行	屏東縣屏東市廣東路 103 號	(08)721-7777
花東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電話
花蓮分行	花蓮縣花蓮市中正路 408-9 號	(03)834-5930
羅東分行	宜蘭縣羅東鎮公正路 153 號	(03)953-3366

國外營業據點

營業單位	地址	電話
香港分行	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 15 號港威大廈第五座 6 樓及 15 樓	(852) 22349009
新加坡分行	18 Robinson Road, #26, Robinson Centre, Singapore 048547	(65) 6224-0888
東京分行	東京都千代田丸の内 2-1-1 明治安田生命ビル 8 階	(81) 3-32126668
東京分行福岡出張所	福岡市中央区天神 1 丁目 10 番 20 号天神ビジネスセンター 14 階	(81) 92-737-6688
布里斯本分行	Level 24, 111 Eagle Street Brisbane, QLD 4000 Australia	(61) 7-32299869
馬來西亞納閩分行	Office Unit 4(H), Main Office Tower, Financial Park Complex Labuan, Jalan Merdeka, 87000 W.P. Labuan, Malaysia	(60) 87-413636
馬來西亞納閩分行 吉隆坡行銷服務處	Lot No 11-8, Level 11, Menara Hap Seng 2, Plaza Hap Seng, No. 1, Jalan P. Ramlee, 50250 Kuala Lumpur, Malaysia	(60) 3-20221636
越南胡志明市 代表人辦事處	越南胡志明市第一郡阮惠街 10 號 15A(14) 樓	(84) 28-38228375
緬甸仰光代表人辦事處	422, Strand Road (Corner of Botahtaung Pagoda Road), #03-01, Botahtaung Township, Yangon, Myanmar	(95) 18203409
大陸上海代表人辦事處	上海市浦東新區陸家嘴環路 1000 號 5 樓 05-122 室	(86) 21-50380398
泰國曼谷代表人辦事處	No.11/1, AIA Sathorn Tower, 6th Floor, Room no.603, South Sathorn Road, Yannawa Sub-district, Sathorn District, Bangkok 10120	(66) 2-8533879

#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董事長

吳東亮





 台新銀行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44 號

電話：886-2-2568-3988 傳真：886-2-8798-9269

<https://www.taishinbank.com.tw>



本報使用環保紙張印刷。